

# 台灣首府大學

##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三次教務會議會議紀錄

會議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7 月 2 日（星期四）14 時

會議地點：致宏樓第 2 會議室

會議主席：李正豐教務長

紀錄人員：教務處註冊課務組李紹鈴

出席人員：應到 22 人實到 22 人(詳如簽到表 P.176-P.177)

壹、主席致詞：(略)

貳、前次會議紀錄確認：(略)

參、工作報告：(略)

肆、提案討論：

第一案：有關教育研究所109學年度碩士班課程規劃乙案，提請 審議。

決議：修正後通過

第二案：有關休閒管理學系109學年度碩士班課程規劃乙案，提請 審議。

決議：修正後通過

第三案：有關幼兒教育學系109學年度碩士班課程規劃乙案，提請 審議。

決議：修正後通過

第四案：有關幼兒教育學系109學年度學士班課程規劃乙案，提請 審議。

決議：修正後通過

第五案：有關餐旅管理學系109學年度日間部課程規劃及進修部課程規劃乙案，提請 審議。

決議：修正後通過

第六案：有關飯店管理學系109學年度日間部課程規劃乙案，提請 審議。

決議：修正後通過

第七案：有關烘焙管理學系109學年度日間部課程規劃乙案，提請 審議。

決議：修正後通過

第八案：有關觀光事業管理學系109學年度日間部課程規劃(休閒旅遊組)、(經營管理組)及進修部課程規劃乙案，提請 審議。

決議：修正後通過

第九案：有關通識教育中心109學年大學日間部學士班課程規劃及大學進修部學士班課程規劃乙案，提請 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第十案：有關通識教育中心擬修正108學年大學日間部學士班課程規劃及大學進修部學士班課程規劃乙案，提請 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第十一案：有關通識教育中心擬修正106及107學年大學日間部學士班課程規劃及大學進修部學士班課程規劃中通識核心課程中「批判與創意思考」課程名稱乙案，提請 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第十二案：有關幼兒教育學系碩士班課程替代追認乙案，提請 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第十三案：有關幼兒教育學系學士班107學年度(含)之前課程替代乙案，提請 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第十四案：有關休閒管理學系學士班課程替代乙案，提請 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第十五案：有關企業管理學系學士班課程替代乙案，提請 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第十六案：有關本校「辦理學生抵免學分辦法」修正乙案，提請 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第十七案：有關本校「學生選課辦法」修正乙案，提請 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第十八案：有關廢除本校「學生修讀學、碩士五年一貫學位辦法」乙案，提請 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

第一案：有關本系「台灣首府大學幼兒教育學系辦理師資生隨班附讀修習幼兒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作業要點」新增乙案，提請 審議。

決議：修正後通過

陸、主席結語：(略)

柒、散會

# 台灣首府大學

108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教務會議

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09年07月02日(星期四)14:00

會議地點:致宏樓第二會議室

# 台灣首府大學

##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三次教務會議 會議紀錄

會議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07 月 02 日（星期四）14 時

會議地點：致宏樓第 2 會議室

會議主席：李正豐教務長

紀錄人員：教務處註冊課務組李紹鈴

出席人員：教務處教務長兼通識中心主任李正豐、研發處研發長陳儒賢、餐旅管理學院院長兼教實中心主任戴文雄、教育與創新管理學院院長兼休閒系主任鄭士仁、餐旅系及烘焙系主任李明靜、教研所所長郭添財、幼教系副主任賴麗敏、資多系主任楊振銘、飯店系副主任陳貞如、休資系副主任郭淑靜、企管系副主任楊景如、觀光系主任陳瑩達

教師代表：觀光系林宜樺老師、幼教系周嵐瑩老師

學生代表：企管系顏苡珊、休資系朱育志、烘焙系蕭家春、餐旅系陳偉達

列席人員：教務處註冊課務組李紹鈴、進修教務組陸志忠、教學發展組楊富堤

**壹、主席致詞：**

**貳、前次會議紀錄確認：**

# 台灣首府大學

## 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二次 教務會議 會議紀錄

會議日期：中華民國109年3月10日（星期二）10時

會議地點：致宏樓第2會議室

會議主席：李正豐教務長

紀錄人員：教務處註冊課務組李紹鈴

出席人員：應到16人實到14人(詳如簽到表)

壹、主席致詞(略)

貳、前次會議紀錄確認(略)

參、工作報告(略)

肆、提案討論：

第一案：有關108-2學期校慶暫緩之補課事宜，提請審議。

決議：為防治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 武漢肺炎)，109年3月28日之校慶暫緩辦理，爰原訂3月28日為6月29日之調整上課亦取消，故6月29日(星期一)之課程，請各授課教師於3月25日前與學生協調課事宜並將調課程序單送交教務處註冊課務組。

第二案：資訊與多媒體設計學系修正四年級開課資料誤植修正案，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休閒資訊管理學系日間學士班替代課程乙案，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有關餐旅管理學院飯店管理學系103學年度入學之學生(即108學年度之延修生)擬申請課程替代飯店系課程2門必修課「旅館經營管理講座/2學分/必修」，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第五案：有關餐旅管理學院烘焙管理學系專業必修課程替代審議案，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第六案：有關餐旅管理學院觀光事業管理學系之日間部觀光系四B班級(105學制)「人力資源管理(必修)」課程替代案，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第七案：幼兒教育學系師資職前專業課程暨教保專業知能課程抵免辦法修正乙案，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第八案：教育與創新管理學院之「台灣首府大學教育與創新管理學院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制定乙案，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略)

陸、主席結語(略)

柒、散會

## 參、工作報告

### (一) 註冊課務組

1. 有關本(108-2)學期應屆畢業生領取學位證書為 109 年 7 月 15 日。另有關各畢業學生畢業審核作業相關事宜的查詢，請畢業生逕至校務系統進行查詢。(查詢方法為：進入「校務系統」→點選「查詢」→點選「教務資訊查詢」→點選「學生個人畢業離校審核結果」)。另需辦理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延長修業之學生，需於 109 年 9 月 1 日至 11 日至教務處課務組辦理延修註冊。
2.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註冊繳費截止日為 109 年 9 月 11 日(星期五)、開學日為 109 年 9 月 14 日(星期一)。若同學未於規定日期完成註冊繳費(包含辦理就學貸款者未貸足額需補足金額)程序，也未完成延期註冊申請，將依學則規定勒令退學。另欲辦理休、退學者，須於 109 年 9 月 12 日(含)前親自到校完成辦理相關手續則可免註冊繳費，惟若於 109 年 9 月 14 日開學日以後才辦理者，需依比率註冊繳費，才可辦理休、退學手續。
3. 109-1 學期第二階段選課及人工加退選時間為 109 年 6 月 8 日至 9 月 18 日截止，另依本校學生選課辦法第四條規定：學生每學期修習之學分數上下限如下：日間大學部~第一學年、二學年不得少於 16 學分，不得多於 25 學分；第三學年下學期至第四學年每學期不得少於 8 學分，不得多於 25 學分，惠請務必轉知學生修足規定之學分數並於規定期限內完成加退選，逾期恕不受理。
4.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0 週至第 18 週整體到課率為 52.79%，惟配合教學單品質查核作業，惠請各教學單位於下(109-1)學期務必要求教師及學生提高班級到課率。
5. 惠請各教學單位於 7 月 13 日至 7 月 17 日於校務系統完成大一課程之授課教師、教室及時間等相關開課資料之輸入。

### (二) 教發組

1. 教師評鑑準則已於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適用於 108 學年度教師評鑑作業，再請教師至教發組參閱修正後之教師評鑑準則。
2. 本學期規劃於暑假期間與高教深耕計劃辦公室聯合舉辦一系列教師專業成長研習活動，日期訂於 7/1、7/9 及 8/25~9/2；第一場已於日前圓滿落幕，其餘場次除 7/9 外，預計將於 7 月底開放報名及公告活動內容，屆時尚請教師踴躍至線上系統報名參加。
3. 本學期共計辦理兩場教學助理培訓課程，經本組審查共計 14 名學生取得儲備教學

助理資格。

### (三) 進修組

1. 統計至 109 年 6 月 24 日止進修部各學系在學人數與休、退學人數如下表。

學系	進修學士班		
	在學	休學	退學
餐旅系	82	1	6
觀光系	38	0	5
企管系	18	1	0
休資系	57	1	0
休閒系	58	2	4
資多系	0	1	0
總計	253	6	15

2.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之學期成績媒體檔案已上傳至郵局，成績單即將寄送。系辦若是遇到學生詢問，請告知學生近日可收到成績單。

### (四) 華語中心

1. 本中心於本學期（108-2）配合通識教育課程「中文閱讀與表達（二）」開設二班華語正期班，學生合計 48 人。
2. 為持續提升外籍學生華語能力，本中心與通識教育中心修訂本校通識教育課程規劃，於分類選修課程新增四門課程，包含「學習華語認識臺灣（一）」、「學習華語認識臺灣（二）」、「時事華語（一）」與「時事華語（二）」。
3. 為強化外籍學生學習動機，本中心與通識教育中心修訂本校「日間學士班語言能力畢業門檻及輔導辦法」，外籍學生之畢業門檻為須通過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基礎級」（A2），並以 108 學年度起入學之外籍學生為適用對象。
4. 本中心目前進行下學期（109-1）華語正期班分班與訂書作業，並向學生宣導畢業門檻規定。

## 肆、提案討論

### 台灣首府大學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教務會議提案表

提案單位：教育與創新管理學院

提案日期：民國109年07月02日

編號	第一案
案由	有關教育研究所 109 學年度碩士班課程規劃乙案，提請 審議。
說明	一、本案業經教研所109年3月24日108學年度第二學期第2次課程委員會議、教育與創新管理學院109年5月12日108學年度第二學期第2次院課程委員會議及109年6月4日108學年度第二學期第3次校級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二、因應109學年度新生入學，特制定本課程規劃案。 三、教研所現行教育目標為培育具有教育專業研究能力之行政決策與課程教學人才，係經教育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通過，並每年參照考量任課教師、在校研究生、近三年畢業所友及其雇主滿意度意見，均表示極為肯定。
辦法	如下頁附件
審查意見	提會討論
決議	<b>修正後通過(P.6-P.11)</b>

[附件四]-109 學年度教育研究所

「教育目標、核心能力及能力指標」

教育目標	核心能力	能力指標
培育具有教育專業研究能力之行政決策與課程教學人才	1.教育專業能力	1.1 具有專業研究的能力 1.2 具有專業表達的能力
	2.行政決策能力	2.1 具有行政管理的能力 2.2 具有溝通協調的能力
	3.課程教學能力	3.1 具有課程設計的能力 3.2 具有教學創新的能力
	4.實務應用能力	4.1 具有問題分析的能力 4.2 具有實務應用的能力
	5.教育思辨能力	5.1 具有教育省思的能力 5.2 具有解決問題的能力
	6.教育批判能力	6.1 具有理性論辯的能力 6.2 具有價值重建能力

**「碩士班課程規劃基本資料表」**

學系(所)	學制	部別
教育研究所	□大學■碩士	■日間部□進修部
系所教育宗旨 Mission Statement	人才培育、教育領航 Cultivating excellent educators, Leading education fields	
系所教育目標 Goals	培育具有教育專業研究能力之行政決策與課程教學人才 To cultivate expert educators who are proficient in administration, curriculum, and instruction.	
系所核心能力 Core Competences	1.教育專業能力 Competence in educational studies 2.行政決策能力 Competence in administration and decision-making 3.課程教學能力 Competence in curriculum design and instruction 4.實務應用能力 Competence in practical application 5.教育思辨能力 Competence in critical thinking 6.教育批判能力 Competence in critiquing education	
必修	專業必修	12 學分
	論文寫作	8 學分
	小計	20 學分
選修	專業選修	18 學分
	小計	18 學分
畢業最低總學分		38 學分
本所畢業資格條件		
1.本所研究生畢業時須修滿至少 38 學分。(必修 20 學分，選修 18 學分) Students must complete at least a total of 38 credits.		
2.本所研究生於申請論文口試前，必須提出四次(含)以上學術研討會及取得「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核發之修課證明書。 Before thesis defense, students must attend at least four conferences and get certificate of course completion from Center for Taiwan Academic Research Ethics Education.		
3.碩士論文之完成，必須通過論文計畫口試、公開發表及碩士論文畢業口試及格。 Students must pass the thesis proposal hearing, and the oral defense.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一次課程委員會議 109 年 3 月 24 日通過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一次院級課程委員會議 109 年 5 月 12 日通過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三次校級課程委員會議 109 年 6 月 4 日通過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三次教務會議 109 年 7 月 2 日通過	

**「碩士班課程規劃內容」**

第一學年					
類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一上		一下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必修	教育哲學研究 The Philosophical Education Research	2	2		
	教育心理學研究 The Psychological Education Research	2	2		
	教育研究法 Research Methods in Education	2	2		
	高等教育統計學(一) Advanced Educational Statistics(I)	2	2		
	高等教育統計學(二) Advanced Educational Statistics(II)			2	2
	教育社會學研究 The Sociological Education Research			2	2
	論文寫作(一)Thesis writing (I)	2	2		
	論文寫作(二)Thesis writing (II)			2	2
	<b>小計</b>	<b>10</b>	<b>10</b>	<b>6</b>	<b>6</b>
選修	生命教育專題研究 Seminar on Life Education	2	2		
	心理衛生專題研究 Seminar on Mental Health	2	2		
	行政領導與溝通 Administration of Leadership and Communication	2	2		
	教育問題專題研究 Seminar on Educational Problems	2	2		
	課程改革專題研究 Seminar on Curriculum Reform	2	2		
	教學理論專題研究 Seminar on Teaching Theory	2	2		
	休閒心理學 Leisure Psychology			2	2
	質的研究 Qualitative Analysis Research			2	2
	教育計畫與決策 Educational Plans and Decisions			2	2
	教育行政理論與實務 Theory and Practice of Educational Administration			2	2
	教育組織行為專題研究			2	2

Seminar on Organization of Behaviors in Education				
校園危機處理專題研究 Seminar on School Crisis			2	2
鄉土教學專題研究 Seminar on Local Education			2	2
<b>小計</b>	<b>12</b>	<b>12</b>	<b>14</b>	<b>14</b>

**「碩士班課程規劃內容」**

第二學年					
類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二上		二下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必修	論文寫作(三)Thesis writing (III)	2	2		
	論文寫作(四)Thesis writing (IV)			2	2
	<b>小計</b>	<b>2</b>	<b>2</b>	<b>2</b>	<b>2</b>
選修	休閒社會學 Leisure Sociology	2	2		
	教育論文評論 Critique on Educational Thesis	2	2		
	教育政策與法令 Educational Policy and Decree	2	2		
	學校經營與管理 School Management	2	2		
	班級經營研究 Seminar on Classroom Management	2	2		
	教師專業成長專題研究 Seminar on Teachers Professional Development	2	2		
	教學評量專題研究 Seminar on Teaching Evaluation	2	2		
	國民教育專題研究 Seminar on Primary Education			2	2
	學校與社區關係專題研究 Seminar on School and Community Relationships			2	2
	兩性教育專題研究 Seminar on Gender Education			2	2
	中國大陸教育專題研究 Seminar on Education in China			2	2
	教育視導 Educational Supervision			2	2
	教育評鑑 Educational Evaluation			2	2
	青少年休閒生活輔導專題研究 Leisure and Life Guidance of Adolescents			2	2

	創新教學專題研究 Seminar on Innovation of Teaching			2	2
	課程理論與實務 Curriculum Theory and Practice			2	2
	輔導理論與實務 Guidance Theory and Practice			2	2
	<b>小 計</b>	<b>14</b>	<b>14</b>	<b>20</b>	<b>20</b>

## 台灣首府大學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教務會議提案表

提案單位：教育與創新管理學院

提案日期：民國109年07月02日

編號	第二案
案由	有關休閒管理學系 109 學年度碩士班課程規劃乙案，提請 審議。
說明	<p>一、本案業經休閒系 109 年 3 月 11 日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教育與創新管理學院 109 年 5 月 12 日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及 109 年 6 月 4 日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3 次校級課程委員會議通過。</p> <p>二、休閒系依據 108 學年度碩士班課程規劃內容進行 109 學年度課程規劃制定，</p> <p>三、109 學年度碩士班課程規劃維持與 108 學年度相同，並於畢業資格條件說明之第三款將其修訂為『應修習並取得「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核發之修課證明書。』。</p>
辦法	如下頁附件
審查意見	提會討論
決議	<b>修正後通過(P.13-P.19)</b>

## 109 學年度休閒管理學系碩士班

### 「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與能力指標」

教育目標	核心能力	能力指標
1. 服務：培養學生在休閒產業上正確的服務理念	1.1. 專業倫理與全球視野的服務熱忱	1.1.1. 能有尊重專業、負責盡職的態度 1.1.2. 能具備關懷社會與綜觀全球的視野
2. 實務：加強學生對於休閒產業的基本實務能力	2.1. 休閒產業規劃與統計分析之能力	2.1.1. 能進行產業的專業規劃 2.1.2. 能利用統計工具進行專業分析
	2.2. 休閒管理與電腦資訊應用整合之能力	2.2.1. 能具有整合電腦資訊的能力 2.2.2. 能利用數位工具進行休閒資訊管理
3. 品質：提昇學生在休閒事務的品味與品質的標準	3.1. 領導團隊進行規劃提升品質之能力	3.1.1. 能具有溝通協調與運用外語的能力 3.1.2. 能帶領團隊進行分析討論
4. 創新：培養學生整合創意、建立休閒創新服務內容的能力。	4.1. 產業實務創新發展之能力	4.1.1. 能具備產業實務案例分析能力 4.1.2. 能利用知識進行創新思考

**「碩士班課程規劃基本資料表」**

學系(所)	學制	部別
休閒管理學系	□大學■碩士	■日間部□進修部
系所教育宗旨	提供適切課程與完善的學習環境，以培養學生具備基本的休閒產業素養與管理知識，冀望學生畢業之後成為休閒產業各階層傑出之規劃與管理人才，進而提升休閒產業品質與競爭力。	
系所教育目標	1.服務：培養學生正確的服務理念 2.實務：加強學生的基本實務能力 3.品質：提昇學生的品味與品質的標準 4.創新：培養學生整合創意與創新服務內容的能力。	
系所核心能力	以教育宗旨為原則，並達成本系所教育目標，因而建立應具備核心能力如下列： 1.專業倫理與全球視野的服務熱忱 2.休閒產業規劃與統計分析之能力 3.休閒管理與電腦資訊應用整合之能力 4.領導團隊進行規劃提升品質之能力 5.產業實務創新發展之能力	
<b>專 業 必 選 修</b>	專業必修	12 學分
	專業選修	24 學分
	小計	36 學分
畢業最低總學分		36 學分
本系(所、學程)畢業資格條件說明		
1.本系學生畢業時需修滿至少 36 學分 2.滿足學校要求之共同畢業資格 3.應修習並取得「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核發之修課證明書。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一次休閒管理學系課程規劃委員會 109 年 03 月 11 日通過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一次院級課程委員會 109 年 05 月 12 日通過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三次校級課程委員會 109 年 06 月 04 日通過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三次教務會議 109 年 07 月 02 日通過		

「碩士班課程規劃內容」

第一學年					
類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一上		一下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專業必修	專題討論(一) Seminar (I)	2	2		
	專題討論(二) Seminar (II)			2	2
	論文寫作 Thesis writing	2	2		
	<b>小 計</b>	<b>4</b>	<b>4</b>	<b>2</b>	<b>2</b>
	註：本所專題討論為每學期必修課程，課程目的主要為提升研究生專業學養與研究能量，將邀請學者演講或是研究生同儕間報告與討論。				
專業選修	休閒遊憩特論 Recreation and Leisure Studies	3	3		
	研究方法 Research Methods	3	3		
	資料分析 Data Analysis	3	3		
	休閒心理與行為特論 Recreational Psychology and Behaviors: A Special Study			3	3
	研究軟體應用 Research Software			3	3
	休閒運動特論 Special Study on Recreation Sports			3	3
	休閒產業評估研究 Leisure Industry Performance Evaluation			3	3
	<b>小 計</b>	<b>9</b>	<b>9</b>	<b>12</b>	<b>12</b>

## 第二學年

類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二上		二下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專業必修	論文(一) Thesis (I)	3	3		
	論文(二) Thesis (II)			3	3
	<b>小計</b>	<b>3</b>	<b>3</b>	<b>3</b>	<b>3</b>
	註：本所專題討論為每學期必修課程，課程目的主要為提升研究生專業學養與研究能量，將邀請學者演講或是研究生同儕間報告與討論。				
專業選修	休閒運動與健康促進特論 Special Studies on Leisure Sports and Health	3	3		
	節慶活動特論 Special Studies on Event and Festivals	3	3		
	顧客關係與行銷特論 Special Studies on Customer Relations and Marketing	3	3		
	體適能特論 Health and Physical Fitness Studies	3	3		
	獨立研究(一) Independent Study (I)	3	3		
	休閒事業管理個案研究 Case Studies in Recreation Business Management			3	3
	鄉村旅遊與地方創生 Rural Tourism and Placemaking			3	3
	銀髮族休閒特論 Special Studies on Seniors' Leisure			3	3
	運動與休閒壓力調適 Sports and Leisure pressure adjustment			3	3
	獨立研究(二) Independent Study (II)			3	3
	<b>小計</b>	<b>15</b>	<b>15</b>	<b>15</b>	<b>15</b>

# 「課程地圖(職涯發展路徑)」

台灣首府大學 休閒管理學系(碩士班)：課程地圖與職涯發展 (107學年度課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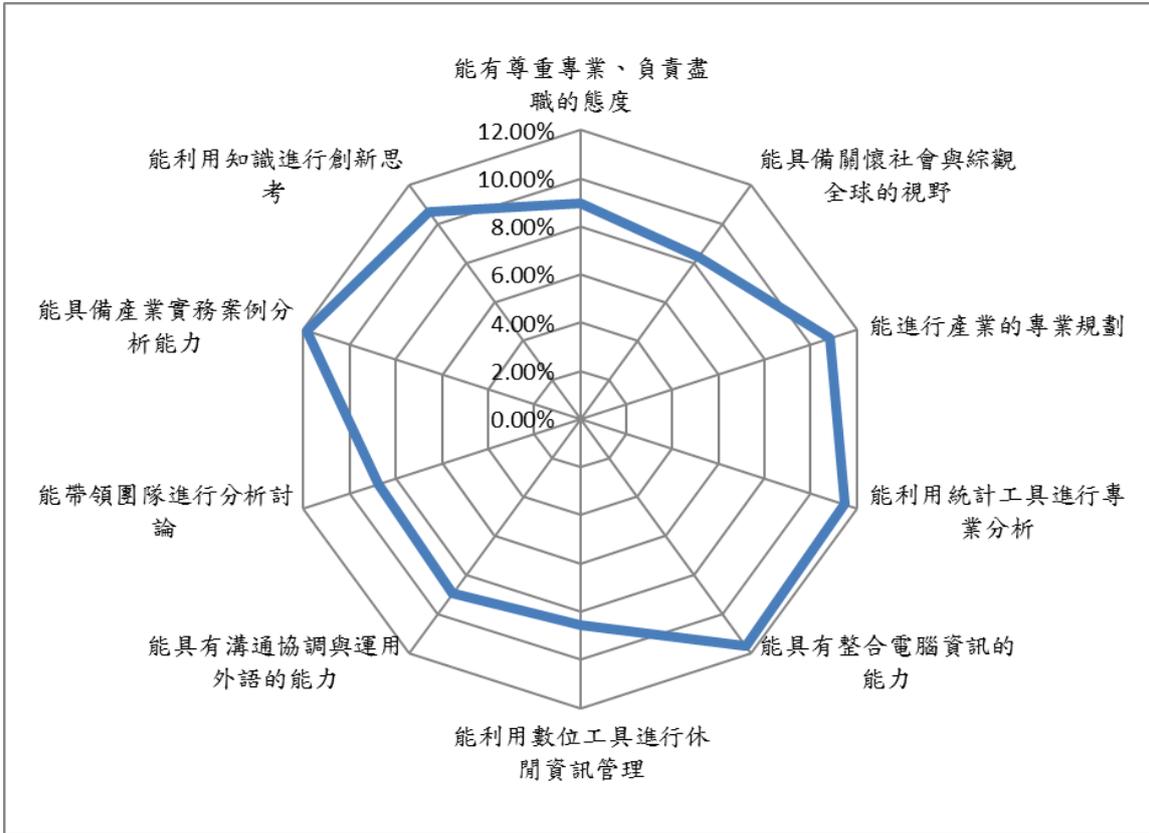


## 「課程與能力指標配當表」

		能力指 標 01	能力指 標 02	能力指 標 03	能力指 標 04	能力指 標 05	能力指 標 06	能力指 標 07	能力指 標 08	能力指 標 09	能力指 標 10
必選修	科目	能有尊 重 專 業、負 責盡職 的態度	能具備 關懷社 會與綜 觀全球 的視野	能進行 產業的 專業規 劃	能利用 統計工 具進行 專業分 析	能具有 整合電 腦資訊 的能力	能利用 數位工 具進行 休閒資 訊管理	能具有 溝通協 調與運 用外語 的能力	能帶領 團隊進 行分析 討論	能具備 產業實 務案例 分析能 力	能利用 知識進 行創新 思考
必	論文寫作	10%	0%	20%	0%	30%	0%	10%	0%	10%	20%
必	專題討論(一)	10%	10%	0%	10%	0%	15%	20%	0%	20%	15%
必	專題討論(二)	10%	10%	15%	10%	0%	0%	10%	15%	15%	15%
選	休閒遊憩特論	0%	0%	20%	20%	20%	10%	0%	10%	10%	10%
選	研究方法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選	休閒心理與行為特論	10%	10%	0%	20%	20%	10%	10%	10%	0%	10%
選	資料分析	0%	0%	0%	50%	10%	15%	0%	0%	25%	0%
選	休閒運動特論	10%	10%	0%	10%	10%	20%	20%	0%	10%	10%
選	休閒產業評估研究	10%	0%	20%	0%	10%	10%	20%	0%	20%	10%
必	論文(一)	20%	0%	0%	10%	20%	10%	10%	10%	10%	10%
必	論文(二)	0%	20%	10%	0%	20%	10%	10%	10%	10%	10%
選	研究軟體應用	5%	0%	0%	30%	20%	20%	0%	5%	10%	10%
選	休閒運動與健康促進特論	10%	10%	10%	0%	0%	0%	15%	20%	20%	15%
選	節慶活動特論	0%	0%	10%	20%	20%	10%	10%	10%	10%	10%
選	顧客關係與行銷特論	10%	0%	10%	10%	10%	0%	20%	20%	0%	20%
選	獨立研究(一)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選	休閒事業管理個案研究	10%	15%	10%	10%	10%	10%	10%	5%	10%	10%
選	體適能特論	20%	20%	0%	0%	20%	10%	10%	10%	0%	10%
選	鄉村旅遊與地方創生	10%	15%	15%	10%	10%	0%	0%	10%	15%	15%
選	銀髮族休閒特論	20%	20%	20%	0%	0%	0%	0%	20%	10%	10%
選	運動與休閒壓力調適	10%	15%	0%	10%	0%	15%	10%	15%	10%	15%
選	獨立研究(二)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9.04%	8.46%	10.58%	11.35%	10.77%	8.46%	9.04%	9.23%	12.12%	10.96%

# 「雷達圖」

## 整體雷達圖



## 台灣首府大學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教務會議提案表

提案單位：教育與創新管理學院

提案日期：民國109年07月02日

編號	第三案
案由	有關幼兒教育學系 109 學年度碩士班課程規劃乙案，提請 審議。
說明	<p>一、本案業經幼教系109年3月25日108學年度第二學期第2次系課程委員會議、教育與創新管理學院109年5月12日108學年度第二學期第2次院課程委員會議及109年6月4日108學年度第二學期第3次校級課程委員會議通過。</p> <p>二、幼教系109學年度碩士班課程規劃係以根據本校/院/系務發展規劃，以及依據108學年度課程規劃內容為基礎進行檢討修訂。</p> <p>三、有關109學年度碩士班課程規劃之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能力指標與整體課程規劃配當資料如附件，請委員進行檢視審查。</p>
辦法	如下頁附件
審查意見	提會討論
決議	<b>修正後通過(P.21-P.25)</b>

## 109 學年度幼兒教育學系(所)-碩士班

### 「教育目標、核心能力及能力指標」

教育目標	核心能力	能力指標
1. 精進幼教相關之專業知能 2. 培育幼教領域多元關懷之素養 3. 培育幼教相關研究能力與研究倫理之素養 4. 強化學生幼教經營與領導能力	1-1 具備幼教相關之專業知能與分析批判能力	1-1-1 能展現幼教進階專業知能 1-1-2 能展現幼教專業批判分析能力
	2-1 具備幼教相關之多元關懷能力	2-1-1 能關注於幼教與家庭議題並展現多元關懷能力
	3-1 具備幼教相關之研究能力	3-1-1 具備幼教產業相關之研究發展能力
	3-2 具備幼教相關學術之研究倫理	3-2-1 能謹守幼教領域之研究規則與學術倫理
	4-1 具備幼教產業經營與領導能力	4-1-1 具備幼教相關領域之溝通整合與經營理念

# 109 學年度幼兒教育學系(所)-碩士班

## 「碩士班課程規劃基本資料表」

學系(所)	學制	部別
幼兒教育學系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碩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日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部
系所教育宗旨	培育幼兒教育專業人才，促進幼兒教育發展。	
系所教育目標	1. 精進幼教相關之專業知能 2. 培育幼教領域多元關懷之素養 3. 培育幼教相關研究能力與研究倫理之素養 4. 強化學生幼教經營與領導能力	
系所核心能力	1-1 具備幼教相關之專業知能與分析批判能力 2-1 具備幼教相關之多元關懷能力 3-1 具備幼教相關之研究能力 3-2 具備幼教相關學術之研究倫理 4-1 具備幼兒產業經營與領導能力	
專業課程	專業必修(含論文 4 學分)	16 學分
	專業選修	21 學分
	小計	37 學分
畢業最低總學分		37 學分
本系(所、學程)畢業資格條件說明		
1.本系學生畢業時需修滿至少 37 學分。 2.研究生需依本系之碩士班活動課程計畫完成相關規定並繳交紙本資料。 3.研究生申請學位論文考試前必須取得「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核發之修課證明書。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一次幼兒教育學系課程委員會 109 年 3 月 25 日通過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一次院級課程委員會 109 年 5 月 12 日通過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三次校級課程委員會 109 年 6 月 4 日通過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三次教務會議 109 年 7 月 2 日通過	

**「碩士班課程規劃內容」**

類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一上		一下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專業必修	教育研究法/ Research Methodology in Education	2	2		
	幼兒發展與學習專題研究/ Seminar on Young Children's Development and Learning	3	3		
	幼教課程與教學專題研究/ Seminar on Young Children's Curriculum and Teaching			3	3
	論文寫作(一)/ Thesis (I)	2	2		
	論文寫作(二)/ Thesis (II)			2	2
	<b>小 計</b>	<b>7</b>	<b>7</b>	<b>5</b>	<b>5</b>
專業選修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一上		一下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教育社會學研究/The Sociological Education Research	2	2		
	質的研究/Qualitative Research	2	2		
	教育哲學研究/ The Philosophical Education Research	2	2		
	幼兒遊戲心理與行為專題研究/ Seminar on Young Children's Psychology of Playing and Behavior	3	3		
	行動研究/Action Research	3	3		
	幼兒園本位課程專題研究/Seminar on Preschool-based Curriculum	3	3		
	教育心理學研究/ The Psychological Education Research			2	2
	高等教育統計學(一)/ Advanced Educational Statistics (I)			2	2
	家庭、社區與環境專題研究/Seminar on Family, Community and Environment			3	3
	幼兒情緒發展研究/ Seminar on Childhood Emotional Development			3	3
	幼教課程理論專題研究/ Seminar on Curriculum Theories of Young Children's Education			3	3

類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一上		一下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專業選修	幼教行政與領導專題研究/ Seminar on Young Children's Educational Administration and Leadership in			3	3
	小計	15	15	16	16

類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二上		二下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專業必修	論文(一) / Thesis (I)	2	2		
	論文(二) / Thesis (II)			2	2
	小計	2	2	2	2
類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二上		二下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專業選修	高等教育統計學(二)/ Advanced Educational Statistics (II)	2	2		
	親職教育專題研究/Seminar on Parenting Education	3	3		
	幼兒音樂專題研究/ Seminar on Young Children's Music	3	3		
	幼兒教育課程模式專題研究/Seminar on Curriculum Models of Young Children Education	3	3		
	幼教政策與法規分析專題研究/ Seminar on Young Children's Educational Policy and Law	3	3		
	童年史專題研究/ Seminar on History of Childhood			3	3
	代間關係專題研究/ Seminar on Intergeneration Relationships			3	3
	幼兒園評鑑專題研究/ Seminar on Preschool Evaluation			3	3
	幼兒園組織變革與經營專題研究/Seminar on Organization Restructuring and Entrepreneurship of Preschool			3	3
	小計	14	14	12	12

# 台灣首府大學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教務會議提案表

提案單位：教育與創新管理學院

提案日期：民國109年07月02日

編號	第四案
案由	有關幼兒教育學系 109 學年度學士班課程規劃乙案，提請 審議。
說明	<p>一、本案業經幼教系 109 年 3 月 25 日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教育與創新管理學院 109 年 5 月 12 日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及 109 年 6 月 4 日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3 次校級課程委員會議通過。</p> <p>二、幼教系 109 學年度學士班課程規劃係以根據本校/院/系務發展規劃，以及依據 108 學年度課程規劃內容為基礎進行檢討修訂。</p> <p>三、依據教育部於 107 年 11 月所公布之「中華民國教師專業素養指引-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修正規定」進行本系 109 學年度課程規劃。</p> <p>四、幼兒教育學系 108 學年度學士班課程規劃原規劃院必修課程共 4 學分，其課程名稱分別為典範人生與教育(2 學分)、休閒遊憩概論(2 學分)；惟因 108 學年度幼兒教育學系已隸屬教育與創新管理學院，原訂之休閒遊憩概論(2 學分)課程已不符合該學院課程目標，爰決議將休閒遊憩概論(2 學分)刪除，即院必修僅開設典範人生與教育(2 學分)，另刪除後之 2 學分課程調整至專業選修學分，即原訂專業選修 15 學分調整至 17 學分。</p> <p>五、有關 109 學年度學士班課程規劃之教育目標、專業素養、專業素養指標與整體課程規劃配當資料如附件，請委員進行檢視審查。</p>
辦法	如下頁附件
審查意見	提會討論
決議	<b>修正後通過(P.27-P.34)</b>

## 109 學年度幼兒教育學系-日間部學士班

### 「教育目標專業素養及專業素養指標」

教育目標	專業素養	專業素養指標
1. 培育專業之教保員及幼教產業師資  2. 陶冶幼兒教育事業服務與倫理素養  3. 培養幼兒教育發展之創新思維與能力	1 了解教育發展的理念與實務	1-1 了解有關教育目的和價值的主要理論或思想，以建構自身的教育理念與信念。 1-2 敏銳覺察社會環境對學生學習影響，以作為教育機會均等。 1-3 了解我國教育政策、法規及學校事務，以作為教育實踐的基礎。
	2 了解並尊重學習者的發展與學習	2-1 了解並尊重學生身心發展、社經及文化背景的差異，以作為教學與輔導的依據。 2-2 了解並運用學習原理，以符合學生個別的學習需求與發展。 2-3 了解特殊需求學生的特質及鑑定歷程，以提供適切的教育與支持。
	3 規劃適切的課程、教學及多元評量	3-1 依據課程綱要/大綱、課程理論及教學原理，以規劃素養導向課程、教學及評量。 3-2 依據課程綱要/大綱、課程理論及教學原理，以協同發展跨領域/群科/科目課程、教學及評量。 3-3 具備任教領域/群科/科目所需的專門知識與學科教學知能，以進行教學。 3-4 掌握社會變遷趨勢與議題，以融入課程與教學。 3-5 應用多元教學策略、教學媒材及學習科技，以促進學生有效學習。 3-6 根據多元評量結果調整與教學，以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4 建立正向學習環境並適性輔導	4-1 應用正向支持原理，共創安全、友善及對話的班級與學習環境，以養成學生良好品格及有效學習。 4-2 應用輔導原理與技巧進行學生輔導，以促進適性發展。

	5 認同並實踐教師專業倫理	<p>5-1 思辨與認同教師專業倫理，以維護學生福祉。</p> <p>5-2 透過教育實踐關懷弱勢學生，以體認教師專業角色。</p> <p>5-3 透過教育實踐與省思，以發展溝通、團隊合作、問題解決及持續專業成長的意願與能力。</p>
--	---------------	---

**「109 學年度大學日間部課程規劃基本資料表」**

學系(所)	學制	部別
幼兒教育學系	■大學□碩士	■日間部□進修部
系所教育宗旨	培育幼兒教育專業人才，促進幼兒教育發展。	
系所教育目標	1.培育專業之教保員及幼教產業師資 2.陶冶幼兒教育事業服務與倫理素養 3.培養幼兒教育發展之創新思維與能力	
系所專業素養	1.了解教育發展的理念與實務 2.了解並尊重學習者的發展與學習 3.規劃適切的課程、教學及多元評量 4.建立正向學習環境並適性輔導 5.認同並實踐教師專業倫理	
通識課程	依通識教育中心課程規劃規定修習	
	小計	32 學分
專業課程	學院必修：典範人生與教育	2 學分
	專業必修	68 學分
	專業選修	17 學分
	小計	87 學分
自由選修課程	<b>自由選修</b> ：可為他系入門之課程(由他系課程選擇)，或是本系進階之課程(由本系教師開設)。 <b>學分學程</b> ：鼓勵學生進行有系統的修課只要修足本系與某一外系所合作開設之跨領域課程(即為特色模組課程之整合開設)達9學分(含)以上者，則經審核通過後(於畢業時)核發學分學程證書。【相關資訊請上註冊課務組網站查詢】	9 學分
	小計	9 學分
畢業最低總學分		128 學分

本系(所、學程)畢業資格條件說明

- 一、學生需依規定完成畢業專題論文 2 本(含光碟)。
- 二、僅取得教保員資格者:
- (一)需修畢教保員課程 32 學分(已含在專業必修課程內)。
- (二)幼兒教保概論、幼兒發展為幼兒園教材教法之先修科目。
- (三)幼兒園教材教法為教保實習之先修科目或採合科設計。
- 三、學生經甄試通過為師資生資格者:
- (一)需修畢幼教師資教育學程課程 50 學分。(含「教育專業課程」46 學分(包含教育基礎課程(至少 15 學分)、教育方法課程(至少 17 學分)、教育實踐課程(至少 14 學分)、專門課程 4 學分)。
- (二)幼兒教保概論、幼兒發展為幼兒園教材教法之先修科目。
- (三)幼兒園教材教法為幼兒園教學實習之先修科目。
- 四、本系師資生需依據本系所報部同意備查之「幼兒園教師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及專門課程」之規範修課。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一次幼兒教育學系課程委員會 109 年 3 月 25 日通過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二次院級課程委員會 109 年 5 月 12 日通過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三次校級課程委員會 109 年 6 月 4 日通過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三次教務會議 109 年 7 月 2 日通過

類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一上		一下		雙主修	輔系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專業必修	幼兒教保概論/ Introduction to Young Children's Education and Care	2	2			V	V
	鍵盤樂(一) / Keyboard Music (I)	2	2			V	
	幼兒教育史 / History of 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	2	2				
	幼兒發展/ Development of Young Children	3	3			V	V
	幼兒觀察 / Observation of Young Children			2	2	V	V
	鍵盤樂(二) / Keyboard Music (II)			2	2	V	
	幼兒健康與安全 / Health and Safety for Young Children			3	3	V	
	幼兒心理學 / Psychology of Young Children			2	2		V
	活動課程(一) / Classroom Activity Curriculum (I)			1	1		
	小計	9	9	10	10		
專業選修	生涯規劃 / Career Planning	2	2				
	器樂合奏(一) / Instrument Playing (I)	2	2				
	幼兒遊戲/Toddler Games	2	2				
	親子桌遊與教育應用/ Family Board Gaming and its Application in Education	2	2				
	幼兒餐點與營養 / Meals and Nutrition for Young Children			2	2		
	家庭理論 / Family Theories			2	2		
	幼兒英文歌謠與故事賞析 / Appreciation in Young Children's English Songs and Story			2	2		
	性別教育/ Gender Education			2	2		
	器樂合奏(二) / Instrument Playing (II)			2	2		
	小計	8	8	10	10		

類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二上		二下		雙主修	輔系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專業必修	教學原理 / Teaching Principles	2	2			V	
	教育哲學/ Educational Philosophy	2	2				
	幼兒園行政/Administration for Preschool	2	2				
	幼兒輔導 / Counseling of Young Children	2	2				
	特殊幼兒教育/ Education for Young Children with Special Needs	3	3			V	V
	教育社會學 /Educational Sociology			2	2		
	教育心理學 / Educational Psychology			2	2	V	
	幼兒學習環境設計 / Learning Environment Design for Young Children			2	2		V
	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設計/ Curriculum Design of Preschool Learning Activities			3	3	V	V
	活動課程 (二) / Classroom Activity Curriculum (II)			1	1		
	<b>小計</b>	<b>11</b>	<b>11</b>	<b>10</b>	<b>10</b>		
專業選修	鍵盤樂 (三) / Keyboard Music (III)	2	2				
	婚姻與家庭 / Marriage and Family	2	2				
	各國幼兒教育比較 / Comparison Studies of Young Children's Education	2	2				
	幼兒多元文化教育/ Multi-Culture of Young Children's Education	2	2				
	幼兒藝術 / Art of Young Children	3	3				
	幼兒音樂 / Music for Young Children			2	2		
	幼兒課程模式與教學 / Curriculum Models and Teaching in Young Children's Education			2	2		
	家庭發展 / Family Development			2	2		
	幼兒社會探究與情緒表達 / Social Inquiry and Emotional Expression of Young Children			2	2		
	幼兒數學與科學之探索與遊戲 / Exploration and Games of Math and Science for Young Children			2	2		
	幼兒體能與律動 / Physical Fitness and Eurhythmics for Young Children			2	2		
奧福音樂欣賞與教學 / Music Appreciation and Teaching of Orff Method			2	2			
<b>小計</b>	<b>11</b>	<b>11</b>	<b>14</b>	<b>14</b>			

類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三上		三下		雙主修	輔系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院必修	典範人生與教育 Exemplary Life and Education	2	2				
	小計	2	2				
專業必修	幼兒園教材教法(一) / Teaching Materials and Methods in Preschool (I)	2	2			V	
	國音學/ Mandarin Chinese Phonetics	2	2				
	幼兒園課室經營 / Classroom Management in Preschool	2	2			V	
	幼兒語表達 / Language Expression of Young Children			2	2		
	幼兒學習評量/ Educational Assessment of Young Children			2	2	V	
	幼兒園教材教法(二) / Teaching Materials and Methods in Preschool (II)			2	2	V	
	幼兒園教保實習(一)/ Practicum in Preschool (I)			2	4	V	
	畢業專題(一) / Thesis (I)			1	1		
	活動課程(三) / Classroom Activity Curriculum(III)			1	1		
小計	6	6	10	12			
專業選修	幼兒教具設計與應用/Designing and Application of Teaching Materials for Young Children	2	2				
	教育研究法/Research Methodology in Education	2	2				
	教育政策與法令/Education Policy and Law	2	2				
	蒙特梭利教學法/The Montessori Method	2	2				
	幼兒情緒與社會行為/Emotion & Social Behavioral Development of Young Children	2	2				
	幼兒園課程發展/Digitalized Multimedia Editing Skills for Young Children	2	2				
	幼兒數位教材製作與應用/ Digitalized Multimedia Editing Skills for Young Children	3	3				
	幼兒戲劇/Drama Performance of Young Children			2	2		
	幼兒文學/Literature of Young Children			3	3		
	教育測驗與評量/Educational Testing and Assessment			2	2		
	家庭危機與管理/Family Crisis and Management			2	2		
	家庭生活教育方案設計/Program Design of Family Life Education			2	2		

	閱讀理解策略/Reading Comprehension Strategies			2	2		
	小計	15	15	13	13		

類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四上		四下		雙主修	輔系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專業必修	畢業專題(二) / Thesis (II)	1	1				
	幼兒園教保實習(二) / Practicum in Preschool (II)	2	4			V	
	幼兒園教學實習(一) / Teaching Practicum in Preschool (I)	2	2				
	教保專業倫理 / Professional Ethics of Preschool Educators	2	2			V	V
	親職教育/Parenting Education	2	2			V	V
	幼兒園教學實習(二) / Teaching Practicum in Preschool (II)			2	2		
	活動課程(四) / Classroom Activity Curriculum (IV)			1	1		
	小計	9	11	3	3		
專業選修	代間關係/Intergeneration Relationships	2	2				
	學前融合教育/Inclusive Education for Young Children	2	2				
	幼兒園評鑑/Preschool Evaluation	2	2				
	專業實習/Industrial Training			4	8		
	幼兒園與小學銜接/Transition of Preschool and Primary School			2	2		
	托育人員實務 / Nursing Practice			2	2		
	人際關係與溝通/ Interpersonal Relationships			2	2		
	音樂表演專題製作/Independent Study in Music			2	2		
	小計	6	6	12	16		

## 台灣首府大學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教務會議提案表

提案單位：餐旅管理學院

提案日期：民國109年07月02日

編號	第五案
案由	有關餐旅管理學系 109 學年度日間部課程規劃及進修部課程規劃乙案，提請 審議。
說明	<p>一、本案業經餐旅管理學系 109 年 03 月 25 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餐旅管理學院 109 年 05 月 07 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及 109 年 6 月 4 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校級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p> <p>二、經討論，決議餐旅系 109 學年度日間部課程規劃，四年級上學期校外實習(一)8 學分改為 9 學分，故餐旅系專業必修為 54/49 學分，專業選修為 24/29 學分。另外，109 學年度進修部課程規劃，將三年級部份選修科目移至二年級，以符合排課原則，如二年級上學期科目為飲食文化(2 學分)、人際溝通(2 學分)；二年級下學期科目為酒類知識與鑑賞(2 學分)、餐旅美學與盤飾藝術(2 學分)、休閒旅館經營管理(2 學分)。</p> <p>三、增列「大學入門」2 學分、「職場倫理與溝通」2 學分，共 4 學分的院選修及增列雙主修、輔系及學分學程科目。</p> <p>四、餐旅系 109 學年日間部課程規劃及進修部課程規劃詳如附件。</p> <p>五、有關日間部課程規劃院選修「職場倫理與溝通」2 學分，擬建議於二年級下學期開課。</p>
辦法	如下頁附件
審查意見	提會討論
決議	<b>修正後通過(P.36-P.52)</b>

# 109 學年度餐旅管理學系

## 「教育目標、核心能力及能力指標」

教育目標	核心能力	能力指標
1. 培育餐旅服務涵養	1.1 培養餐旅顧客服務能力和態度	1.1.1 應具備良好的服務能力與工作態度 1.1.2 應具備尊重、關懷與接納多元文化。
2. 強化專業溝通能力	2.1 提升學生職場溝通之能力	2.1.1 應具有語言溝通應用能力 2.1.2 應具備人際溝通能力
3. 培育餐旅知能	3.1 培養具備餐飲專業知能	3.1.1 應具備餐飲管理專業知識 3.1.2 應具備餐飲廚藝專業能力
	3.2 培養旅館專業知能	3.2.1 應具備旅館管理專業知能
4. 培育餐旅經營管理能力	4.1 培養學生具備餐旅創業能力	4.1.1 應具備微型創業能力 4.1.2 應具備規劃統籌能力
	4.2 培養學生具備餐旅營運能力	4.2.1 應具備行銷管理能力 4.2.2 應具備財務分析管理能力

**「109 學年度大學日間學制課程規劃基本資料表」**

學系(所)	學制	部別
餐旅管理學系	■大學□碩士	■日間部□進修部
系所教育宗旨	培養餐旅業兼具餐旅技能與經營管理能力之人才	
系所教育目標	1.培育餐旅服務涵養 2.強化專業溝通能力 3.培育餐旅知能 4.培育餐旅經營管理能力	
系所核心能力	1.培養餐旅顧客服務能力和態度 2.提升學生職場溝通之能力 3.培養具備餐飲專業知能 4.培養旅館專業知能 5.培養學生具備餐旅創業能力 6.培養學生具備餐旅營運能力	
通識課程	依通識教育中心課程規劃規定修習	
	小計	32 學分
專業課程	學院必修：管理學、經濟學、會計學	9 學分
	專業必修	54/49 學分 (說明一)
	專業選修 (含學院選修：大學入門、職場倫理與溝通)	24/29 學分 (說明一)
	小計	87 學分
自由選修課程	<b>自由選修</b> ：可為他系入門之課程(由他系課程選擇)，或是本系進階之課程(由本系教師開設)。 <b>學分學程</b> ：鼓勵學生進行有系統的修課只要修足本系與某一外系所合作開設之跨領域課程(即為特色模組課程之整合開設)達9學分(含)以上者，則經審核通過後(於畢業時)核發學分學程證書。【相關資訊請上課務組網站查詢】	9 學分
	小計	9 學分
畢業最低總學分		128 學分
本系(所、學程)畢業資格條件說明		
<u>一、本系學生畢業時需修滿至少 128 學分，包括通識必修 32 學分、學院專業必修 9 學分、系核心專業必修(選校外實習(一)者)54 學分/(選專題研究)49 學分、專業選修(選校外實習者)24 學分/(選專題研究)(含學院選修)29 學分，自由選修 9 學分。[修習「校外實習(一)」者，不必修習專題研究(一)(二)]。</u>		

- 二、專業選修學程（1）為廚藝菁英專業選修學程，學生至少要獲得 18 學分，才能視為取得此學程。
- 三、專業選修學程（2）為餐飲服務專業選修學程，學生至少要獲得 18 學分，才能視為取得此學程。
- 四、專業選修學程（3）為創業與經營管理選修專業學程，學生至少要獲得 18 學分，才能視為取得此學程。
- 五、學生取得專業選修學程，畢業時即授予該專業選修學程證明書。**
- 六、學生畢業專業證照部分至少需 10 點以上(含)，詳細規定見「台灣首府大學餐旅管理學系專業證照畢業門檻實施要點」。
- 七、依據本校「台灣首府大學學術倫理教育課程實施要點」之規定，應修習學術倫理教育課程。本學系學生若未能於畢業前取得「學術倫理教育課程」修課證書者，得以修習「大學入門」課程作為替代方案。
- 八、每學期最高及最低應修學分數依本校學則及學生選課辦法規定辦理。
- 九、課程時序表以教務處網頁為準，若有修訂，將公告於本系網頁及教務處最新消息中。
- 十、本表請妥為保存，做為辦理選課、重（補）修、及畢業資格審查之參考。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二次系課程委員會會議 109 年 3 月 25 日通過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餐旅管理學院第二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 109 年 5 月 7 日通過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三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 109 年 6 月 4 日通過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三次教務會議 109 年 7 月 2 日通過

「日間部課程規劃內容」

第一學年							
類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一上		一下		雙主修	輔系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院必修	管理學 / Management	3	3				
	會計學 / Accounting			3	3		
院選修	大學入門 / Introduction to University Studies	2	2				
	<b>小 計</b>	<b>5</b>	<b>5</b>	<b>3</b>	<b>3</b>		
專業必修	餐旅衛生與安全 / Safety and Sanitation for Hospitality	2	2			✓	✓
	餐飲管理 / Introduction to Foodservice Management	3	3			✓	✓
	基礎中餐製備實務 / Principles and Practices of Chinese Cooking Preparation	2	4			✓	✓
	國際禮儀 / Worldwide Etiquette and Proper Manners			2	2	✓	
	食物製備原理/ Principles of Food Preparation			2	2	✓	✓
	基礎西餐製備實務/ Principles and Practices of Western Cooking Preparation			2	4	✓	✓
	<b>小 計</b>	<b>7</b>	<b>9</b>	<b>6</b>	<b>8</b>		
業選修 廚藝菁英專	食材認識與介紹 / Introduction of Food Ingredients	2	2				
	餐旅採購學/ Hospitality Purchasing			2	2		
專業選修 餐飲服務	咖啡實務 / Practices of Coffee	2	3				
	官能品評 / Sensory Evaluation			2	2		
業選修 營管專 創業與經	餐飲美學 / The Art and Aesthetics of Food	2	2				
	飲食文化/ Food Culture			2	2		

	小	計	6	7	6	6		
--	---	---	---	---	---	---	--	--

第二學年								
類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二上		二下		雙主修	輔系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院必修	經濟學 / Economics	3	3					
院選修	職場倫理與溝通/Ethics and Communication in the Workplace			2	2			
	小計	3	3	2	2			
專業必修	基礎餐旅英文 / Basic Hospitality English	2	2			✓	✓	
	點心製作/ Baking and Pastry Fundamentals	2	4			✓		
	旅館管理 / Introduction to Hotel Operations	3	3			✓	✓	
	人力資源管理 / Human Resources Management			3	3	✓		
	進階餐旅英文 / Advanced Hospitality English			2	2	✓		
	餐旅服務 / Food Service and Housekeeping Management: Theory and Practice			2	3	✓	✓	
	小計	7	9	7	8			
共同選修	餐旅日文/ Japanese for Hospitality	2	2					
	餐旅法文/ French for Hospitality			2	2			
廚藝菁英組專業選修	進階中餐烹飪學與實務 / Advanced Techniques of Chinese Food Production	3	4					
	食品營養學 / Food Nutrition	2	2					
	進階西餐烹飪學與實務/ Advanced Techniques of Western Food Production			3	4			
	調理科學/ Cuisine Theory			2	2			

餐飲服務專業選修	人際溝通 / Interpersonal Communications	2	2				
	調酒學 / Introduction to Mixology and Bartending	2	3				
	酒類知識與鑑賞 / Knowledge and Connoisseurship of Wine			2	3		
	宴會管理 / Catering and Banquet Management			2	2		
創業與經營管理組專業選修	民宿經營管理 / Bed and Breakfast Operating and Management	2	2				
	顧客關係管理 / Customer Relationship Management	2	2				
	食品安全管制系統 / Food Safety Control System			2	2		
	餐旅服務業管理 / Service Management of Hospitality			2	2		
	<b>小計</b>	<b>15</b>	<b>17</b>	<b>15</b>	<b>17</b>		

### 第三學年

類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三上		三下		雙主修	輔系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專業必修	餐旅資訊管理系統 / Information System for Hospitality Management	3	3			✓	
	餐旅財務管理 / Finance for the Hospitality Industry	2	2			✓	
	餐旅成本控制 / Hospitality Cost Control and Analysis	2	2			✓	
	行銷管理 / Marketing Management	3	3			✓	
	餐旅法規 / Legal Issues in Hospitality Industry			2	2	✓	✓
	消費者行為 / Consumer Behavior			2	2	✓	
	專題製作(一) / Independent Study (I) (未修校外實習(一)者必修; 詳見畢業資格條件第一點)			2	2		
	<b>小 計</b>	<b>10</b>	<b>10</b>	<b>4/6</b>	<b>4/6</b>		
廚藝菁英專業選修	日本料理 / Practice of Japan Culinary	3	4				
	菜單設計與規劃 / Menu Design and Planning			2	2		
	異國料理 / Practices of Exotic Culinary			3	4		
餐飲服務專業選修	侍酒與服務 / Sommelier and Service	2	3				
	餐飲服務管理與實務 / Management and Practices of Food Service	2	2				
	茶藝品茗與實務 / Introduction and Practices to Tea Arts			2	3		
創業與經營管理組專業選修	餐飲連鎖事業管理 / Food Franchise Management	2	2				
	菜單設計與規劃 / Menu Planning and Design	2	2				
	電子商務 / Electronic Commerce			2	2		

	餐飲創業經營管理 / Entrepreneurship Operating and Management			2	2		
	小計	11	13	11	13		

第四學年							
類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四上		四下		雙主修	輔系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專業必修	校外實習(一) / Internship (I)	9					
	專題製作(二) / Independent Study (II) (未修校外實習(一)者必修; 詳見畢業資格條件第一點)	2	2				
	餐廳規劃與設計 / Foodservice Facilities Design and Planning			2	2	✓	✓
	畢業成果展 / Graduation Exhibition			2	2		
	小計	9/2	/2	4	4		
共同選修	校外實習(二) / Internship (II)			4	4		
	海外參訪/Overseas Visit with hospitality focus			2	2		
業英廚 選修組專 修	創意廚藝 / Creative Culinary			3	4		
選修 務餐 專業 飲服	會展規劃與管理/ Meetings, Incentives, Conferences, and Exhibitions Management			2	2		
創業與經 營管理組 專業選修	餐旅產品設計與規劃 / Design and Planning for Hospitality Products			2	2		
	小計			13	14		

# 台灣首府大學課程規劃修訂科目對照表

修訂單位：餐旅管理學系

學制：大學日間部 大學進修部 研究所

適用入學年度：108

原訂共同必修學分	原訂專業必修學分	原訂最低選修學分	原訂畢業應修最低學分
修訂後共同必修學分	修訂後專業必修學分	修訂後最低選修學分	修訂後畢業應修最低學分

原科目名稱	科別	學分	時數	開課學期	(增)修訂後科目名稱	科別	學分	時數	開課學期	(增)修訂原因
校外實習	專必	8	640	111-1	校外實習	專必	9	720	112-1	108 學年度課程規劃為為 8 學分，惟 109 學年度為 9 學分。若學分需重補修，需修習 9 學分之課程。

本對照表科目經：109 年 6 月 4 日 108 學年度 第 2 學期 第 3 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 年 7 月 2 日 108 學年度 第 2 學期 第 3 次教務會議通過

# 109 學年度餐旅管理學系

## 進修學制課程規劃

### 「教育目標、核心能力及能力指標」

教育目標	核心能力	能力指標
1. 培育餐旅服務涵養	1.1 培養餐旅顧客服務能力和態度	1.1.1 應具備良好的服務能力與工作態度 1.1.2 應具備尊重、關懷與接納多元文化。
2. 強化專業溝通能力	2.1 提升學生職場溝通之能力	2.1.1 應具有語言溝通應用能力 2.1.2 應具備人際溝通能力
3. 培育餐旅知能	3.1 培養具備餐飲專業知能	3.1.1 應具備餐飲管理專業知識 3.1.2 應具備餐飲廚藝專業能力
	3.2 培養旅館專業知能	3.2.1 應具備旅館管理專業知能
4. 培育餐旅經營管理能力	4.1 培養學生具備餐旅創業能力	4.1.1 應具備微型創業能力 4.1.2 應具備規劃統籌能力
	4.2 培養學生具備餐旅營運能力	4.2.1 應具備行銷管理能力 4.2.2 應具備財務分析管理能力

**「109學年度進修學制課程規劃基本資料表」**

**一、課程規劃基本資料表**

學系(所)	學制	部別
餐旅管理學系	■大學□碩士	□日間部■進修部
系所教育宗旨	培養餐旅業兼具餐旅技能與經營管理能力之人才	
系所教育目標	1.培育餐旅服務涵養 2.強化專業溝通能力 3.培育餐旅知能 4.培育餐旅經營管理能力	
系所核心能力	1.培養餐旅顧客服務能力和態度 2.提升學生職場溝通之能力 3.培養具備餐飲專業知能 4.培養旅館專業知能 5.培養學生具備餐旅創業能力 6.培養學生具備餐旅營運能力	
通識課程	依通識教育中心課程規劃規定修習	
	小計	32學分
專業課程	學院必修	9 學分
	專業必修	53 學分
	專業選修	34 學分
	小計	96 學分
畢業最低總學分		128 學分
本系(所、學程)畢業資格條件說明		
1 本系學生畢業時需修滿至少 128 學分(通識課程+專業課程)。 2 實際開設專業選修科目得依經濟環境變動、本系師資狀況與學生需求調整。 3 畢業學分：通識課程 32 學分，院專業必修 9學分，系專業必修 53 學分，系專業選修 34 學分，共 128 學分。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二次系課程委員會會議	109 年 3 月 25 日通過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餐旅管理學院第二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	109 年 5 月 7 日通過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三次校級課程委員會	109 年 6 月 4 日通過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三次教務會議	109 年 7 月 2 日通過

## 二、課程規劃內容

第一學年					
類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一上		一下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院 必 修	管理學 / Management	3	3		
	會計學 / Accounting			3	3
	小 計	3	3	3	3
專 業 必 修	咖啡調製 / Coffee Art	2	2		
	餐旅衛生與安全 / Safety and Sanitation for Hospitality	2	2		
	旅館概論 / Introduction to Hotel and Lodging Industry			2	2
	食物製備原理 / Fundamentals of Food Preparation			2	2
	小 計	4	4	4	4

第二學年					
類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二上		二下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院 必 修	經濟學 / Economics	3	3		
	小 計	3	3		
專 業 必 修	餐飲概論 / Introduction to Food Service Industry	2	2		
	基礎中餐製備實務 / Basic Chinese Culinary Theory and Practice	3	4		
	基礎餐旅英文 / Basic English for Hospitality	2	2		
	人力資源管理 / Human Resources Management of Hospitality			2	2
	菜單設計與規劃 / Menu Planning and Design			2	2

	進階餐旅英文/ Advanced Hospitality English			2	2
	<b>小 計</b>	<b>7</b>	<b>8</b>	<b>6</b>	<b>6</b>
專業選修	飲食文化 / Food Culture	2	2		
	人際溝通 / Interpersonal Communications	2	2		
	酒類知識與鑑賞 / Wine Knowledge and Connoisseurship			2	2
	餐旅美學與盤飾藝術 / Dish Decoration Art			2	2
	休閒旅館經營管理 / Resort Management and Administration			2	2
	<b>小 計</b>	<b>4</b>	<b>4</b>	<b>6</b>	<b>6</b>

### 第三學年

類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三上		三下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專業必修	客務暨房務管理與實務 / Front Office Operations and Housekeeping Management	2	3		
	基礎烘焙學與實務/ Basic Baking Theory and Practice	3	4		
	國際禮儀 / Worldwide Etiquette and Proper Manner	2	2		
	基礎飲料製備理論與實務/ Basic Beverage Mixed & Drink Practice	2	3		
	基礎西餐製備實務 Basic Techniques of Western Food			3	4
	餐飲服務 / Food and Beverage Service			2	3
	餐旅研究方法 / Research Methods for Hospitality			2	2
	餐旅消費者心理與行為 / Psychology and Control & Analysis			2	2
	<b>小 計</b>		<b>9</b>	<b>12</b>	<b>9</b>
專業選修	基礎餐旅日文 / Basic Hospitality Japanese	2	2		
	調味學 / Food Seasoning	2	2		
	餐旅品牌管理 /Brand Management of Hospitality	2	2		
	餐旅連鎖事業管理 / Franchising Management for	2	2		
	進階餐旅日文 / Advanced Hospitality Japanese			2	2
	休閒渡假村與俱樂部管理 / Resort and Club Management			2	2
	電子商務 / Electronic Commerce			2	2
	台灣小吃實作 / Taiwanese Characteristic Dish Preparing			3	4
	日本料理 / Fundamentals for Japanese Cuisine			3	4
<b>小 計</b>		<b>8</b>	<b>8</b>	<b>12</b>	<b>14</b>

### 第四學年

類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四上		四下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專業必修	餐旅行銷管理 / Hospitality Marketing	2	2		
	餐旅財務分析與成本控制 / Hospitality Financial Analysis and Cost Control	2	2		
	餐旅資訊管理系統 / Hospitality Management Information System	2	2		
	餐旅設施規劃與管理 / Hospitality Facilities Planning and Management	2	2		
	餐旅法規與職業倫理 / Hospitality Law and Professional Ethics			2	2
	餐旅採購學與實務 / Hospitality Purchasing			2	2
	餐旅產品規劃與設計 / Hospitality Production Planning and Development			2	2
	<b>小 計</b>	<b>8</b>	<b>8</b>	<b>6</b>	<b>6</b>
專業選修	公共關係管理 / Public Relations Management	2	2		
	會議與會展管理 / Convention and Exposition Management	2	2		
	進階西餐烹飪學與實務 / Advanced Techniques of Western Food Production	3	4		
	進階飲料製備理論與實務 / Advanced Beverage Mixed & Drink Practice	2	3		
	點心製作 / Dessert Making	3	4		

宴會管理 / Banquet Management			2	2
團體膳食管理與實務 / Quantity Food Management and Practice			3	4
進階烘焙學與實務/Advanced Baking Theory and Practice			3	4
就業前準備與面試技巧 / Comprehensive Writing and Interview Skills for Job			2	2
新產品開發 / Develop New Product			3	4
進階中餐烹飪學與實務 / Advanced Techniques of Chinese Food Production			3	4
<b>小計</b>	<b>12</b>	<b>15</b>	<b>16</b>	<b>20</b>

## 台灣首府大學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教務會議提案表

提案單位：餐旅管理學院

提案日期：民國109年07月02日

編號	第六案
案由	有關飯店管理學系 109 學年度日間部課程規劃乙案，提請 審議。
說明	<p>一、本案業經飯店管理學系 109 年 03 月 11 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餐旅管理學院 109 年 05 月 07 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及 109 年 6 月 4 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校級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p> <p>二、經討論，決議飯店系 109 學年度課程規劃：</p> <p>（一）二年級「禮賓導覽與應用」課程，授課內容已包含導覽解說部分。</p> <p>（二）「人際關係與溝通技巧」除講授理論課程以外，飯店系為使學生能具備實務技能，請授課老師規劃不同方式之實務課程，讓學生從不同課程內容增強實務能力。</p> <p>（三）旅館管理、客務管理與實務、禮賓導覽與應用、行銷企劃實務、旅館經營個案管理等相關課程均由課堂安排校外參訪活動及加強職場規則。</p> <p>三、增列「大學入門」2 學分、「職場倫理與溝通」2 學分，共 4 學分的院選修及增列雙主修、輔系及學分學程科目。</p> <p>四、飯店系 109 學年度課程規劃及相關資料審議詳如附件。</p> <p>五、有關日間部課程規劃院選修「職場倫理與溝通」2 學分，擬建議於二年級下學期開課。</p>
辦法	如下頁附件
審查意見	提會討論
決議	<b>修正後通過(P.54-P.59)</b>

**「109 學年度大學日間部課程規劃基本資料表」**

學系(所)	學制	部別
飯店管理學系	■大學 □碩士	■日間部 □進修部
系所教育宗旨	培養飯店業所需的經營管理人才	
系所教育目標	1. 培育具備飯店管理的專業知識與技能 2. 強化語言溝通表達與專業服務熱忱 3. 培養飯店管理創新發展的素養	
系所核心能力	1. 訓練飯店服務專業技能 2. 培養飯店行政管理的專業知能 3. 加強專業職場服務素養及人際溝通能力 4. 培養服務熱忱與負責任的工作態度、多元文化認知的能力 5. 培養理論與實務結合創新與永續經營能力	
通識課程	依通識教育中心課程規劃規定修習	
	小計	32 學分
專業課程	學院必修：管理學、經濟學、會計學	9 學分
	專業必修	56 學分
	專業選修 (含學院選修：大學入門、職場倫理與溝通)	22 學分
	小計	87 學分
自由選修課程	<b>自由選修：</b> 可為他系入門之課程(由他系課程選擇)，或是本系進階之課程(由本系教師開設)。 <b>學分學程：</b> 鼓勵學生進行有系統的修課只要修足本系與某一外系所合作開設之跨領域課程(即為特色模組課程之整合開設)達9學分(含)以上者，則經審核通過後(於畢業時)核發學分學程證書。【相關資訊請上註冊課務組網站查詢】	
	小計	9 學分

畢業最低總學分	128 學分
---------	--------

本系(所、學程)畢業資格條件說明
------------------

1. 本系學生總畢業學分數 128 學分，包括校定課程 32 學分、學院專業必修 9 學分、系專業必修 48 學分、專業選修(含學院選修)22 學分、實習課程 8 學分，自由選修課程 9 學分。
2. 通識教育核心課程各領域七門選五門；通識教育分類選修課程各領域選一門。
3. 不實習者必修專題製作(一)(2 學分)、專題製作(二)(2 學分)、自行加選 2 門課程，合計 8 學分；實習者則選修專業實習(8 學分)，免修專題製作(一)、(二)。
4. 學生通過考取 AH&LA「旅館管理實務」專業證照，得申請免修「旅館管理」課程，另以本系選修課程補足應修學分。
5. 本學系學生若未能於畢業前取得「學術倫理教育課程」修課證書者，得以修習「大學入門」課程作為替代方案。
6. 非本科系畢業者視需要輔導選修專業基礎選修課程。
7. 每學期最高及最低應修學分數依本校學則及學生選課辦法規定辦理。
8. 課程時序表以教務處網頁為準，若有修訂，將公告於本系網頁及教務處最新消息中。
9. 專業證照部分至少需 10 點以上(含)，詳細規定見「台灣首府大學飯店管理學系專業證照畢業門檻實施要點」。
10. 本表請妥為保存，做為辦理選課、重(補)修、及畢業資格審查之參考。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二次飯店系課程委員會 109 年 3 月 11 日通過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一次院級課程委員會 109 年 5 月 7 日通過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三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 109 年 6 月 4 日通過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三次教務會議 109 年 7 月 2 日通過

「日間部課程規劃內容」

類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一上		一下		雙主修	輔系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院必修	管理學 Principles of Contemporary Management	3	3				
	會計學 Accounting			3	3		
	<b>小計</b>	<b>3</b>	<b>3</b>	<b>3</b>	<b>3</b>		
院選修	大學入門 Introduction to University Studies	2	2				
	<b>小計</b>	<b>2</b>	<b>2</b>				
專業必修	旅館管理 Hotel Management	3	3			V	V
	餐飲管理 Food and Beverage Management			3	3	V	V
	國際禮儀 International Etiquette			2	2	V	V
	人際關係與溝通技巧 Interpersonal Communication and Skills			3	3	V	
	<b>小計</b>	<b>3</b>	<b>3</b>	<b>8</b>	<b>8</b>		
專業選修	飲食文化 Dietetic Culture	2	2			V	
	休閒遊憩概論 Introduction to Leisure and Recreation	3	3				
	餐旅服務與實作 Food Service Operations			3	3	V	
	會展規劃與管理 Meetings, Incentives, Conferences, and Exhibitions Management			2	2	V	
	節慶活動設計 Festival & Event Planning			2	2	V	
	<b>小計</b>	<b>5</b>	<b>5</b>	<b>7</b>	<b>7</b>		

類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二上		二下		雙主修	輔系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院必修	經濟學 Economics	3	3				
	小計	3	3				
院選修	職場倫理與溝通 Ethics and Communication in the Workplace			2	2		
	小計			2	2		
專業必修	旅館安全與衛生 Hospitality Sanitation and Safety Management	2	2				
	房務管理與實務 Housekeeping Management	3	4			V	V
	客務管理與實務 Front Office Management			3	4	V	V
	統計學 Statistics			2	2		
	基礎旅館英文 Basic Hotel English			2	2	V	V
	基礎日語 Basic Japanese			2	2	V	V
	小計	5	6	9	10		
專業選修	服務指標管理 Service Indicators Management	3	3				
	客服系統基礎訓練 Customer Service Training	3	3				
	酒類知識與鑑賞 Wine Knowledge and Connoisseurship	2	3			V	
	禮賓導覽與應用 Concierge Service Practice and Applications			2	2	V	
	特色住宿業經營管理 Special Accommodation Management			3	3	V	
	婚禮籌畫與宴會管理 Wedding Planning and Banquet Management			2	2	V	
	小計	8	9	7	7		

類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三上		三下		雙主修	輔系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專業必修	行銷企劃實務 Marketing Practice and Applications	3	3				
	人力資源管理 Human Resources Management	3	3				
	進階旅館英文 Advanced Hotel English	2	2				
	旅館應用日語 Japanese for Hospitality	2	2				
	旅館資訊系統 Hotel Information System	2	2			V	V
	旅館實務操作 Hotel Operations and Management	2	2				
	專業實習(一) Professional Internship (I)			8	8		
	<b>小計</b>	<b>14</b>	<b>14</b>	<b>8</b>	<b>8</b>		
專業選修	特殊旅遊行程設計 Speical Interest Tourism Planning	2	2			V	
	管家服務 Butler Service	2	2			V	
	旅館設施規劃與管理 Hotel Facility Planning and Management	2	2				
	專題製作(一) Independent Study (I)			2	2		
	藝文經營管理與策展 The Management of Art & Literature Activities			2	2	V	
	<b>小計</b>	<b>6</b>	<b>6</b>	<b>4</b>	<b>4</b>		

類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四上		四下		雙主修	輔系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專業必修	消費者行為 Consumer Behavior	2	2				
	財務管理 Financial Management			3	3		
	旅館經營個案管理 Case Study in Hotel Management			2	2	V	V
	旅宿業法規 Hotel Laws and Regulations			2	2	V	
	<b>小計</b>	<b>2</b>	<b>2</b>	<b>7</b>	<b>7</b>		
專業選修	顧客關係管理實務 Customer Relationship Management and Practices	3	3			V	
	連鎖旅館事業管理 Management of Chain Hotels	2	2			V	
	旅館投資開發與籌備 Hotel Investment and Development	3	3			V	
	旅館商情調查與分析 Hotel Business Investigating and Analyzing	2	2			V	
	專業實習(二) Professional Internship (II)	4	4				
	專題製作(二) Independent Study (II)	2	2				
	旅館採購與成本控制 Purchasing Management and Cost Control for the Hotel Industry			3	3	V	
	創業管理 Entrepreneurial Management			2	2	V	
	旅館品牌經營管理 Hotel Brand Management			2	2	V	
	芳療理論與實務 Theory and Practice of Aromatherapy			3	4		
	<b>小計</b>	<b>16</b>	<b>16</b>	<b>10</b>	<b>11</b>		

## 台灣首府大學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教務會議提案表

提案單位：餐旅管理學院

提案日期：民國109年07月02日

編號	第七案
案由	有關烘焙管理學系 109 學年度日間部課程規劃乙案，提請 審議。
說明	<p>一、本案業經烘焙管理學系 109 年 03 月 24 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餐旅管理學院 109 年 05 月 07 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及 109 年 6 月 4 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校級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p> <p>二、經討論，決議烘焙系 109 學年度課程規劃：</p> <p style="padding-left: 2em;">(一)烘焙系經校外委員王助理教授建議餐飲藝術與構圖分兩個階段，基本的構圖與色彩學，提供學生基礎的美術課程，學習配色美感，在比賽的時候滿重要的，也提議中式糕餅製作之課程名稱，可改為漢式糕點，比較有傳統性。</p> <p style="padding-left: 2em;">(二)烘焙系經由與會委員們之充分討論後，採共識決方式確認 109 學年度課程規劃修正後通過。</p> <p>三、增列「大學入門」2 學分、「職場倫理與溝通」2 學分，共 4 學分的院選修及增列雙主修、輔系及學分學程科目。</p> <p>四、烘焙系 109 學年度課程規劃及相關資料審議通過如附件。</p> <p>五、有關日間部課程規劃院選修「職場倫理與溝通」2 學分，擬建議於二年級下學期開課。</p>
辦法	如下頁附件
審查意見	提會討論
決議	<b>修正後通過(P.61-P.68)</b>

# 109 學年度 烘焙管理學系

## 「教育目標、核心能力及能力指標」

教育目標	核心能力	能力指標
1. 培養學生具備烘焙專業知識與實用技能。	1.1 具備烘焙專業基礎知識	1.1.1 了解烘焙專業基本學理
	1.2 具備烘焙專業實作技能	1.2.1 熟悉烘焙專業製作技能
2. 培養學生具備美學涵養與創新發展之能力。	2.1 具備烘焙藝術美學涵養	2.1.1 具有烘焙藝術美感與素養
	2.2 具備烘焙產品創新應用能力	2.2.1 具有展現烘焙產品創新能力
3. 培養學生具備經營管理理念與敬業態度。	3.1 具備經營管理基本能力	3.1.1 具有經營管理之基本認知
		3.1.2 具有烘焙業經營運作概念
	3.2 具備烘焙敬業樂群態度	3.2.1 具有烘焙領域基本敬業態度
		3.2.2 具有烘焙發展溝通協調能力

「109 學年度大學日間部課程規劃基本資料表」

學系(所)	學制	部別
烘焙管理學系	■大學□碩士	■日間部□進修部
系所教育宗旨	培育烘焙業所需之專業技能與經營管理人才。	
系所教育目標	1.培養學生具備烘焙專業知識與實用技能。 2.培養學生具備美學涵養與創新發展之能力。 3.培養學生具備經營管理理念與敬業態度。	
系所核心能力	1.1 具備烘焙專業基礎知識 1.2 具備烘焙專業實作技能 2.1 具備烘焙藝術美學涵養 2.2 具備烘焙產品創新應用能力 3.1 具備經營管理基本能力 3.2 具備烘焙敬業樂群態度	
通識課程	依通識教育中心課程規劃規定修習	
	總計	32 學分
專業課程	學院必修： 管理學、會計學、經濟學	9 學分
	專業必修	53 學分
	專業選修 (含學院選修: 大學入門、職場倫理與溝通)	25 學分
	小計	87 學分
	自由選修：可為他系入門之課程(由他系課程選擇)，或是本系進階之課程(由本系教師開設)。 學分學程：鼓勵學生進行有系統的修課只要修足本系與某一外系所合作開設之跨領域課程(即為特色模組課程之整合開設)達9學分(含)以上者，則經審核通過後(於畢業時)核發學分學程證書。	9 學分
自由選修課程	小計	9 學分
	128 學分	

畢業最低總學分	128 學分
本系(所、學程)畢業資格條件說明	
<p>一、總畢業學分數 128 學分，包括校定課程 32 學分、學院專業必修 9 學分、系專業必修 53 學分、專業選修(含學院選修)25 學分，自由選修 9 學分。</p> <p>(一)校定課程為通識教育課程，其中通識教育核心課程七門選五門；分類選修課程各領域選一門。</p> <p>(二)本院訂有必修課程三門課程，共計 9 學分。</p> <p>(三)為協助本院新生及早對大學學習生活建立基本認知，並讓學習更有方向性，訂有一門選修課程(大學入門，2 學分)。</p> <p>(四)系專業選修領域共包括有：(1) 烘焙技術專業選修學程；(2) 烘焙經營專業選修學程。學生至少需在該專業選修學程領域修習 16 學分，方能視為完成此專業選修學程之學習，並頒予專業選修學程證明書。</p> <p>(五)為鼓勵學生多元學習，本系學生必須修習自由選修課程 9 學分。</p> <p>二、本系大一新生入學時若未具有烘焙類丙級證照者，應選修「基礎烘焙」課程。</p> <p>三、本系學生應達到本系「專業證照畢業門檻實施要點」之專業證照張數門檻，並為其畢業之基本條件；否則必需修習四年級下學期之「烘焙專業輔導」課程，始能畢業。</p> <p>四、每學期最高及最低應修學分數依本校學則及學生選課辦法規定辦理。</p> <p>五、依據本校「台灣首府大學學術倫理教育課程實施要點」之規定，應修習學術倫理教育課程。本學系學生若未能於畢業前取得「學術倫理教育課程」修課證書者，得以修習「大學入門」課程作為替代方案。</p> <p>六、本表請妥為保存，做為辦理選課、重(補)修、及畢業資格審查之參考。</p>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烘焙管理學系第三次課程委員會 109 年 03 月 24 日通過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餐旅管理學院第一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 109 年 05 月 07 日通過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三次校級課程委員會 109 年 06 月 04 日通過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三次教務會議 109 年 07 月 02 日通過

「日間部課程規劃內容」

類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一上		一下		雙主修	輔系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院必修	管理學/ Management	3	3				
	會計學 Accounting			3	3		
	小計	<b>3</b>	<b>3</b>	<b>3</b>	<b>3</b>		
院選修	大學入門 Introduction to University Studies	2	2				
	小計	<b>2</b>	<b>2</b>				
專業必修	烘焙概論/ Introduction to Baking	3	3			V	V
	烘焙學與實務(一)/ Baking Theory and Practice (I)	3	4			V	V
	食物製備原理 Principles of Food Preparation	2	2			V	
	餐飲衛生與安全/ Sanitation and Safety of Food and Beverage			3	3	V	
	烘焙原料與穀物學/ Bakery Ingredients and Grain Science			2	2	V	
	烘焙學與實務(二)/ Baking Theory and Practice (II)			3	4	V	V
	小計	<b>8</b>	<b>9</b>	<b>8</b>	<b>9</b>	<b>16</b>	<b>9</b>
烘焙技術專業選修	基礎烘焙/ Basic Baking	3	5				
	咖啡知識與鑑賞/ Coffee Knowledge and Appreciation	2	2				
	餅乾製作/ Biscuits Making			3	4		
	中式糕餅製作/ Chinese pastry making			3	4		
	小計	<b>5</b>	<b>7</b>	<b>6</b>	<b>8</b>		
烘焙經營專業選修	餐飲管理/ Food and Beverage Management	3	3				
	飲食文化/ Culture of Food and Beverage	2	2				
	餐飲藝術與構圖/ Arts and Composition for Food and Beverage			2	3		
	小計	<b>5</b>	<b>5</b>	<b>2</b>	<b>3</b>		

類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二上		二下		雙主修	輔系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院必修	經濟學/ Economics	3	3				
院選修	職場倫理與溝通/ Ethics and Communion in the workplace			2	2		
	小計	3	3	2	2		
專業必修	基礎烘焙英文/ Basic Baking English	2	2				
	麵包製作原理與實務/Theory and Practice of Bread Making	3	5			V	V
	巧克力製作/ Chocolate Making Process	3	4			V	V
	餐飲行銷管理/ Marketing Management of Food and Beverage			3	3	V	
	進階烘焙英文/ Advanced Baking English			2	2		
	蛋糕裝飾/ Cake Decoration			3	4	V	V
	蛋糕西點製作原理與實務/ Principle and Practice of Cake and Pastry Making			3	4	V	V
	小計	8	11	11	13	15	12
烘焙技術專業選修	烘焙工藝(藝術麵包、糖捏塑)/ Bakery Art	3	4				
	中式米食加工/ Chinese Rice Food Processing	3	4				
	食品營養學/Food Nutrition	3	3				
	歐式點心與盤飾/ European Desserts and Plating			3	4		
	和菓子製作/ Wagashi (Japanese Sweets) Making			3	4		
	中式麵食加工/ Chinese Noodle Processing			3	4		
	小計	9	11	9	12		
烘焙經營專業選修	餐飲採購學/ Food and Beverage Purchasing	2	2				
	人力資源管理/Human Resources Management	3	3				
	消費者行為/Consumer Behavior			2	2		
	餐飲連鎖事業管理/ Management of Food Chain Enterprises			3	3		
	小計	5	5	5	5		

類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三上		三下		雙主修	輔系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專業必修	烘焙產品品質控制實習/ Bakery Quality Control Practice	3	5			V	
	就業準備與面試技巧/ Career Preparation and Interview Skills	2	2				
	烘焙業經營管理/ Operation and Management of Baking Business	2	2			V	
	烘焙創業與實務/ Baking Entrepreneurship and Practice			3	3	V	V
	餐飲服務/ Food and Beverage Service			3	3	V	
	宴會點心製作/ Banquet Dessert Making			3	4	V	
	<b>小計</b>	<b>7</b>	<b>9</b>	<b>9</b>	<b>10</b>	<b>14</b>	<b>3</b>
烘焙技術專業選修	進階巧克力製作/ Advanced Chocolate Making	3	4				
	歐式麵包製作/ European Style Bread Making	3	5				
	飲料設計與實務/ Beverage Design and Practice			2	3		
	拉糖藝術/ Sugar Arts			3	4		
	藝術蛋糕製作/ Art Cake Making			3	4		
	<b>小計</b>	<b>6</b>	<b>9</b>	<b>8</b>	<b>11</b>		
烘焙經營專業選修	烘焙日文/ Baking Japanese	2	2				
	烘焙產品創新與開發/ Bakery Product Innovation and Development	3	4				
	餐飲數位影像處理/ Food and Beverage Digital Image Processing	2	3				
	網路行銷與市場分析/ Internet Marketing and Market Analysis			3	3		
	產品包裝與設計/ Product Package Design			2	2		
	財務分析與成本控制/ Financial analysis and cost control			2	2		
	<b>小計</b>	<b>7</b>	<b>9</b>	<b>7</b>	<b>7</b>		

類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四上		四下		雙主修	輔系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專業必修	畢業成果發表/ Graduation Exhibition			2	2		
	小計			2	2		
烘焙技術專業選修	校外實習/ Off-Campus Internship	9	9				
	烘焙專題研究/ Independent Study for Baking	4	4				
	烘焙專業輔導/ Professional Counseling for Baking			0	5		
	小計	13	13	0	5		
烘焙經營專業選修	感官品評/ Sensory Evaluation	2	2				
	門市經營與管理/ Store Operation and Management			3	3		
	國際體驗學習/ International Experience and Learning			2	2		
	小計	2	2	5	5		

# 台灣首府大學課程規劃修訂科目對照表

修訂單位：烘焙管理學系

學制：大學日間部 大學進修部 研究所

適用入學年度：108

原訂共同必修學分	原訂專業必修學分	原訂最低選修學分	原訂畢業應修最低學分
修訂後共同必修學分	修訂後專業必修學分	修訂後最低選修學分	修訂後畢業應修最低學分

原科目名稱	科別	學分	時數	開課學期	(增)修訂後科目名稱	科別	學分	時數	開課學期	(增)修訂原因
烘焙藝術與構圖	專必	2	3	108-1	餐飲藝術與構圖	選	2	3	109-1	109 學年度此必修課程改為專業選修課程，課名變動。
基礎烘焙日語	專必	2	2	109-1	烘焙日文	選	2	2	109-1	109 學年度無開設此必修課程，可選烘焙系相同類型之專業選修課程。
					餐旅英文	選	2	2	109-1	109 學年度烘焙系無開設此必修課程，系上也無相同課程，替代方案可選餐旅系之專業選修課程
					(進)基礎餐旅英文	選	2	2	109-1	109 學年度烘焙系無開設此必修課程，系上也無相同課程，替代方案可選餐旅系進修部之專業選修課程
實用烘焙日語	專必	2	2	109-2	(進)進階餐旅日文	選	2	2	109-2	109 學年度烘焙系無開設此必修課程，系上也無相同課程，替代方案可選餐旅系進修部之專業選修課程。
食物製備原理	專選	2	2	108-2	食物製備原理	專必	2	2	109-1	108 學年度本課程為選修課，若學生於109-1 開設之專業必修課程，仍認列為專業選修學分。

本對照表科目經：109 年 6 月 4 日 108 學年度 第 2 學期 第 3 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 年 7 月 2 日 108 學年度 第 2 學期 第 3 次教務會議通過

# 台灣首府大學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教務會議提案表

提案單位：餐旅管理學院

提案日期：民國109年07月02日

編號	第八案
案由	有關觀光事業管理學系 109 學年度日間部課程規劃(休閒旅遊組)、(經營管理組)及進修部課程規劃乙案，提請 審議。
說明	<p>一、本案業經觀光事業管理學系 109 年 04 月 06 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議、餐旅管理學院 109 年 05 月 07 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議及 109 年 6 月 4 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校級課程委員會議通過。</p> <p>二、經討論，決議觀光系 109 學年度課程規劃：</p> <p>(一)日間部休閒旅遊組課程第四學年第一學期新增「異國文化管理與溝通(Cross-Cultural management and communication)」(2 學分)選修課程。</p> <p>(二)日間部經營管理組三年級課程以「專業倫理(Professional Ethics)」(2 學分)及「專案管理(Project Management)」(2 學分)此二門課程替代「管理心理學(Management Psychology)」(2 學分)及「成本與管理會計學(Cost &amp; Magament accounting)」(2 學分)。</p> <p>(三)108 學年度起有鑑於學生無實習需求及實習課程學生人數過少之情形，已將專業實習課程自課程規劃中移除。惟考量極少數學生可能仍有修習專業實習課程之需求，擬提議將專業實習課程新增為選修課程，但考量開課成本等問題，擬請院或校級課程委員會裁示是否可在人數未達 10 人之情況下開設課程，亦或請本系學生修習外系之專業實習課程(實習目的或訪視等細節另議)。</p> <p>三、增列「大學入門」2 學分、「職場倫理與溝通」2 學分，共 4 學分的院選修及增列雙主修、輔系及學分學程科目。</p> <p>四、觀光事業管理學系 109 學年度課程規劃為日間部課程規劃(休閒旅遊組)、日間部課程規劃(經營管理組)、進修部課程規劃及相關資料審議詳如附件。</p> <p>五、有關日間部課程規劃院選修「職場倫理與溝通」2 學分，擬建議於二年級下學期開課。</p>
辦法	如下頁附件
審查意見	提會討論
決議	<b>修正後通過(P.70-P.90)</b>

## 109 學年度觀光事業管理學系(休閒旅遊組)

### 「教育目標、核心能力及能力指標」

教育目標	核心能力	能力指標
1.結合旅運、遊憩、會展產業，促進技能務實化，強化學生專業基礎。	1.1 觀光專業管理知能	1.1.1 觀光法規之基本素養與相關管理知能 1.1.2 觀光從業人員倫理與服務熱忱
	1.2 活動設計、行銷與導覽解說之能力	1.2.1 市場調查執行與分析能力 1.2.2 旅遊導覽解說能力 1.2.3 活動設計與帶領能力
	1.3 觀光專業職能與實作能力	1.3.1 觀光相關證照 1.3.2 職場實習訓練
2.培養學生人際溝通與問題解決之能力。	2.1 資訊應用與問題分析能力	2.1.1 資料之蒐集、整合與分析能力 2.1.2 資料應用與報告撰寫能力
	2.2 溝通表達能力與國際視野	2.2.1 國際語言表達與溝通能力 2.2.2 了解在地與國際觀光之特色
3.培養學生在觀光產業的經營管理能力。	3.1 具備組織、領導觀光人才的能力	3.1.1 領導統御、團隊合作之能力 3.1.2 具備國際視野，延續與創新觀光產業之能力
	3.2 具備自然、人文等觀光產業經營管理專業知能	3.1.1 具有財務報表分析與診斷能力 3.1.2 投資計畫方案的評估分析能力 3.1.3 具有規劃、執行與管理專案研究之能力

**「109學年度大學日間部課程規劃基本資料表」**

學系(所)	學制	部別
觀光事業管理學系 休閒旅遊組	■大學□碩士	■日間部□進修部
系所教育宗旨	本系設立的宗旨為培養觀光產業之經營管理與服務人才	
系所教育目標	1.結合旅運、遊憩產業，促進技能實務化，強化學生專業基礎 2.培養學生人際溝通與問題解決能力	
系所核心能力	1.觀光專業管理知能 2.活動設計與導覽解說之能力 3.觀光專業職能與實作能力 4.資訊應用與問題分析能力 5.溝通表達能力與國際視野	
通識課程	依通識教育中心課程規劃規定修習	
	總計	32 學分
專業課程	學院必修：管理學、經濟學、會計學	9 學分
	專業必修	51 學分
	專業選修 (含學院選修：大學入門、職場倫理與溝通)	27 學分
	小計	87 學分
特色模組課程	109 學年度入學學生，畢業前須完成一組外系特色模組課程，如無法完成者應加修自由選修(不得為通識課程)9 學分以滿足畢業條件。 學分學程：鼓勵學生進行有系統的修課只要修足本系與某一外系所合作開設之跨領域課程(即為特色模組課程之整合開設)達 9 學分(含)以上者，則經審核通過後(於畢業時) 核發學分學程證書。	特色模組課程或 自由選修課程 【跨領域選修9學分】
	小計	9 學分
畢業最低總學分		128 學分

本系(所、學程)畢業資格條件說明

1. 本系學生總畢業學分數 128 學分，包括校定課程 32 學分、院必修9學分、系專業必修51 學分、專業選修27學分(含學院選修)、跨系選修 9 學分。
2. 通識核心課程七門選五門，計 10 學分；通識分類選修課程每領域選一門，計 6 學分。
3. 每學期最高及最低應修學分數依本校學則及學生選課辦法規定辦理。
4. 課程時序表以教務處網頁為準，若有修訂，將公告於本系網頁及教務處最新消息中。
5. 本表請妥為保存，做為辦理選課、重(補)修、及畢業資格審查之參考。
6. 本學系學生選修「大學入門」課程者，因該課程內含學術倫理課程，可折抵畢業前應取得之「學術倫理教育課程」修課證書。
7. 本系學生畢業時至少必需考取以下一種證照：華語領隊、華語導遊、外語領隊、外語導遊、ABACUS、伽利略、衝突與危機處理、行銷管理、會議展覽、餐飲服務、前台接待、日語四級以上、中級英檢以上、顧客關係管理、博弈證照、解說導覽志工證、各項運動教練證書、CPR 或其他經系務會議通過的觀光相關證照(研習證書不能當作證照)，但領有殘障手冊者得不適用此規定。

經108學年度第2學期

第二次系級課程委員會109年04月06日通過

經108學年度第2學期

餐旅管理學院第一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109年05月07日通過

經108學年度第2學期

第三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109年06月04日通過

經108學年度第2學期

第三次教務會議109年07月02日通過

「日間部課程規劃內容」

第一學年							
類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一上		一下		雙主修	輔系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院必修	管理學/ Management	3	3				
	會計學/ Accounting			3	3		
	小計	3	3	3	3		
院選修	大學入門/ Introduction to University Studies	2	2				
	小計	2	2				
專業必修	觀光學概論/Introduction to Tourism	3	3			V	V
	觀光地理/Tourism Geography	2	2			V	
	會展產業概論/Introduction to International Meetings and Conventions	3	3				
	服務業管理/Service Management			3	3		
	國際禮儀/ International Etiquette			2	2		
	簡報技巧技與實務/ Proposal Skill and Practice			2	2		
	小計	8	8	7	7		

第二學年							
類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二上		二下		雙主修	輔系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院必修	經濟學/ Economics	3	3				
	小計	3	3				
院選修	職場倫理與溝通 Ethics and Communication in the Workplace			2	2		
	小計			2	2		
專業必修	領隊導遊理論與實務/ The Practice of Tour Leader and Tour Guide	3	3			V	V
	觀光英語(一)/ Tourism English (I)	2	2			V	
	人力資源管理/ Human Resource Management	2	2				
	文化觀光/Culture Tourism			2	2	V	
	統計學/Statistics			3	3		
	旅行業資訊系統/Tourism Information System			2	2	V	V
	小計	7	7	7	7		
專業選修	觀光日語/ Tourism Japanese	2	2				
	生態旅遊/ Ecotourism	2	2			V	
	連鎖旅館事業管理/ Chain Hotels Management	2	2			V	
	節慶活動設計/Festival and Event Planning	3	3				
	研究方法/Research Methods			2	2		
	觀光英語(二)/ Tourism English (II)			2	2		
	導覽解說/Guide and Interpretation			3	3	V	
	水域遊憩活動/ Water-based Recreation Activities			2	2		
	電子商務/ Internet on Tourism Industry			2	2		
	小計	9	9	11	11		

第三學年							
類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三上		三下		雙主修	輔系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專業必修	觀光資源規劃/Tourism Resources Planning	3	3			V	
	觀光行政與法規/ Tour Administration and Regulation	2	2			V	V
	航務與通關/ Aviation Business and Customs	2	2			V	V
	專題研究(一)/Seminar (I)	2	2				
	風險與糾紛處理/ Dispute and Risk Management In Tourism			2	2	V	V
	航空與票務管理 / Airline and Ticketing Management			2	2	V	V
	旅運實務/The Practice of Travel Agent			2	2	V	V
	遊程規劃與設計/Tour Planning and Design			3	3	V	
	<b>小 計</b>	<b>9</b>	<b>9</b>	<b>9</b>	<b>9</b>		
專業選修	消費者行為/ Consumer Behavior	2	2				
	客務管理/ Front Office Management	2	2				
	會議管理/MICE Management	2	2				
	房務管理/Hotel HouseKeeping Management	2	2				
	專題研究(二)/Seminar (II)			2	2		
	永續環境管理/ Sustainabal Environment Management			2	2		
	博弈概論/Introduction of Gaming Industry			2	2		
	顧客關係管理/ Customer Relationship Management			2	2		
	<b>小 計</b>	<b>8</b>	<b>8</b>	<b>8</b>	<b>8</b>		

第四學年							
類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四上		四下		雙主修	輔系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專業必修	旅行社經營管理/ Hospitality Management	2	2			V	V
	國家公園與森林經營管理/ National Park and Forest Recreation			2	2	V	
	<b>小 計</b>	<b>2</b>	<b>2</b>	<b>2</b>	<b>2</b>		
專業選修	婚禮活動規劃/Wedding Evernt Plananig	2	2				
	異國文化管理與溝通/ Cross-Cultural management and communication	2	2				
	觀光產品設計與行銷/Tour Package Desing & Marketing	2	2				
	主題樂園/Theme Park	2	2				
	觀光農業/ Farm Tourism	2	2				
	戶外活動實務/Recreational Sports			2	2		
	社區營造與觀光/ Community Development and Tourism			2	2		
	觀光工廠案例分析/Case Study of Tourism Factroy			2	2		
	餐飲實務/Food and Beverage Practice			2	2		
<b>小 計</b>	<b>10</b>	<b>10</b>	<b>8</b>	<b>8</b>			

## 109 學年度觀光事業管理學系(經營管理組)

### 「教育目標、核心能力及能力指標」

教育目標	核心能力	能力指標
1. 結合旅運、遊憩、會展產業，促進技能務實化，強化學生專業基礎。	1.1 觀光專業管理知能	1.1.1 觀光法規之基本素養與相關管理知能 1.1.2 觀光從業人員倫理與服務熱忱
	1.2 活動設計、行銷與導覽解說之能力	1.2.1 市場調查執行與分析能力 1.2.2 旅遊導覽解說能力 1.2.3 活動設計與帶領能力
	1.3 觀光專業職能與實作能力	1.3.1 觀光相關證照 1.3.2 職場實習訓練
2. 培養學生人際溝通與問題解決之能力。	2.1 資訊應用與問題分析能力	2.1.1 資料之蒐集、整合與分析能力 2.1.2 資料應用與報告撰寫能力
	2.2 溝通表達能力與國際視野	2.2.1 國際語言表達與溝通能力 2.2.2 了解在地與國際觀光之特色
3. 培養學生在觀光產業的經營管理能力。	3.1 具備組織、領導觀光人才的能力	3.1.1 領導統御、團隊合作之能力 3.1.2 具備國際視野，延續與創新觀光產業之能力
	3.2 具備自然、人文等觀光產業經營管理專業知能	3.2.1 具有財務報表分析與診斷能力 3.2.2 投資計畫方案的評估分析能力 3.2.3 具有規劃、執行與管理專案研究之能力

**「109學年度大學日間部課程規劃基本資料表」**

學系(所)	學制	部別
觀光事業管理學系 經營管理組	■大學□碩士	■日間部□進修部
系所教育宗旨	本系設立的宗旨為培養觀光產業之經營管理與服務人才	
系所教育目標	1.結合旅運、遊憩產業，促進技能實務化，強化學生專業基礎 2.培養學生人際溝通與問題解決能力 3.培養學生在觀光產業的經營管理能力	
系所核心能力	1.觀光專業管理知能 2.活動設計與導覽解說之能力 3.觀光專業職能與實作能力 4.資訊應用與問題分析能力 5.溝通表達能力與國際視野 6.具備組織、領導觀光人才的能力 7.具備自然、人文等觀光產業經營管理專業知能	
通識課程	依通識教育中心課程規劃規定修習	
	總計	32 學分
專業課程	學院必修：管理學、經濟學、會計學	9 學分
	專業必修	50 學分
	專業選修 (含學院選修：大學入門、職場倫理與溝通)	28 學分
	小計	87 學分
特色模組課程	109 學年度入學學生，畢業前須完成一組外系特色模組課程，如無法完成者應加修自由選修(不得為通識課程)9學分以滿足畢業條件。 學分學程：鼓勵學生進行有系統的修課只要修足本系與某一外系所合作開設之跨領域課程(即為特色模組課程之整合開設)達 9 學分(含)以上者，則經審核通過後(於畢業時)核發學分學程證書。	特色模組課程 或 自由選修課程 <b>【跨領域選修9 學分】</b>
	小計	9 學分
	畢業最低總學分	128 學分

### 本系(所、學程)畢業資格條件說明

3. 本系學生總畢業學分數 128 學分，包括校定課程 32 學分、院必修9學分、系專業必修50學分、專業選修28 學分(含學院選修)、跨系選修 9 學分。
4. 通識核心課程七門選五門，計 10 學分；通識分類選修課程每領域選一門，計 6 學分。
3. 每學期最高及最低應修學分數依本校學則及學生選課辦法規定辦理。
4. 課程時序表以教務處網頁為準，若有修訂，將公告於本系網頁及教務處最新消息中。
5. 本表請妥為保存，做為辦理選課、重(補)修、及畢業資格審查之參考。
6. 本學系學生選修「大學入門」課程者，因該課程內含學術倫理課程，可折抵畢業前應取得之「學術倫理教育課程」修課證書。
7. 本系學生畢業時至少必需考取以下一種證照：華語領隊、華語導遊、外語領隊、外語導遊、ABACUS、伽利略、衝突與危機處理、行銷管理、會議展覽、餐飲服務、前台接待、日語四級以上、中級英檢以上、顧客關係管理、博弈證照、解說導覽志工證、各項運動教練證書、CPR 或其他經系務會議通過的觀光相關證照(研習證書不能當作證照)，但領有殘障手冊者得不適用此規定。

經108學年度第2學期

第二次系級課程委員會109年04月06日通過

經108學年度第2學期

餐旅管理學院第一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109年05月07日通過

經108學年度第2學期

第三次校級課程委員會109年06月04日通過

經108學年度第2學期

第三次教務會議109年07月02日通過

「日間部課程規劃內容」

第一學年							
類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一上		一下		雙主修	輔系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院必修	管理學/ Management	3	3				
	會計學/ Accounting			3	3		
	小計	3	3	3	3		
院選修	大學入門 Introduction to University Studies	2	2				
	小計	2	2				
專業必修	觀光學概論/Introduction to Tourism	3	3			V	V
	觀光地理/Tourism Geography	2	2			V	
	會展產業概論/Introduction to International Meetings and Conventions	3	3				
	服務業管理/Service Management			3	3		
	國際禮儀/ International Etiquette			2	2		
	簡報技巧技與實務/ Proposal Skill and Practice			2	2		
	小計	8	8	7	7		

第二學年							
類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二上		二下		雙 主 修	輔 系
		學分數	上課 時數	學分數	上課 時數		
院必修	經濟學/ Economics	3	3				
	小計	3	3				
院選修	職場倫理與溝通/ Ethics and Communication in the Workplace			2	2		
	小計			2	2		
專業必修	領隊導遊理論與實務/ The Practice of Tour Leader and Tour Guide	3	3			V	V
	商用英文(一)/Business English (I)	2	2				
	人力資源管理/ Human Resource Management	2	2				
	文化觀光/Culture Tourism			2	2	V	
	統計學/ Statistics			3	3		
	資訊管理/ Information Management			2	2	V	V
	小計	7	7	7	7		
專業選修	商用日語/Business Japanese	2	2				
	消費者保護法/Consumer Protection Act	2	2				
	生態旅遊/ Ecotourism	2	2				
	企業概論/Principle of Business	2	2			V	
	企業倫理/Business Ethics	2	2				
	研究方法/Research Methods			2	2		
	商用英文(二)/Business English (II)			2	2		
	組織行為/Organizational Behavior			2	2		
	商業經營法規/Business Management Regulation			2	2	V	
	行銷管理/Marketing Management			2	2		
	小計	10	10	10	10		

第三學年							
類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三上		三下		雙 主 修	輔 系
		學分數	上課 時數	學分數	上課 時數		
專業 必修	觀光資源規劃/ Tourism Resources Planning	3	3			V	
	觀光行政與法規/ Tour Administration and Regulation	2	2			V	V
	財務管理/Fundamental of Financial Managemen	2	2			V	V
	專題研究(一) / Independent Study (I)	2	2				
	風險與糾紛處理/ Travel Dispute Handling and Crisis Management			2	2	V	V
	生產與作業管理/ Productionand Operations Management			2	2	V	V
	旅運實務/ The Practice of Travel Agent			2	2	V	V
	策略管理/ Strategic Management			2	2	V	V
	小 計	9	9	8	8		
專業 選修	遊憩區經營管理/Recreational Area Management	2	2				
	消費者行為/ Consumer Behavior	2	2				
	供應鏈管理/ Supply Chain Management	2	2				
	專業倫理/ Professional Ethics	2	2				
	專題研究(二) / Independent Study (II)			2	2		
	專案管理/ Project Management			2	2		
	投資學/ Essentials of Investments			2	2	V	
	貨幣金融學/ Economy of Money & Banking Financial Marketing			2	2		
	觀光產業經營管理/ Tourism Industry Management			2	2		
	財務報表分析/ Financial Statement Analysis			2	2	V	
	小 計	8	8	12	12		

第四學年							
類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四上		四下		雙主修	輔系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專業必修	創業規劃與實務/ Entrepreneurship Planning and Practicing	2	2			V	
	企業分析與診斷/ Business Analysis and diagnostic			2	2	V	V
	小計	2	2	2	2		
專業選修	旅行社經營管理/ Hospitality Management	2	2			V	
	綠色企業經營管理/Green Enterprise Management	2	2				
	多目標決策/ Multicriteria Decision Making	2	2				
	領導與衝突管理/Leadership & Dispute Management	2	2				
	有機農場經營與管理/ Organic Farming Operation and Management			2	2		
	觀光工廠案例分析/Case Study of Tourism Factory			2	2		
	商業談判與技術/Business Negotiation & Skill			2	2		
	網路行銷/Internet Marketing			2	2		
	小計	8	8	8	8		

## 109 學年度觀光事業管理學系(進修部)

### 「教育目標、核心能力及能力指標」

教育目標	核心能力	能力指標
1. 結合旅運、遊憩、會展產業，促進技能務化，強化學生專業基礎。	1.1 觀光專業管理知能	1.1.1 觀光法規之基本素養與相關管理知能 1.1.2 觀光從業人員倫理與服務熱忱
	1.2 活動設計與導覽解說之能力	1.2.1 旅遊導覽解說能力 1.2.2 活動設計與帶領能力
	1.3 觀光專業職能	1.3.1 觀光相關證照
2. 培養學生人際溝通與問題解決之能力。	2.1 資訊應用與問題分析能力	2.1.1 資料之蒐集、整合與分析能力 2.1.2 資料應用與報告撰寫能力
	2.2 溝通表達能力與國際視野	2.2.1 語言表達與溝通能力 2.2.2 了解在地與國際觀光之特色

一、課程規劃基本資料表

學系(所)		學制	部別
觀光事業管理學系		■大學□碩士	□日間部■進修部
系所教育宗旨		培養觀光產業之經營管理與服務人才	
系所教育目標		1.結合旅運、遊憩產業，促進技能實務化，強化學生專業基礎 2.培養學生人際溝通與問題解決能力	
系所核心能力		1.觀光專業管理知能 2.活動設計與導覽解說之能力 3.觀光專業職能 4.資訊應用與問題分析能力 5.溝通表達能力與國際視野	
通識學分		依通識教育中心課程規劃規定修習	
		總計	32 學分
專業學分	學院必修	管理學、會計學、經濟學	9 學分
	專業必選修	專業必修	51 學分
		專業選修	36 學分
		小計	96 學分
畢業最低總學分			128 學分
本系(所、學程)畢業資格條件說明			
1.本系學生畢業時需修滿至少 128 學分(通識課程+專業課程)			
經108學年度第2學期		第二次系級課程委員會過109年04月06日通過	
經108學年度第2學期		餐旅管理學院第一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109年05月07日通過	
經108學年度第2學期		第三次校級課程委員會會議109年06月04日通過	
經108學年度第2學期		第三次教務會議109年07月02日通過	

## 二、課程規劃內容

第一學年					
類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一上		一下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院 必 修	管理學/ Management	3	3		
	會計學/ Accounting			3	3
	<b>小 計</b>	<b>3</b>	<b>3</b>	<b>3</b>	<b>3</b>
系 專 業 必 修	人力資源管理/ Human Resource Management	2	2		
	觀光學概論/Introduction to Tourism	3	3		
	消費者行為/Consumer Behavior	2	2		
	觀光地理/Tourism Geography			2	2
	觀光資源規劃/ Tourism Resources Investigation and Planning			3	3
	會展產業概論/Introduction to International Meetings and Conventions			2	2
	<b>小 計</b>	<b>7</b>	<b>7</b>	<b>7</b>	<b>7</b>

第二學年

類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二上		二下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院 必 修	經濟學/ Economics	3	3		
	小 計	<b>3</b>	<b>3</b>		
系 專 業 必 修	國際禮儀/ Etiquette	2	2		
	生態觀光/ Ecotourism	2	2		
	基礎觀光英語/Basic Tourism English			2	2
	基礎日語/ Basic Japanese			2	2
	小 計	<b>4</b>	<b>4</b>	<b>4</b>	<b>4</b>

第三學年

類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三上		三下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系專業必修	旅館管理/ Hospitality Management	3	3		
	導覽解說/ Interpretation Education	3	3		
	觀光英語/ Tourism English	2	2		
	觀光日語/ Tourism Japanese	2	2		
	觀光行政與法規 / Tourism Administration and Regulations	2	2		
	顧客關係管理 / Customer relationship Management			2	2
	觀光遊憩活動設計/ Activities Design			2	2
	領隊導遊理論與實務/ Leader & Guide professional			3	3
	研究方法/ Research Methods			2	2
	航空票務管理/ Air Ticketing			2	2
	觀光業行銷/ Marketing for Tourism Industry			2	2
	<b>小 計</b>	<b>12</b>	<b>12</b>	<b>13</b>	<b>13</b>
系專業選修	餐飲管理/ Food & Beverage Management	2	2		
	觀光與環境保育/ Tourism and Environmental Conservation	2	2		
	博弈概論/ Introduction to Game Theory	2	2		
	領隊與導遊英語/ Tour Guides' English	2	2		
	領隊與導遊日語/ Tour Guide's Japanese			2	2
	遊程規劃與設計 / Itinerary Programing			2	2

客務暨房務管理與實務 / The practice of Front office Operation & House keeping			3	3
電子商務/Electronic Commerce			2	2
<b>小 計</b>	<b>8</b>	<b>8</b>	<b>9</b>	<b>9</b>

第四學年

類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四上		四下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系專業必修	企業倫理/Business Ethics	2	2		
	旅行業資訊系統/ Travel Agents Operating System			2	2
	小計	2	2	2	2
系專業選修	社區營造與觀光/ Empower of Community and Tourism	2	2		
	國家公園規劃與管理/ National Park Planning& Management	2	2		
	觀光農業/Farm Tourism	2	2		
	旅運實務/The Practice of Travel Agent	2	2		
	森林遊憩/Forest recreation Lands	2	2		
	文化資產維護管理 /Conservation and Maintenance of Cultural Heritage	2	2		
	遊憩區經營與管理/ Recreational Area Management			2	2
	GIS 在觀光上的應用 /Tourism GIS			2	2
	航空業務管理/ Aviation Business Management			2	2
	休閒環境學 /Leisure Environment			2	2
	世界觀光景點/World Tourist Attractions			2	2
	財務管理/ Financial Management			2	2
小計	12	12	12	12	

## 台灣首府大學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教務會議提案表

提案單位：通識教育中心

提案日期：民國109年07月02日

編號	第九案
案由	有關通識教育中心 109 學年大學日間部學士班課程規劃及大學進修部學士班課程規劃乙案，提請 審議。
說明	<p>一、本案業經 109 年 4 月 21 日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及 109 年 6 月 4 日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3 次校級課程委員會議通過。</p> <p>二、109 學年度大學日間部學士班通識課程規劃及大學進修部學士班通識課程規劃仍以大學日間部學士班通識課程規劃及大學進修部學士班通識課程規劃為架構。</p> <p>三、因應本校大學日間部學士班新生入學管道多元，提升外籍生(不含陸生、港澳生)華語能力，擬於分類選修課程人文藝術領域新增「學習華語認識臺灣(一)、(二)」課程及分類選修課程社會領域新增「時事華語(一)、(二)」課程，並規範外籍生(不含陸生、港澳生)若大學二年級仍未通過「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所舉辦的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時須加修「學習華語認識臺灣(一)」、「時事華語(一)」，若大學三年級仍未通過「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所舉辦的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時須加修「學習華語認識臺灣(二)」、「時事華語(二)」。</p> <p>大學進修部學士班因未招收外籍學生所以大學進修部學士班通識課程規劃不新增上述說明。</p> <p>四、原通識核心課程「批判、創意思考與科學」課程主要培養學生具有程式設計能力及邏輯思考與運算的能力，為讓課程名稱更貼近培養學生所擁有的能力，擬將課程名稱修改為「程式設計與邏輯思考」。</p> <p>五、原分類選修課程人文藝術領域「塔羅與兩性關係」、「生活陶藝」課程因無相關師資及近幾學期無開課，擬新增「文學、電影與性別意識」及「麻豆踏查與書寫」兩門課程取代。</p>
辦法	如下頁附件
審查意見	提會討論
決議	<b>照案通過(P.92-P.104)</b>

# 台灣首府大學 109 學年度通識教育中心

## 大學日間部課程規劃

### 「教育目標、核心能力及能力指標」

教育目標	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	能力指標
1. 培育學生具備現代公民應有的素養。 2. 培育學生具備人文關懷的人文素養。 3. 培育學生具備自我表達的能力與自我學習的根基。 4. 培育學生具備轉化運用學科基本知能的能力。	1. 公民素養	1-1 公民的核心能力 1-2 溫和有禮的態度
	2. 人文素養	2-1 人文關懷的能力 2-2 有同情心
	3. 自我表達力	3-1 會善用表達工具與方法 3-2 能完整傳遞自我理念
	4. 自我學習力	4-1 有自我成長的企圖心 4-2 會善用學習工具
	5. 學科基本知能與轉化運用力	5-1 邏輯分析能力 5-2 歸納批判的能力

**「大學日間部課程規劃基本資料表」**

學系(所)	學制	部別
通識教育中心	■大學□碩士	■日間部□進修部
教育宗旨	發揚「勤毅宏遠」校訓精神之全人教育。	
系所教育目標	1. 培育學生具備現代公民應有的素養。 2. 培育學生具備人文關懷的人文素養。 3. 培育學生具備自我表達的能力與自我學習的根基。 4. 培育學生具備轉化運用學科基本知能的能力。	
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	公民素養 人文素養 自我表達力 自我學習力 學科基本知能與轉化運用力	
通識課程	基礎課程(含體育)	16 學分
	通識核心課程	10 學分
	分類選修課程	6 學分
	非正式課程(通識講座...等)	
	畢業最低總學分	32 學分
<b>通識教育中心畢業資格條件說明</b>		
<p><b>一、通識教育課程分述如下：</b></p> <p>(一)基礎課程：必修 16 學分，含「中文閱讀與表達(一)(二)」4 學分、「實用英文」2 學分、「實用外國語(一)(二)」4 學分「實用外國語(一)(二)課程中包含英文、日文、韓文等三種語言，由同學在三種語言選一種語言，且實用外國語(一)(二)需同語言」、「電腦與軟體應用」2 學分、「體育」4 學分、「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0 學分、「服務學習」0 學分。</p> <p>(二)通識核心課程：必修 10 學分，大一、大二修習，依據訂定之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開設七門課程，包括：「公民參與」、「全球化議題」、「倫理學議題」、「歷史與文化」、「美學與藝術」、「環境變遷與永續發展」、「程式設計與邏輯思考」。學生必須於七門課中修習五門課，合計 10 學分。</p> <p>(三)分類選修課程：選修 6 學分，分成「人文藝術」、「社會科學」、「自然科學」三領域，學生必須於每領域課程中選修一門課，共三門課，合計 6 學分。</p> <p><b>二、畢業門檻：</b></p> <p>(一)本籍生、陸生、港澳生須通過全民英檢初級初試，或其他相同等級之英語能力檢定，或本校舉辦之英語會考。外籍生(含僑生)須通過「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所舉辦的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p> <p>(二)取得 TQC 專業 e-office 人員類證照(限 WORD、EXCEL 或 POWERPOINT 其中一張)。</p> <p><b>三、備註：</b></p> <p>外籍生若大學二年級仍未通過「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所舉辦的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時須加修「學習華語去認識臺灣(一)」、「時事華語(一)」，若大學三年級仍未通過「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所舉辦的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時須加修「學習華語去認識臺灣(二)」、「時事華語(二)」。</p>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一次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9 年 04 月 21 日修訂通過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三次校級課程委員會 109 年 06 月 04 日通過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三次教務會議 109 年 07 月 02 日通過	

「日間部課程規劃內容」

第一學年							
課程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一上		一下		備註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校 定 必 修	基礎課程	中文閱讀與表達(一) / Reading and expression of Chinese (I)	2	2			
		中文閱讀與表達(二) / Reading and expression of Chinese (II)			2	2	
		實用英文 / Practical English	2	2			
		實用外國語(一)-英文 / Practical Foreign Language (I)- English			2	2	三選一
		實用外國語(一)-日文 / Practical Foreign Language (I)- Japanese			2	2	
		實用外國語(一)-韓文 / Practical Foreign Language (I)- Korean			2	2	
		電腦與軟體應用 / Computer and Software Application	2	2	2	2	一上或一下
		體育(一)/Physical Education (I)	1	2			
		體育(二)/Physical Education (II)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All-out Defense Education Military Training (I)	0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All-out Defense Education Military Training (II)			0	2	
		服務學習(一)/ Service- Learning (I)	0	1			
		服務學習(二)/ Service- Learning (II)			0	1	
		小計	7	11	5	9	
	通識核心課程(10學分;大一、大二)	公民參與 / Citizen Participation	2	2	2	2	
歷史與文化 / Culture and History		2	2	2	2		
倫理學議題 / Ethics		2	2	2	2		
美學與藝術 / Art and Aesthetics		2	2	2	2		
程式設計與邏輯思考 / Programming and Logical Thinking		2	2	2	2		
全球化議題 / Globalization Issues		2	2	2	2		

		環境變遷與永續發展/Environmental Change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2	2	2	2	
以上 7 門通識核心課程，畢業前至少需修習 5 門課，共計 10 學分。							
<b>第二學年</b>							
課程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二上		二下		備註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校 定	基礎課程	實用外國語(二)-英文 / Practical Foreign Language (II)- English	2	2			三選一
		實用外國語(二)-日文 / Practical Foreign Language (II)- Japanese	2	2			
		實用外國語(二)-韓文 / Practical Foreign Language (II)- Korean	2	2			
		體育(三)/ Physical Education (III)	1	2			
		體育(四)/ Physical Education (VI)			1	2	
		<b>小 計</b>	<b>3</b>	<b>4</b>	<b>1</b>	<b>2</b>	
必 修	通識核心課程 (10 學分；大一、大二)	公民參與/ Citizen Participation	2	2	2	2	
		歷史與文化 / Culture and History	2	2	2	2	
		倫理學議題 / Ethics	2	2	2	2	
		美學與藝術/ Art and Aesthetics	2	2	2	2	
		程式設計與邏輯思考 / Programming and Logical Thinking	2	2	2	2	
		全球化議題 / Globalization Issues	2	2	2	2	
		環境變遷與永續發展/Environmental Change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2	2	2	2	
以上 7 門通識核心課程，畢業前至少需修習 5 門課，共計 10 學分。							

校 定 選 修	分 類 選 修 課 程	人文藝術領域	學習華語認識臺灣(一)/Learning Chinese to explore Taiwan (I)	2	2	2	2	限外 籍生
		社會科學領域	時事華語(一)/Current Affairs in Chinese (I)	2	2	2	2	

### 第三、四學年

課程別	領域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三上、三下		四上、四下		備註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校 定 選 修	分 類 選 修 課 程 (6學分;大三、大四)	人文	藝術風格與鑑賞/ Art Styles and Appreciation	2	2	2	2	此 領 域 至 少 選 一 門
		藝術	美學創作與運用/ Aesthetics Creation and Application	2	2	2	2	
		藝術	音樂與戲劇賞析/ Music and Drama Appreciation	2	2	2	2	
		人文	臺灣社會文化變遷/Changes in the Society and Culture of Taiwan	2	2	2	2	
		人文	中國文明發展/ The Development of Chinese Civilization	2	2	2	2	
		藝術	世界風土與文化/ World Customs and Culture	2	2	2	2	
		藝術	人生哲學與生涯規劃/ Philosophy of Life and Career Planning	2	2	2	2	
		藝術	生命關懷與服務學習/Life Concerns and Service- Learning	2	2	2	2	
		藝術	印尼語言與文化/Indonesian Language and Culture	2	2	2	2	
		藝術	文學、電影與性別意識/Gender Issue in Literature and Films	2	2	2	2	
		藝術	麻豆踏查與書寫/TSU Exploring Madou	2	2	2	2	
		學習華語認識臺灣(二)/Learning Chinese to explore Taiwan (II)(限外籍生)	2	2				

社會科學領域	高齡化與休閒社會/Population Aging and Leisure Society	2	2	2	2	此領域至少選一門
	國民旅遊與休閒觀光/National Tourism and Leisure Sightseeing	2	2	2	2	
	休閒與社會/Leisure and Society	2	2	2	2	
	服務業分析/Analysis of Service Industry	2	2	2	2	
	性別關係與教育/Gender Relationships and Education	2	2	2	2	
	台灣政治史/The History of Taiwan Politics	2	2	2	2	
	憲法與人權/Constitution and Human Rights	2	2	2	2	
	基礎法學與案例解析/Introduction to Elementary Law and Case Analysis	2	2	2	2	
	國際局勢評析/International Analysis	2	2	2	2	
	亞太政經發展/The Political Economic Development in Asia-Pacific	2	2	2	2	
	社團學習與活動/Community Learning and Activities	2	2	2	2	
	全球化與台灣定位/Globalization and Taiwan's International Status	2	2	2	2	
	區塊鏈與密碼貨幣/BlockChain and CryptoCurrency	2	2	2	2	
	智慧財產權/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2	2	2	2	
時事華語(二)/Current Affairs in Chinese (II)(限外籍生)	2	2				
自然科學領域	生活科學與創意/Life Science and Creativity	2	2	2	2	此領域至少選一門
	科學發展史/History of Science Development	2	2	2	2	
	科技與生活/Technology and Life	2	2	2	2	
	健康與疾病/Health and Disease	2	2	2	2	
	生物科技/Biological Technology	2	2	2	2	
	自然科學理論與應用/Natural Science Theory and Application	2	2	2	2	
	生命科學/Life Science	2	2	2	2	
	生物多樣性概論/Introductory Biodiversity	2	2	2	2	

		能源科技與應用/ Energy Technology and Application	2	2	2	2
		防災與生活/ Disaster Prevention in Life	2	2	2	2
		休閒遊憩與環境保護/ Leisure Recreation and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2	2	2	2
		生態維護與資源保育/ Ecological Maintenance and Resource Conservation	2	2	2	2
		職業安全與衛生/Occupational Safety and Health	2	2	2	2
		人工智慧機器人入門/ Introduction to Robotic of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2	2	2	2
		<p><b>分類選修課程申請：</b>由本校專兼任教師自行提出課程申請，課程名稱可以自行訂定，課程須與領域核心範疇相關，申請內容包含 18 週進度之完整課程綱要及活動安排，經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後，本中心將主動推薦開課。</p>				

# 台灣首府大學 109 學年度通識教育中心

## 大學進修部課程規劃

### 「教育目標、核心能力及能力指標」

教育目標	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	能力指標
1. 學生具備現代公民應有的素養。 2. 學生具備人文關懷的人文素養。 3. 學生具備自我表達的能力與自我學習的根基。 4. 學生具備轉化運用學科基本知能的能力。	1. 公民素養	1-1 公民的核心能力 1-2 溫和有禮的態度
	2. 人文素養	2-1 人文關懷的能力 2-2 有同情心
	3. 自我表達力	3-1 會善用表達工具與方法 3-2 能完整傳遞自我理念
	4. 自我學習力	4-1 有自我成長的企圖心 4-2 會善用學習工具
	5. 學科基本知能與轉化運用力	5-1 邏輯分析能力 5-2 歸納批判的能力

**「大學進修部課程規劃基本資料表」**

學系(所)	學制	部別
通識教育中心	■大學□碩士	□日間部■進修部
教育宗旨	發揚「勤毅宏遠」校訓精神之全人教育。	
系所教育目標	1. 培育學生具備現代公民應有的素養。 2. 培育學生具備人文關懷的人文素養。 3. 培育學生具備自我表達的能力與自我學習的根基。 4. 培育學生具備轉化運用學科基本知能的能力。	
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	公民素養 人文素養 自我表達力 自我學習力 學科基本知能與轉化運用力	
通識課程	基礎課程(含體育)	16 學分
	通識核心課程	10 學分
	分類選修課程	6 學分
	非正式課程(通識講座...等)	
	畢業最低總學分	32 學分
通識教育中心畢業資格條件說明		
<b>通識教育課程分述如下：</b> (一)基礎課程：必修 16 學分，含「中文閱讀與表達(一)(二)」4 學分、「實用英文」2 學分、「實用外國語(一)(二)」4 學分「實用外國語(一)(二)課程中包含英文、日文、韓文等三種語言，由同學在三種語言選一種語言，且實用外國語(一)(二)需同語言」、「電腦與軟體應用」2 學分、「體育」4 學分、「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0 學分。 (二)通識核心課程：必修 10 學分，大一、大二修習，依據訂定之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開設七門課程，包括：「公民參與」、「全球化議題」、「倫理學議題」、「歷史與文化」、「美學與藝術」、「環境變遷與永續發展」、「程式設計與邏輯思考」。學生必須於七門課中修習五門課，合計 10 學分。 (三)分類選修課程：選修 6 學分，分成「人文藝術」、「社會科學」、「自然科學」三領域，學生必須於每領域課程中選修一門課，共三門課，合計 6 學分。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一次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9 年 04 月 21 日修訂通過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三次校級課程委員會 109 年 06 月 04 日通過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三次教務會議 109 年 07 月 02 日通過	

「大學進修部課程規劃內容」

第一學年							
課程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一上		一下		備註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校 定 必	基礎課程	中文閱讀與表達(一) / Reading and expression of Chinese (I)	2	2			
		中文閱讀與表達(二) / Reading and expression of Chinese (II)			2	2	
		實用英文 / Practical English	2	2			
		實用外國語(一)-英文 / Practical Foreign Language (I)- English			2	2	三選一
		實用外國語(一)-日文 / Practical Foreign Language (I)- Japanese			2	2	
		實用外國語(一)-韓文 / Practical Foreign Language (I)- Korean			2	2	
		電腦與軟體應用 / Computer and Software Application	2	2	2	2	一上或一下
		體育(一)/Physical Education (I)	1	2			
		體育(二)/Physical Education (II)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All-out Defense Education Military Training (I)	0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All-out Defense Education Military Training (II)			0	2	
		小計	7	9	5	8	
		修 二	通識核心課程(10學分; 大一、大二)	公民參與 / Citizen Participation	2	2	2
歷史與文化 / Culture and History	2			2	2	2	
倫理學議題 / Ethics	2			2	2	2	
美學與藝術 / Art and Aesthetics	2			2	2	2	
程式設計與邏輯思考 / Programming and Logical Thinking	2			2	2	2	
全球化議題 / Globalization Issues	2			2	2	2	
	環境變遷與永續發展 / Environmental Change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2	2	2	2		

以上 7 門通識核心課程，畢業前至少需修習 5 門課，共計 10 學分。

## 第二學年

課程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二上		二下		備註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校 定	基礎課程	實用外國語(二)-英文 / Practical Foreign Language (II)- English	2	2			三選一
		實用外國語(二)-日文 / Practical Foreign Language (II)- Japanese	2	2			
		實用外國語(二)-韓文 / Practical Foreign Language (II)- Korean	2	2			
	體育(三)/ Physical Education (III)	1	2				
	體育(四)/ Physical Education (VI)			1	2		
	小計	3	4	1	2		
必 修	通識核心課程 (10 學分；大一、大二)	公民參與/ Citizen Participation	2	2	2	2	
		歷史與文化 / Culture and History	2	2	2	2	
		倫理學議題 / Ethics	2	2	2	2	
		美學與藝術/ Art and Aesthetics	2	2	2	2	
		程式設計與邏輯思考 / Programming and Logical Thinking	2	2	2	2	
		全球化議題 / Globalization Issues	2	2	2	2	
		環境變遷與永續發展/Environmental Change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2	2	2	2	
以上 7 門通識核心課程，畢業前至少需修習 5 門課，共計 10 學分。							

第三、四學年

課程別	領域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三上、三下		四上、四下		備註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校 定 選 修	人 文 藝 術 領 域	藝術風格與鑑賞/ Art Styles and Appreciation	2	2	2	2	此領域至少選一門
		美學創作與運用/ Aesthetics Creation and Application	2	2	2	2	
		音樂與戲劇賞析/ Music and Drama Appreciation	2	2	2	2	
		臺灣社會文化變遷/Changes in the Society and Culture of Taiwan	2	2	2	2	
		中國文明發展/ The Development of Chinese Civilization	2	2	2	2	
		世界風土與文化/ World Customs and Culture	2	2	2	2	
		人生哲學與生涯規劃/ Philosophy of Life and Career Planning	2	2	2	2	
		生命關懷與服務學習/Life Concerns and Service-Learning	2	2	2	2	
		印尼語言與文化/Indonesian Language and Culture	2	2	2	2	
	文學、電影與性別意識/Gender Issue in Literature and Films	2	2	2	2		
	麻豆踏查與書寫/TSU Exploring Madou	2	2	2	2		
	社 會 科 學 領 域	高齡化與休閒社會/ Population Aging and Leisure Society	2	2	2	2	此領域至少選一門
		國民旅遊與休閒觀光/National Tourism and Leisure Sightseeing	2	2	2	2	
		休閒與社會/ Leisure and Society	2	2	2	2	
		服務業分析/ Analysis of Service Industry	2	2	2	2	
		性別關係與教育/ Gender Relationships and Education	2	2	2	2	
		台灣政治史/ The History of Taiwan Politics	2	2	2	2	
憲法與人權/ Constitution and Human Rights		2	2	2	2		
基礎法學與案例解析/Introduction to Elementary Law and Case Analysis	2	2	2	2			

		國際局勢評析/International Analysis	2	2	2	2	
		亞太政經發展/ The Political Economic Development in Asia-Pacific	2	2	2	2	
		社團學習與活動/ Community Learning and Activities	2	2	2	2	
		全球化與台灣定位/Globalization and Taiwan's International Status	2	2	2	2	
		區塊鏈與密碼貨幣/ BlockChain and CryptoCurrency	2	2	2	2	
		智慧財產權/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2	2	2	2	
	自然科學領域	生活科學與創意/Life Science and Creativity	2	2	2	2	此領域至少選一門
		科學發展史/History of Science Development	2	2	2	2	
		科技與生活/Technology and Life	2	2	2	2	
		健康與疾病/ Health and Disease	2	2	2	2	
		生物科技/ Biological Technology	2	2	2	2	
		自然科學理論與應用/ Natural Science Theory and Application	2	2	2	2	
		生命科學/ Life Science	2	2	2	2	
		生物多樣性概論/Introductory Biodiversity	2	2	2	2	
		能源科技與應用/ Energy Technology and Application	2	2	2	2	
		防災與生活/ Disaster Prevention in Life	2	2	2	2	
		休閒遊憩與環境保護/ Leisure Recreation and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2	2	2	2	
		生態維護與資源保育/ Ecological Maintenance and Resource Conservation	2	2	2	2	
		職業安全與衛生/Occupational Safety and Health	2	2	2	2	
	人工智慧機器人入門/ Introduction to Robotic of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2	2	2	2		
<p><b>分類選修課程申請：</b>由本校專兼任教師自行提出課程申請，課程名稱可以自行訂定，課程須與領域核心範疇相關，申請內容包含 18 週進度之完整課程綱要及活動安排，經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後，本中心將主動推薦開課。</p>							

## 台灣首府大學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教務會議提案表

提案單位：通識教育中心

提案日期：民國109年07月02日

編號	第十案
案由	有關通識教育中心擬修正 108 學年大學日間部學士班課程規劃及大學進修部學士班課程規劃乙案，提請 審議。
說明	<p>一、本案業經 109 年 4 月 21 日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及 109 年 6 月 4 日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3 次校級課程委員會通過。</p> <p>二、因應本校大學日間部學士班新生入學管道多元，提升外籍生(不含陸生、港澳生)華語能力，擬於分類選修課程人文藝術領域新增「學習華語認識臺灣(一)、(二)」課程及分類選修課程社會領域新增「時事華語(一)、(二)」課程，</p> <p>三、並於備註新增規範外籍生(不含陸生、港澳生)若大學二年級仍未通過「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所舉辦的華語文能力測驗 (TOCFL) 時須加修「學習華語去認識臺灣(一)」、「時事華語(一)」，若大學三年級仍未通過「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所舉辦的華語文能力測驗 (TOCFL) 時須加修「學習華語去認識臺灣(二)」、「時事華語(二)」。</p> <p>四、大學進修部學士班因未招收外籍學生所以大學進修部學士班通識課程規劃不新增上述說明。</p> <p>五、原分類選修課程人文藝術領域「塔羅與兩性關係」、「生活陶藝」課程因無相關師資及近幾學期無開課，擬新增「文學、電影與性別意識」及「麻豆踏查與書寫」兩門課程取代。</p>
辦法	如下頁附件
審查意見	提會討論
決議	<b>照案通過(P.106-P.119)</b>

# 台灣首府大學 108 學年度通識教育中心

## 大學日間部課程規劃

### 「教育目標、核心能力及能力指標」

教育目標	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	能力指標
1. 培育學生具備現代公民應有的素養。 2. 培育學生具備人文關懷的人文素養。 3. 培育學生具備自我表達的能力與自我學習的根基。 4. 培育學生具備轉化運用學科基本知能的能力。	1.公民素養	1-1 公民的核心能力 1-2 溫和有禮的態度
	2.人文素養	2-1 人文關懷的能力 2-2 有同情心
	3.自我表達力	3-1 會善用表達工具與方法 3-2 能完整傳遞自我理念
	4.自我學習力	4-1 有自我成長的企圖心 4-2 會善用學習工具
	5.學科基本知能與轉化運用力	5-1 邏輯分析能力 5-2 歸納批判的能力

**「大學日間部課程規劃基本資料表」**

學系(所)	學制	部別
通識教育中心	■大學□碩士	■日間部□進修部
教育宗旨	發揚「勤毅宏遠」校訓精神之全人教育。	
系所教育目標	1. 培育學生具備現代公民應有的素養。 2. 培育學生具備人文關懷的人文素養。 3. 培育學生具備自我表達的能力與自我學習的根基。 4. 培育學生具備轉化運用學科基本知能的能力。	
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	公民素養 人文素養 自我表達力 自我學習力 學科基本知能與轉化運用力	
通識課程	基礎課程(含體育)	16 學分
	通識核心課程	10 學分
	分類選修課程	6 學分
	非正式課程(通識講座...等)	
	畢業最低總學分	32 學分
通識教育中心畢業資格條件說明		
<b>一、通識教育課程分述如下：</b> (一)基礎課程：必修 16 學分，含「中文閱讀與表達(一)(二)」4 學分、「實用英文」2 學分、「實用外國語(一)(二)」4 學分「實用外國語(一)(二)課程中包含英文、日文、韓文等三種語言，由同學在三種語言選一種語言，且實用外國語(一)(二)需同語言」、「電腦與軟體應用」2 學分、「體育」4 學分、「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0 學分、「服務學習」0 學分。 (二)通識核心課程：必修 10 學分，大一、大二修習，依據訂定之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開設七門課程，包括：「公民參與」、「全球化議題」、「倫理學議題」、「歷史與文化」、「美學與藝術」、「環境變遷與永續發展」、「程式設計與邏輯思考」。學生必須於七門課中修習五門課，合計 10 學分。 (三)分類選修課程：選修 6 學分，分成「人文藝術」、「社會科學」、「自然科學」三領域，學生必須於每領域課程中選修一門課，共三門課，合計 6 學分。		
<b>二、畢業門檻：</b> (一)本籍生、陸生、港澳生須通過全民英檢初級初試，或其他相同等級之英語能力檢定，或本校舉辦之英語會考。外籍生(含僑生)須通過「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所舉辦的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 (二)取得 TQC 專業 e-office 人員類證照(限 WORD、EXCEL 或 POWERPOINT 其中一張)。		
<b>三、備註：</b> 外籍生若大學二年級仍未通過「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所舉辦的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時須加修「學習華語去認識臺灣(一)」、「時事華語(一)」，若大學三年級仍未通過「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所舉辦的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時須加修「學習華語去認識臺灣(二)」、「時事華語(二)」。 經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一次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8 年 05 月 29 日修訂通過 經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一次校級課程委員會 108 年 06 月 20 日通過 經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二次教務會議 108 年 07 月 24 日通過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一次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9 年 04 月 21 日修訂通過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三次校級課程委員會 109 年 06 月 04 日通過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三次教務會議 109 年 07 月 02 日通過

「日間部課程規劃內容」

第一學年								
課程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一上		一下		備註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校 定 必	基礎課程	中文閱讀與表達(一) / Reading and expression of Chinese (I)	2	2				
		中文閱讀與表達(二) / Reading and expression of Chinese (II)			2	2		
		實用英文 / Practical English	2	2				
		實用外國語(一)-英文 / Practical Foreign Language (I)- English			2	2	三 選 一	
		實用外國語(一)-日文 / Practical Foreign Language (I)- Japanese			2	2		
		實用外國語(一)-韓文 / Practical Foreign Language (I)- Korean			2	2		
		電腦與軟體應用 / Computer and Software Application	2	2				
		體育(一)/Physical Education (I)	1	2				
		體育(二)/Physical Education (II)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All-out Defense Education Military Training (I)	0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All-out Defense Education Military Training (II)			0	2		
		服務學習(一)/ Service- Learning(I)	0	1				
		服務學習(二)/ Service- Learning (II)			0	1		
		小	計	7	11	5	9	
		修	通識核心課程 (一、大二) 10學分;大	公民參與/ Citizen Participation	2	2	2	2
歷史與文化 / Culture and History	2			2	2	2		
倫理學議題 / Ethics	2			2	2	2		
美學與藝術/ Art and Aesthetics	2			2	2	2		
批判、創意思考與科學 / Critical 、Creative Thinking and Science	2			2	2	2		
全球化議題 / Globalization Issues	2			2	2	2		

		環境變遷與永續發展/Environmental Change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2	2	2	2	
以上 7 門通識核心課程，畢業前至少需修習 5 門課，共計 10 學分。							
<b>第二學年</b>							
課程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二上		二下		備註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校 定	基礎課程	實用外國語(二)-英文 / Practical Foreign Language (II)- English	2	2			三選一
		實用外國語(二)-日文 / Practical Foreign Language (II)- Japanese	2	2			
		實用外國語(二)-韓文 / Practical Foreign Language (II)- Korean	2	2			
		體育(三)/ Physical Education (III)	1	2			
		體育(四)/ Physical Education (VI)			1	2	
		<b>小 計</b>	<b>3</b>	<b>4</b>	<b>1</b>	<b>2</b>	
必 修	通識核心課程 (10 學分；大一、大二)	公民參與/ Citizen Participation	2	2	2	2	
		歷史與文化 / Culture and History	2	2	2	2	
		倫理學議題 / Ethics	2	2	2	2	
		美學與藝術/ Art and Aesthetics	2	2	2	2	
		批判、創意思考與科學 / Critical Thinking and Science	2	2	2	2	
		全球化議題 / Globalization Issues	2	2	2	2	
		環境變遷與永續發展/Environmental Change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2	2	2	2	
以上 7 門通識核心課程，畢業前至少需修習 5 門課，共計 10 學分。							

校 定 選 修	分 類 選 修 課 程	人 文 藝 術 領 域	學習華語認識臺灣(一)/Learning Chinese to explore Taiwan (I)	2	2	2	2	限 外 籍 生
		社 會 科 學 領 域	時事華語(一)/Current Affairs in Chinese (I)	2	2	2	2	

### 第三、四學年

課程別	領域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三上、三下		四上、四下		備註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校 定 選 修	分 類 選 修 課 程 (6學分;大三、大四)	藝術風格與鑑賞/ Art Styles and Appreciation	2	2	2	2	此 領 域 至 少 選 一 門
		美學創作與運用/ Aesthetics Creation and Application	2	2	2	2	
		音樂與戲劇賞析/ Music and Drama Appreciation	2	2	2	2	
		臺灣社會文化變遷/Changes in the Society and Culture of Taiwan	2	2	2	2	
		中國文明發展/ The Development of Chinese Civilization	2	2	2	2	
		世界風土與文化/ World Customs and Culture	2	2	2	2	
		人生哲學與生涯規劃/ Philosophy of Life and Career Planning	2	2	2	2	
		生命關懷與服務學習/Life Concerns and Service-Learning	2	2	2	2	
		印尼語言與文化/Indonesian Language and Culture	2	2	2	2	
		文學、電影與性別意識/Gender Issue in Literature and Films	2	2	2	2	
		麻豆踏查與書寫/TSU Exploring Madou	2	2	2	2	
		學習華語認識臺灣(二)/Learning Chinese to explore Taiwan (II)(限外籍生)	2	2			



	能源科技與應用/ Energy Technology and Application	2	2	2	2
	防災與生活/ Disaster Prevention in Life	2	2	2	2
	休閒遊憩與環境保護/ Leisure Recreation and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2	2	2	2
	生態維護與資源保育/ Ecological Maintenance and Resource Conservation	2	2	2	2
	職業安全與衛生/Occupational Safety and Health	2	2	2	2
	人工智慧機器人入門/ Introduction to Robotic of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2	2	2	2
<p><b>分類選修課程申請：</b>由本校專兼任教師自行提出課程申請，課程名稱可以自行訂定，課程須與領域核心範疇相關，申請內容包含 18 週進度之完整課程綱要及活動安排，經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後，本中心將主動推薦開課。</p>					

# 台灣首府大學 108 學年度通識教育中心

## 大學進修部課程規劃

### 「教育目標、核心能力及能力指標」

教育目標	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	能力指標
1. 培育學生具備現代公民應有的素養。 2. 培育學生具備人文關懷的人文素養。 3. 培育學生具備自我表達的能力與自我學習的根基。 4. 培育學生具備轉化運用學科基本知能的能力。	1.公民素養	1-1 公民的核心能力 1-2 溫和有禮的態度
	2.人文素養	2-1 人文關懷的能力 2-2 有同情心
	3.自我表達力	3-1 會善用表達工具與方法 3-2 能完整傳遞自我理念
	4.自我學習力	4-1 有自我成長的企圖心 4-2 會善用學習工具
	5.學科基本知能與轉化運用力	5-1 邏輯分析能力 5-2 歸納批判的能力

**「大學進修部課程規劃基本資料表」**

學系(所)	學制	部別
通識教育中心	■大學□碩士	□日間部■進修部
教育宗旨	發揚「勤毅宏遠」校訓精神之全人教育。	
系所教育目標	1. 培育學生具備現代公民應有的素養。 2. 培育學生具備人文關懷的人文素養。 3. 培育學生具備自我表達的能力與自我學習的根基。 4. 培育學生具備轉化運用學科基本知能的能力。	
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	公民素養 人文素養 自我表達力 自我學習力 學科基本知能與轉化運用力	
通識課程	基礎課程(含體育)	16 學分
	通識核心課程	10 學分
	分類選修課程	6 學分
	非正式課程(通識講座...等)	
	畢業最低總學分	32 學分
通識教育中心畢業資格條件說明		
<b>通識教育課程分述如下：</b> (一)基礎課程：必修 16 學分，含「中文閱讀與表達(一)(二)」4 學分、「實用英文」2 學分、「實用外國語(一)(二)」4 學分「實用外國語(一)(二)課程中包含英文、日文、韓文等三種語言，由同學在三種語言選一種語言，且實用外國語(一)(二)需同語言」、「電腦與軟體應用」2 學分、「體育」4 學分、「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0 學分。 (二)通識核心課程：必修 10 學分，大一、大二修習，依據訂定之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開設七門課程，包括：「公民參與」、「全球化議題」、「倫理學議題」、「歷史與文化」、「美學與藝術」、「環境變遷與永續發展」、「程式設計與邏輯思考」。學生必須於七門課中修習五門課，合計 10 學分。 (三)分類選修課程：選修 6 學分，分成「人文藝術」、「社會科學」、「自然科學」三領域，學生必須於每領域課程中選修一門課，共三門課，合計 6 學分。		
經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一次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8 年 05 月 29 日修訂通過	
經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一次校級課程委員會 108 年 06 月 20 日通過	
經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二次教務會議 108 年 07 月 24 日通過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一次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9 年 04 月 21 日修訂通過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三次校級課程委員會 109 年 06 月 04 日通過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三次教務會議 109 年 07 月 02 日通過	

「大學進修部課程規劃內容」

第一學年							
課程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一上		一下		備註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校 定 必	基礎課程	中文閱讀與表達(一) / Reading and expression of Chinese (I)	2	2			
		中文閱讀與表達(二) / Reading and expression of Chinese (II)			2	2	
		實用英文 / Practical English	2	2			
		實用外國語(一)-英文 / Practical Foreign Language (I)- English			2	2	三選一
		實用外國語(一)-日文 / Practical Foreign Language (I)- Japanese			2	2	
		實用外國語(一)-韓文 / Practical Foreign Language (I)- Korean			2	2	
		電腦與軟體應用 / Computer and Software Application	2	2			
		體育(一)/Physical Education (I)	1	2			
		體育(二)/Physical Education (II)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All-out Defense Education Military Training (I)	0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All-out Defense Education Military Training (II)			0	2	
		<b>小計</b>	<b>7</b>	<b>9</b>	<b>5</b>	<b>8</b>	
		修 二	通識核心課程 (10學分：大一、大	公民參與/ Citizen Participation	2	2	2
歷史與文化 / Culture and History	2			2	2	2	
倫理學議題 / Ethics	2			2	2	2	
美學與藝術/ Art and Aesthetics	2			2	2	2	
批判、創意思考與科學 / Critical 、Creative Thinking and Science	2			2	2	2	
全球化議題 / Globalization Issues	2			2	2	2	
	環境變遷與永續發展/Environmental Change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2	2	2	2		

以上 7 門通識核心課程，畢業前至少需修習 5 門課，共計 10 學分。

## 第二學年

課程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二上		二下		備註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校 定	基礎課程	實用外國語(二)-英文 / Practical Foreign Language (II)- English	2	2			三選一
		實用外國語(二)-日文 / Practical Foreign Language (II)- Japanese	2	2			
		實用外國語(二)-韓文 / Practical Foreign Language (II)- Korean	2	2			
		體育(三)/ Physical Education (III)	1	2			
		體育(四)/ Physical Education (VI)			1	2	
		小 計	3	4	1	2	
必 修	通識核心課程 (10 學分；大一、大二)	公民參與/ Citizen Participation	2	2	2	2	
		歷史與文化 / Culture and History	2	2	2	2	
		倫理學議題 / Ethics	2	2	2	2	
		美學與藝術/ Art and Aesthetics	2	2	2	2	
		批判、創意思考與科學 / Critical 、Creative Thinking and Science	2	2	2	2	
		全球化議題 / Globalization Issues	2	2	2	2	
		環境變遷與永續發展/Environmental Change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2	2	2	2	
以上 7 門通識核心課程，畢業前至少需修習 5 門課，共計 10 學分。							

第三、四學年

課程別	領域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三上、三下		四上、四下		備註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校 定 選 修	人 文 藝 術 領 域	藝術風格與鑑賞/ Art Styles and Appreciation	2	2	2	2	此領域至少選一門
		美學創作與運用/ Aesthetics Creation and Application	2	2	2	2	
		音樂與戲劇賞析/ Music and Drama Appreciation	2	2	2	2	
		臺灣社會文化變遷/Changes in the Society and Culture of Taiwan	2	2	2	2	
		中國文明發展/ The Development of Chinese Civilization	2	2	2	2	
		世界風土與文化/ World Customs and Culture	2	2	2	2	
		人生哲學與生涯規劃/ Philosophy of Life and Career Planning	2	2	2	2	
		生命關懷與服務學習/Life Concerns and Service-Learning	2	2	2	2	
		印尼語言與文化/Indonesian Language and Culture	2	2	2	2	
	文學、電影與性別意識/Gender Issue in Literature and Films	2	2	2	2		
	麻豆踏查與書寫/TSU Exploring Madou	2	2	2	2		
	社 會 科 學 領 域	高齡化與休閒社會/ Population Aging and Leisure Society	2	2	2	2	此領域至少選一門
		國民旅遊與休閒觀光/National Tourism and Leisure Sightseeing	2	2	2	2	
		休閒與社會/ Leisure and Society	2	2	2	2	
		服務業分析/ Analysis of Service Industry	2	2	2	2	
		性別關係與教育/ Gender Relationships and Education	2	2	2	2	
		台灣政治史/ The History of Taiwan Politics	2	2	2	2	
憲法與人權/ Constitution and Human Rights		2	2	2	2		
基礎法學與案例解析/Introduction to Elementary Law and Case Analysis	2	2	2	2			

		國際局勢評析/International Analysis	2	2	2	2	
		亞太政經發展/ The Political Economic Development in Asia-Pacific	2	2	2	2	
		社團學習與活動/ Community Learning and Activities	2	2	2	2	
		全球化與台灣定位/Globalization and Taiwan's International Status	2	2	2	2	
		區塊鏈與密碼貨幣/ BlockChain and CryptoCurrency	2	2	2	2	
		智慧財產權/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2	2	2	2	
	自然科學領域	生活科學與創意/Life Science and Creativity	2	2	2	2	此領域至少選一門
		科學發展史/History of Science Development	2	2	2	2	
		科技與生活/Technology and Life	2	2	2	2	
		健康與疾病/ Health and Disease	2	2	2	2	
		生物科技/ Biological Technology	2	2	2	2	
		自然科學理論與應用/ Natural Science Theory and Application	2	2	2	2	
		生命科學/ Life Science	2	2	2	2	
		生物多樣性概論/Introductory Biodiversity	2	2	2	2	
		能源科技與應用/ Energy Technology and Application	2	2	2	2	
		防災與生活/ Disaster Prevention in Life	2	2	2	2	
		休閒遊憩與環境保護/ Leisure Recreation and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2	2	2	2	
		生態維護與資源保育/ Ecological Maintenance and Resource Conservation	2	2	2	2	
		職業安全與衛生/Occupational Safety and Health	2	2	2	2	
	人工智慧機器人入門/ Introduction to Robotic of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2	2	2	2		
<p><b>分類選修課程申請：</b>由本校專兼任教師自行提出課程申請，課程名稱可以自行訂定，課程須與領域核心範疇相關，申請內容包含 18 週進度之完整課程綱要及活動安排，經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後，本中心將主動推薦開課。</p>							

## 台灣首府大學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教務會議提案表

提案單位：通識教育中心

提案日期：民國109年07月02日

編號	第十一案
案由	有關通識教育中心擬修正106及107學年大學日間部學士班課程規劃及大學進修部學士班課程規劃中通識核心課程中「批判與創意思考」課程名稱乙案，提請 審議。
說明	<p>一、本案業經109年4月21日108學年度第二學期第1次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及109年6月4日108學年度第二學期第3次校級課程委員會議通過。</p> <p>二、經查通識教育中心106及107學年大學日間部學士班課程規劃及大學進修部學士班課程規劃通識核心課程中「批判與創意思考」課程名稱與105及108學年大學日間部學士班課程規劃及大學進修部學士班課程規劃通識核心課程中「批判、創意思考與科學」課程名稱不同。</p> <p>三、因避免學生在選課上之困擾，擬將通識教育中心106及107學年大學日間部學士班課程規劃及大學進修部學士班課程規劃中通識核心課程中「批判與創意思考」課程名稱修正為「批判、創意思考與科學」以達105~108學年度課程規劃課程名稱一致。</p>
辦法	如下頁附件
審查意見	提會討論
決議	<b>照案通過(P.121-P.145)</b>

# 106 學年度台灣首府大學通識教育中心

## 「教育目標、核心能力及能力指標」

教育目標	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	能力指標
1. 培育學生具備現代公民應有的素養。 2. 培育學生具備人文關懷的人文素養。 3. 培育學生具備自我表達的能力與自我學習的根基。 4. 培育學生具備轉化運用學科基本知能的能力。	1.公民素養	1-1 公民的核心能力 1-2 溫和有禮的態度
	2.人文素養	2-1 人文關懷的能力 2-2 有同情心
	3.自我表達力	3-1 會善用表達工具與方法 3-2 能完整傳遞自我理念
	4.自我學習力	4-1 有自我成長的企圖心 4-2 會善用學習工具
	5.學科基本知能與轉化運用力	5-1 邏輯分析能力 5-2 歸納批判的能力

**「大學日間部課程規劃基本資料表」**

學系(所)	學制	部別
通識教育中心	■大學□碩士	■日間部□進修部
教育宗旨	發揚「勤毅宏遠」校訓精神之全人教育。	
系所教育目標	1. 培育學生具備現代公民應有的素養。 2. 培育學生具備人文關懷的人文素養。 3. 培育學生具備自我表達的能力與自我學習的根基。 4. 培育學生具備轉化運用學科基本知能的能力。	
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	公民素養 人文素養 自我表達力 自我學習力 學科基本知能與轉化運用力	
通識課程	基礎課程(含體育)	16 學分
	通識核心課程	10 學分
	分類選修課程	6 學分
	非正式課程(通識講座...等)	
	畢業最低總學分	32 學分
<b>通識教育中心畢業資格條件說明</b>		
<b>一、通識教育課程分述如下：</b> (一) 基礎課程：必修 14 學分，含「中文閱讀與表達」4 學分、「實用英文」2 學分、「實用外國語」4 學分、「電腦與軟體應用」2 學分、「體育」4 學分、「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0 學分、「服務學習」0 學分。 (二) 通識核心課程：必修 10 學分，大一、大二修習，依據訂定之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開設七門課程，包括：「公民參與」、「全球化議題」、「倫理學議題」、「歷史與文化」、「美學與藝術」、「環境變遷與永續發展」、「批判與創意思考」。學生必須於七門課中修習五門課，合計 10 學分。 (三) 分類選修課程：選修 6 學分，分成「人文藝術」、「社會科學」、「自然科學」三領域，學生必須於每領域課程中選修一門課，共三門課，合計 6 學分。		
<b>二、畢業門檻：</b> (一) 通過全民英檢初級初試，或其他相同等級之英語能力檢定，或本校舉辦之英語會考。 (二) 取得 TQC 專業 e-office 人員類證照 (限 WORD、EXCEL 或 POWERPOINT 其中一張)。		
經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一次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6 年 05 月 02 日修訂通過	
經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	第一次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7 年 01 月 08 日修訂通過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一次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9 年 04 月 21 日修訂通過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三次校級課程委員會 109 年 06 月 04 日通過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三次教務會議 109 年 07 月 02 日通過	

「日間部課程規劃內容」

第一學年								
課程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一上		一下		備註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校 定 必	基礎課程	中文閱讀與表達 (一) / Reading and competence of Chinese ( I )	2	2				
		中文閱讀與表達 (二) / Reading and competence of Chinese ( II )			2	2		
		實用英文 / Practical English	2	2				
		實用外國語(一) / Practical Foreign Language ( I )			2	2		
		電腦與軟體應用 / Computer and Software Application	2	2				
		體育(一)/Physical Education(I)	1	2				
		體育(二)/Physical Education(II)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All-out Defense Education Military Training (I)	0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All-out Defense Education Military Training (II)			0	2		
		服務學習(一)/ Service- Learning(I)	0	1				
		服務學習(二)/ Service- Learning(II)			0	1		
		小 計		7	11	5	9	
		修	通識核心課程 (10學分；大一、大二)	公民參與/ citizen participation	2	2	2	2
歷史與文化 / Culture and History	2			2	2	2		
倫理學議題 / Ethics	2			2	2	2		
美學與藝術/ Art and Aesthetics	2			2	2	2		
批判、創意思考與科學 / Critical 、Creative Thinking and Science	2			2	2	2		
全球化議題 / Globalization Issues	2			2	2	2		
環境變遷與永續發展/Environmental Change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2			2	2	2		
以上 7 門通識核心課程，畢業前至少需修習 5 門課，共計 10 學分。								

## 第二學年

課程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二上		二下		備註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校	基礎課程	實用外國語(二) / Practical Foreign Language (II)	2	2			
		體育(三)/ Physical Education(III)	1	2			
		體育(四)/ Physical Education(VI)			1	2	
		小 計	3	4	1	2	
定	通識核心課程 (10學分；大一、大二)	公民參與/ citizen participation	2	2	2	2	
		歷史與文化 / Culture and History	2	2	2	2	
		倫理學議題 / Ethics	2	2	2	2	
		美學與藝術/ Art and Aesthetics	2	2	2	2	
		批判、創意思考與科學 / Critical 、Creative Thinking and Science	2	2	2	2	
		全球化議題 / Globalization Issues	2	2	2	2	
		環境變遷與永續發展/Environmental Change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2	2	2	2	
修	以上 7 門通識核心課程，畢業前至少需修習 5 門課，共計 10 學分。						



		國際局勢評析/International Analysis	2	2	2	2	
		亞太政經發展/ The Political Economic Development in Asia-Pacific	2	2	2	2	
		社團學習與活動/ Community Learning and Activities	2	2	2	2	
		全球化與台灣定位/Globalization & Taiwan's International Status	2	2	2	2	
		智慧財產權/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2	2	2	2	
	自然科學領域	生活科學與創意/Life Science and Creativity	2	2	2	2	此領域至少選一門
		科學發展史/History of Science Development	2	2	2	2	
		科技與生活/Technology and Life	2	2	2	2	
		健康與疾病/ Health and Disease	2	2	2	2	
		生物科技/ Biological Technology	2	2	2	2	
		自然科學理論與應用/ Natural Science Theory and Application	2	2	2	2	
		生命科學/ Life Science	2	2	2	2	
		生物多樣性概論/Introductory Biodiversity	2	2	2	2	
		能源科技與應用/ Energy Technology and Application	2	2	2	2	
		防災與生活/ Disaster Prevention in Life	2	2	2	2	
		休閒遊憩與環境保護/ Leisure Recreation and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2	2	2	2	
		生態維護與資源保育/ Ecological Maintenance and Resource Conservation	2	2	2	2	
		職業安全與衛生/Occupational Safety and Health	2	2	2	2	
<p><b>分類選修課程申請：</b>由本校專兼任教師自行提出課程申請，課程名稱可以自行訂定，課程須與領域核心範疇相關，申請內容包含 18 週進度之完整課程綱要及活動安排，經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後，本中心將主動推薦開課。</p>							

## 106 學年度台灣首府大學通識教育中心

### 「教育目標、核心能力及能力指標」

教育目標	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	能力指標
1. 培育學生具備現代公民應有的素養。 2. 培育學生具備人文關懷的人文素養。 3. 培育學生具備自我表達的能力與自我學習的根基。 4. 培育學生具備轉化運用學科基本知能的能力。	1.公民素養	1-1 公民的核心能力 1-2 溫和有禮的態度
	2.人文素養	2-1 人文關懷的能力 2-2 有同情心
	3.自我表達力	3-1 會善用表達工具與方法 3-2 能完整傳遞自我理念
	4.自我學習力	4-1 有自我成長的企圖心 4-2 會善用學習工具
	5.學科基本知能與轉化運用力	5-1 邏輯分析能力 5-2 歸納批判的能力

**「大學進修部課程規劃基本資料表」**

學系(所)	學制	部別
通識教育中心	■大學□碩士	□日間部■進修部
教育宗旨	發揚「勤毅宏遠」校訓精神之全人教育。	
系所教育目標	1. 培育學生具備現代公民應有的素養。 2. 培育學生具備人文關懷的人文素養。 3. 培育學生具備自我表達的能力與自我學習的根基。 4. 培育學生具備轉化運用學科基本知能的能力。	
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	公民素養 人文素養 自我表達力 自我學習力 學科基本知能與轉化運用力	
通識課程	基礎課程(含體育)	16 學分
	通識核心課程	10 學分
	分類選修課程	6 學分
	非正式課程(通識講座...等)	
	畢業最低總學分	32 學分
通識教育中心畢業資格條件說明		
<b>通識教育課程分述如下：</b> (一)基礎課程：必修 16 學分，含「中文閱讀與表達(一)(二)」4 學分、「實用英文」2 學分、「實用外國語(一)(二)」4 學分「實用外國語(一)(二)課程中包含英文、日文、韓文等三種語言，由同學在三種語言選一種語言，且實用外國語(一)(二)需同語言」、「電腦與軟體應用」2 學分、「體育」4 學分、「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0 學分。 (二)通識核心課程：必修 10 學分，大一、大二修習，依據訂定之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開設七門課程，包括：「公民參與」、「全球化議題」、「倫理學議題」、「歷史與文化」、「美學與藝術」、「環境變遷與永續發展」、「批判與創意思考」。學生必須於七門課中修習五門課，合計 10 學分。 (三)分類選修課程：選修 6 學分，分成「人文藝術」、「社會科學」、「自然科學」三領域，學生必須於每領域課程中選修一門課，共三門課，合計 6 學分。		
經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一次 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6 年 05 月 02 日修訂通過	
經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	第一次 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7 年 01 月 08 日修訂通過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一次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9 年 04 月 21 日修訂通過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三次校級課程委員會 109 年 06 月 04 日通過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三次教務會議 109 年 07 月 02 日通過	

「進修部課程規劃內容」

第一學年								
課程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一上		一下		備註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校 定 必	基礎課程	中文閱讀與表達 (一) / Reading and competence of Chinese (I)	2	2				
		中文閱讀與表達 (二) / Reading and competence of Chinese (II)			2	2		
		實用英文 / Practical English	2	2				
		實用外國語(一)-英文 / Practical Foreign Language (I)- English			2	2	三 選 一	
		實用外國語(一)-日文 / Practical Foreign Language (I)- Japanese			2	2		
		實用外國語(一)-韓文 / Practical Foreign Language (I)- Korean			2	2		
		電腦與軟體應用 / Computer and Software Application	2	2				
		體育(一)/Physical Education (I)	1	2				
		體育(二)/Physical Education (II)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All-out Defense Education Military Training (I)	0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All-out Defense Education Military Training (II)			0	2		
	<b>小 計</b>	<b>7</b>	<b>10</b>	<b>5</b>	<b>8</b>			
	修	通識核心課程 (10學分；大一、大二)	公民參與/ citizen participation	2	2	2	2	
			歷史與文化/ Culture and History	2	2	2	2	
倫理學議題/ Ethics			2	2	2	2		
美學與藝術/ Art and Aesthetics			2	2	2	2		
批判、創意思考與科學 / Critical 、Creative Thinking and Science			2	2	2	2		
全球化議題/ Globalization Issues			2	2	2	2		
環境變遷與永續發展/Environmental Change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2	2	2	2		

以上 7 門通識核心課程，畢業前至少需修習 5 門課，共計 10 學分。

## 第二學年

課程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二上		二下		備註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校 定	基礎課程	實用外國語(二)-英文 / Practical Foreign Language (II)- English	2	2			三選一
		實用外國語(二)-日文 / Practical Foreign Language (II)- Japanese	2	2			
		實用外國語(二)-韓文 / Practical Foreign Language (II)- Korean	2	2			
	體育(三)/ Physical Education (III)	1	2				
	體育(四)/ Physical Education (VI)			1	2		
	小計	3	4	1	2		
必 修	通識核心課程 (10 學分；大一、大二)	公民參與/ citizen participation	2	2	2	2	
		歷史與文化/ Culture and History	2	2	2	2	
		倫理學議題/ Ethics	2	2	2	2	
		美學與藝術/ Art and Aesthetics	2	2	2	2	
		批判、創意思考與科學 / Critical 、Creative Thinking and Science	2	2	2	2	
		全球化議題/ Globalization Issues	2	2	2	2	
		環境變遷與永續發展/Environmental Change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2	2	2	2	
以上 7 門通識核心課程，畢業前至少需修習 5 門課，共計 10 學分。							



		國際局勢評析/International Analysis	2	2	2	2	
		亞太政經發展/ The Political Economic Development in Asia-Pacific	2	2	2	2	
		社團學習與活動/ Community Learning and Activities	2	2	2	2	
		全球化與台灣定位/Globalization & Taiwan's International Status	2	2	2	2	
		智慧財產權/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2	2	2	2	
	自然科學領域	生活科學與創意/Life Science and Creativity	2	2	2	2	此領域至少選一門
		科學發展史/History of Science Development	2	2	2	2	
		科技與生活/Technology and Life	2	2	2	2	
		健康與疾病/ Health and Disease	2	2	2	2	
		生物科技/ Biological Technology	2	2	2	2	
		自然科學理論與應用/ Natural Science Theory and Application	2	2	2	2	
		生命科學/ Life Science	2	2	2	2	
		生物多樣性概論/Introductory Biodiversity	2	2	2	2	
		能源科技與應用/ Energy Technology and Application	2	2	2	2	
		防災與生活/ Disaster Prevention in Life	2	2	2	2	
		休閒遊憩與環境保護/ Leisure Recreation and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2	2	2	2	
		生態維護與資源保育/ Ecological Maintenance and Resource Conservation	2	2	2	2	
		職業安全與衛生/Occupational Safety and Health	2	2	2	2	
	人工智慧機器人入門/ Introduction to Robotic of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2	2	2	2		
<p><b>分類選修課程申請：</b>由本校專兼任教師自行提出課程申請，課程名稱可以自行訂定，課程須與領域核心範疇相關，申請內容包含 18 週進度之完整課程綱要及活動安排，經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後，本中心將主動推薦開課。</p>							

# 台灣首府大學 107 學年度通識教育中心

## 「教育目標、核心能力及能力指標」

教育目標	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	能力指標
1. 培育學生具備現代公民應有的素養。 2. 培育學生具備人文關懷的人文素養。 3. 培育學生具備自我表達的能力與自我學習的根基。 4. 培育學生具備轉化運用學科基本知能的能力。	1.公民素養	1-1 公民的核心能力 1-2 溫和有禮的態度
	2.人文素養	2-1 人文關懷的能力 2-2 有同情心
	3.自我表達力	3-1 會善用表達工具與方法 3-2 能完整傳遞自我理念
	4.自我學習力	4-1 有自我成長的企圖心 4-2 會善用學習工具
	5.學科基本知能與轉化運用力	5-1 邏輯分析能力 5-2 歸納批判的能力

**「大學日間部課程規劃基本資料表」**

學系(所)	學制	部別
通識教育中心	■大學□碩士	■日間部□進修部
教育宗旨	發揚「勤毅宏遠」校訓精神之全人教育。	
系所教育目標	1. 培育學生具備現代公民應有的素養。 2. 培育學生具備人文關懷的人文素養。 3. 培育學生具備自我表達的能力與自我學習的根基。 4. 培育學生具備轉化運用學科基本知能的能力。	
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	公民素養 人文素養 自我表達力 自我學習力 學科基本知能與轉化運用力	
通識課程	基礎課程(含體育)	16 學分
	通識核心課程	10 學分
	分類選修課程	6 學分
	非正式課程(通識講座...等)	
	畢業最低總學分	32 學分
<b>通識教育中心畢業資格條件說明</b>		
<b>一、通識教育課程分述如下：</b> (一) 基礎課程：必修 16 學分，含「中文閱讀與表達(一)(二)」4 學分、「實用英文」2 學分、「實用外國語(一)(二)」4 學分「實用外國語(一)(二)課程中包含英文、日文、韓文等三種語言，由同學在三種語言選一種語言，且實用外國語(一)(二)需同語言」、「電腦與軟體應用」2 學分、「體育」4 學分、「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0 學分、「服務學習」0 學分。 (二) 通識核心課程：必修 10 學分，大一、大二修習，依據訂定之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開設七門課程，包括：「公民參與」、「全球化議題」、「倫理學議題」、「歷史與文化」、「美學與藝術」、「環境變遷與永續發展」、「批判與創意思考」。學生必須於七門課中修習五門課，合計 10 學分。 (三) 分類選修課程：選修 6 學分，分成「人文藝術」、「社會科學」、「自然科學」三領域，學生必須於每領域課程中選修一門課，共三門課，合計 6 學分。		
<b>二、畢業門檻：</b> (一) 通過全民英檢初級初試，或其他相同等級之英語能力檢定，或本校舉辦之英語會考。 (二) 取得 TQC 專業 e-office 人員類證照 (限 WORD、EXCEL 或 POWERPOINT 其中一張)。		
經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	第一次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7 年 01 月 08 日修訂通過	
經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	第一次校級課程委員會 107 年 01 月 18 日修訂通過	
經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一次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7 年 05 月 07 日修訂通過	
經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一次校級課程委員會 107 年 07 月 05 日修訂通過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一次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9 年 04 月 21 日修訂通過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三次校級課程委員會 109 年 06 月 04 日通過	



「日間部課程規劃內容」

第一學年							
課程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一上		一下		備註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校 定 必	基礎課程	中文閱讀與表達(一) / Reading and competence of Chinese (I)	2	2			
		中文閱讀與表達(二) / Reading and competence of Chinese (II)			2	2	
		實用英文 / Practical English	2	2			
		實用外國語(一)-英文 / Practical Foreign Language (I)- English			2	2	三選一
		實用外國語(一)-日文 / Practical Foreign Language (I)- Japanese			2	2	
		實用外國語(一)-韓文 / Practical Foreign Language (I)- Korean			2	2	
		電腦與軟體應用 / Computer and Software Application	2	2			
		體育(一)/Physical Education (I)	1	2			
		體育(二)/Physical Education (II)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All-out Defense Education Military Training (I)	0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All-out Defense Education Military Training (II)			0	2	
		服務學習(一)/ Service- Learning (I)	0	1			
		服務學習(二)/ Service- Learning (II)			0	1	
		小計	7	11	5	9	
		修	通識核心課程 (10學分; 大一、大二)	公民參與/ citizen participation	2	2	2
歷史與文化 / Culture and History	2			2	2	2	
倫理學議題 / Ethics	2			2	2	2	
美學與藝術/ Art and Aesthetics	2			2	2	2	
批判、創意思考與科學 / Critical 、Creative Thinking and Science	2			2	2	2	
全球化議題 / Globalization Issues	2			2	2	2	
環境變遷與永續發展/Environmental Change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2			2	2	2	

以上 7 門通識核心課程，畢業前至少需修習 5 門課，共計 10 學分。

## 第二學年

課程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二上		二下		備註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校 定	基礎課程	實用外國語(二)-英文 / Practical Foreign Language (II)- English	2	2			三選一
		實用外國語(二)-日文 / Practical Foreign Language (II)- Japanese	2	2			
		實用外國語(二)-韓文 / Practical Foreign Language (II)- Korean	2	2			
		體育(三)/ Physical Education (III)	1	2			
		體育(四)/ Physical Education (VI)			1	2	
		小 計	3	4	1	2	
必 修	通識核心課程 (10 學分；大一、大二)	公民參與/ citizen participation	2	2	2	2	
		歷史與文化 / Culture and History	2	2	2	2	
		倫理學議題 / Ethics	2	2	2	2	
		美學與藝術/ Art and Aesthetics	2	2	2	2	
		批判、創意思考與科學 / Critical 、Creative Thinking and Science	2	2	2	2	
		全球化議題 / Globalization Issues	2	2	2	2	
		環境變遷與永續發展/Environmental Change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2	2	2	2	
以上 7 門通識核心課程，畢業前至少需修習 5 門課，共計 10 學分。							



		國際局勢評析/International Analysis	2	2	2	2	
		亞太政經發展/ The Political Economic Development in Asia-Pacific	2	2	2	2	
		社團學習與活動/ Community Learning and Activities	2	2	2	2	
		全球化與台灣定位/Globalization and Taiwan's International Status	2	2	2	2	
		區塊鏈與密碼貨幣/ BlockChain and CryptoCurrency	2	2	2	2	
		智慧財產權/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2	2	2	2	
	自然科學領域	生活科學與創意/Life Science and Creativity	2	2	2	2	此領域至少選一門
		科學發展史/History of Science Development	2	2	2	2	
		科技與生活/Technology and Life	2	2	2	2	
		健康與疾病/ Health and Disease	2	2	2	2	
		生物科技/ Biological Technology	2	2	2	2	
		自然科學理論與應用/ Natural Science Theory and Application	2	2	2	2	
		生命科學/ Life Science	2	2	2	2	
		生物多樣性概論/Introductory Biodiversity	2	2	2	2	
		能源科技與應用/ Energy Technology and Application	2	2	2	2	
		防災與生活/ Disaster Prevention in Life	2	2	2	2	
		休閒遊憩與環境保護/ Leisure Recreation and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2	2	2	2	
		生態維護與資源保育/ Ecological Maintenance and Resource Conservation	2	2	2	2	
		職業安全與衛生/Occupational Safety and Health	2	2	2	2	
	人工智慧機器人入門/ Introduction to Robotic of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2	2	2	2		
<p><b>分類選修課程申請：</b>由本校專兼任教師自行提出課程申請，課程名稱可以自行訂定，課程須與領域核心範疇相關，申請內容包含 18 週進度之完整課程綱要及活動安排，經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後，本中心將主動推薦開課。</p>							

# 台灣首府大學 107 學年度通識教育中心

## 「教育目標、核心能力及能力指標」

教育目標	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	能力指標
1. 培育學生具備現代公民應有的素養。 2. 培育學生具備人文關懷的人文素養。 3. 培育學生具備自我表達的能力與自我學習的根基。 4. 培育學生具備轉化運用學科基本知能的能力。	1.公民素養	1-1 公民的核心能力 1-2 溫和有禮的態度
	2.人文素養	2-1 人文關懷的能力 2-2 有同情心
	3.自我表達力	3-1 會善用表達工具與方法 3-2 能完整傳遞自我理念
	4.自我學習力	4-1 有自我成長的企圖心 4-2 會善用學習工具
	5.學科基本知能與轉化運用力	5-1 邏輯分析能力 5-2 歸納批判的能力

**「大學進修部課程規劃基本資料表」**

學系(所)	學制	部別
通識教育中心	■大學□碩士	□日間部■進修部
教育宗旨	發揚「勤毅宏遠」校訓精神之全人教育。	
系所教育目標	1. 培育學生具備現代公民應有的素養。 2. 培育學生具備人文關懷的人文素養。 3. 培育學生具備自我表達的能力與自我學習的根基。 4. 培育學生具備轉化運用學科基本知能的能力。	
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	公民素養 人文素養 自我表達力 自我學習力 學科基本知能與轉化運用力	
通識課程	基礎課程(含體育)	16 學分
	通識核心課程	10 學分
	分類選修課程	6 學分
	非正式課程(通識講座...等)	
	畢業最低總學分	32 學分
通識教育中心畢業資格條件說明		
<b>通識教育課程分述如下：</b> (一)基礎課程：必修 16 學分，含「中文閱讀與表達(一)(二)」4 學分、「實用英文」2 學分、「實用外國語(一)(二)」4 學分「實用外國語(一)(二)課程中包含英文、日文、韓文等三種語言，由同學在三種語言選一種語言，且實用外國語(一)(二)需同語言」、「電腦與軟體應用」2 學分、「體育」4 學分、「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0 學分。 (二)通識核心課程：必修 10 學分，大一、大二修習，依據訂定之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開設七門課程，包括：「公民參與」、「全球化議題」、「倫理學議題」、「歷史與文化」、「美學與藝術」、「環境變遷與永續發展」、「批判與創意思考」。學生必須於七門課中修習五門課，合計 10 學分。 (三)分類選修課程：選修 6 學分，分成「人文藝術」、「社會科學」、「自然科學」三領域，學生必須於每領域課程中選修一門課，共三門課，合計 6 學分。		
經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	第一次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7 年 01 月 08 日修訂通過	
經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	第一次校級課程委員會 107 年 01 月 18 日修訂通過	
經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一次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7 年 05 月 07 日修訂通過	
經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一次校級課程委員會 107 年 07 月 05 日修訂通過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一次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9 年 04 月 21 日修訂通過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三次校級課程委員會 109 年 06 月 04 日通過	
經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三次教務會議 109 年 07 月 02 日通過	

「進修部課程規劃內容」

第一學年							
課程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一上		一下		備註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校 定 必 修	基礎課程	中文閱讀與表達(一) / Reading and competence of Chinese (I)	2	2			
		中文閱讀與表達(二) / Reading and competence of Chinese (II)			2	2	
		實用英文 / Practical English	2	2			
		實用外國語(一)-英文 / Practical Foreign Language (I)- English			2	2	三 選 一
		實用外國語(一)-日文 / Practical Foreign Language (I)- Japanese			2	2	
		實用外國語(一)-韓文 / Practical Foreign Language (I)- Korean			2	2	
		電腦與軟體應用 / Computer and Software Application	2	2			
		體育(一)/Physical Education (I)	1	2			
		體育(二)/Physical Education (II)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All-out Defense Education Military Training (I)	0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All-out Defense Education Military Training (II)			0	2	
	小 計	7	10	5	8		
	通識核心課程 (10學分；大一、大二)	公民參與/ citizen participation	2	2	2	2	
		歷史與文化/ Culture and History	2	2	2	2	
倫理學議題/ Ethics		2	2	2	2		
美學與藝術/ Art and Aesthetics		2	2	2	2		
批判、創意思考與科學 / Critical 、Creative Thinking and Science		2	2	2	2		
全球化議題/ Globalization Issues		2	2	2	2		
環境變遷與永續發展/Environmental Change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2	2	2	2		
以上 7 門通識核心課程，畢業前至少需修習 5 門課，共計 10 學分。							

## 第二學年

課程別	課程中文名稱 / 英文名稱	二上		二下		備註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學分數	上課時數		
校  定	基礎課程	實用外國語(二)-英文 / Practical Foreign Language (II)- English	2	2			三選一
		實用外國語(二)-日文 / Practical Foreign Language (II)- Japanese	2	2			
		實用外國語(二)-韓文 / Practical Foreign Language (II)- Korean	2	2			
	體育(三)/ Physical Education (III)	1	2				
	體育(四)/ Physical Education (VI)			1	2		
	小計	3	4	1	2		
必  修	通識核心課程 (10學分；大一、大二)	公民參與/ citizen participation	2	2	2	2	
		歷史與文化/ Culture and History	2	2	2	2	
		倫理學議題/ Ethics	2	2	2	2	
		美學與藝術/ Art and Aesthetics	2	2	2	2	
		批判、創意思考與科學 / Critical 、Creative Thinking and Science	2	2	2	2	
		全球化議題/ Globalization Issues	2	2	2	2	
		環境變遷與永續發展/Environmental Change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2	2	2	2	
以上 7 門通識核心課程，畢業前至少需修習 5 門課，共計 10 學分。							



		亞太政經發展/ The Political Economic Development in Asia-Pacific	2	2	2	2	
		社團學習與活動/ Community Learning and Activities	2	2	2	2	
		全球化與台灣定位/Globalization and Taiwan's International Status	2	2	2	2	
		區塊鏈與密碼貨幣/ BlockChain and CryptoCurrency	2	2	2	2	
		智慧財產權/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2	2	2	2	
	自然科學領域	生活科學與創意/Life Science and Creativity	2	2	2	2	此領域至少選一門
		科學發展史/History of Science Development	2	2	2	2	
		科技與生活/Technology and Life	2	2	2	2	
		健康與疾病/ Health and Disease	2	2	2	2	
		生物科技/ Biological Technology	2	2	2	2	
		自然科學理論與應用/ Natural Science Theory and Application	2	2	2	2	
		生命科學/ Life Science	2	2	2	2	
		生物多樣性概論/Introductory Biodiversity	2	2	2	2	
		能源科技與應用/ Energy Technology and Application	2	2	2	2	
		防災與生活/ Disaster Prevention in Life	2	2	2	2	
		休閒遊憩與環境保護/ Leisure Recreation and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2	2	2	2	
		生態維護與資源保育/ Ecological Maintenance and Resource Conservation	2	2	2	2	
		職業安全與衛生/Occupational Safety and Health	2	2	2	2	
	人工智慧機器人入門/ Introduction to Robotic of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2	2	2	2		
<p><b>分類選修課程申請：</b>由本校專兼任教師自行提出課程申請，課程名稱可以自行訂定，課程須與領域核心範疇相關，申請內容包含 18 週進度之完整課程綱要及活動安排，經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後，本中心將主動推薦開課。</p>							

## 台灣首府大學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教務會議提案表

提案單位：教育與創新管理學院

提案日期：民國109年07月02日

編號	第十二案
案由	有關幼兒教育學系碩士班課程替代追認乙案，提請 審議。
說明	<p>一、本案業經幼教系 109 年 3 月 25 日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教育與創新管理學院 109 年 5 月 12 日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及 109 年 6 月 4 日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3 次校級課程委員會議通過。</p> <p>二、幼教系為提升碩士班學生跨域學習機會，幼教系於 107 學年度與本校教育研究所合開高等教育統計學(一)(2 學分)與教育哲學研究(2 學分)，開課單位為教育研究所。</p> <p>三、由於上述課程在教育研究所均屬於「必修課程」，而本系碩士班課程規劃係屬於「選修課程」，為維護學生學習權益，提請委員同意認列為本所選修課程。</p>
辦法	
審查 意見	提會討論
決議	<b>照案通過</b>

# 台灣首府大學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教務會議提案表

提案單位：教育與創新管理學院

提案日期：民國109年07月02日

編號	第十三案																																																													
案由	有關幼兒教育學系學士班 107 學年度(含)之前課程替代乙案，提請 審議。																																																													
說明	<p>一、本案業經幼教系 109 年 3 月 25 日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教育與創新管理學院 109 年 5 月 12 日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及 109 年 6 月 4 日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3 次校級課程委員會議通過。</p> <p>二、幼教系 105 學年度課程規劃中，第三學年度上學期有一門系專業必修課程-幼兒音樂教材教法(2 學分)，於 106 學年度課程規劃修訂時已將之刪除。為維護學生基本授課權益，擬以音樂表演專題製作為替代課程。</p> <p>三、107 學年度(含)之前課程規劃中，已有部分課程於 108 學年度課程規劃中修改，修改說明如下表所示：</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 10px 0;"> <thead> <tr> <th colspan="4">107 學年度(含)之前課程規劃內容</th> <th colspan="3">108 學年度課程規劃內容</th> </tr> <tr> <th>科目名稱</th> <th>必選修</th> <th>學分</th> <th>開課學期</th> <th>科目名稱</th> <th>必選修</th> <th>學分</th> </tr> </thead> <tbody> <tr> <td>性別教育</td> <td>必修</td> <td>2</td> <td>107-1</td> <td>性別教育</td> <td>選修</td> <td>2</td> </tr> <tr> <td>家庭理論</td> <td>必修</td> <td>2</td> <td>107-2</td> <td>家庭理論</td> <td>選修</td> <td>2</td> </tr> <tr> <td>婚姻與家庭</td> <td>必修</td> <td>2</td> <td>108-1</td> <td>婚姻與家庭</td> <td>選修</td> <td>2</td> </tr> <tr> <td>幼兒音樂</td> <td>必修</td> <td>2</td> <td>108-2</td> <td>幼兒音樂</td> <td>選修</td> <td>2</td> </tr> <tr> <td>家庭發展</td> <td>必修</td> <td>2</td> <td>108-2</td> <td>家庭發展</td> <td>選修</td> <td>2</td> </tr> <tr> <td>教保人員專業倫理</td> <td>必修</td> <td>2</td> <td>109-1</td> <td>教保專業倫理</td> <td>選修</td> <td>2</td> </tr> </tbody> </table> <p>四、為維護適用107學年度(含)之前課程規劃之學生基本授課權益，後續若有學生需重補修上表課程，擬以上表108學年度課程規劃之課程進行替代。</p>						107 學年度(含)之前課程規劃內容				108 學年度課程規劃內容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	開課學期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	性別教育	必修	2	107-1	性別教育	選修	2	家庭理論	必修	2	107-2	家庭理論	選修	2	婚姻與家庭	必修	2	108-1	婚姻與家庭	選修	2	幼兒音樂	必修	2	108-2	幼兒音樂	選修	2	家庭發展	必修	2	108-2	家庭發展	選修	2	教保人員專業倫理	必修	2	109-1	教保專業倫理	選修	2
107 學年度(含)之前課程規劃內容				108 學年度課程規劃內容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	開課學期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																																																								
性別教育	必修	2	107-1	性別教育	選修	2																																																								
家庭理論	必修	2	107-2	家庭理論	選修	2																																																								
婚姻與家庭	必修	2	108-1	婚姻與家庭	選修	2																																																								
幼兒音樂	必修	2	108-2	幼兒音樂	選修	2																																																								
家庭發展	必修	2	108-2	家庭發展	選修	2																																																								
教保人員專業倫理	必修	2	109-1	教保專業倫理	選修	2																																																								
辦法	如下頁附件																																																													
審查意見	提會討論																																																													
決議	<b>照案通過(P.148-P.149)</b>																																																													

## 台灣首府大學課程規劃修訂科目對照表

修訂單位：幼兒教育學系

學制：大學日間部 大學進修部 研究所

適用入學年度：107 學年度

原訂共同必修學分	原訂專業必修學分	原訂最低選修學分	原訂畢業應修最低學分
修訂後共同必修學分	修訂後專業必修學分	修訂後最低選修學分	修訂後畢業應修最低學分

原科目名稱	科別	學分	時數	開課學期	(增)修訂後科目名稱	科別	學分	時數	開課學期	(增)修訂原因
性別教育	必	2	2	107-1	性別教育	選	2	2	108-2	此門課程修改為選修
家庭理論	必	2	2	107-2	家庭理論	選	2	2	108-2	此門課程修改為選修
婚姻與家庭	必	2	2	108-1	婚姻與家庭	選	2	2	109-1	此門課程修改為選修
幼兒音樂	必	2	2	108-2	幼兒音樂	選	2	2	109-2	此門課程修改為選修
家庭發展	必	2	2	108-2	家庭發展	選	2	2	109-2	此門課程修改為選修
教保人員專業倫理	必	2	2	109-1	教保專業倫理	必	2	2	111-1	課程名稱修改為「教保專業倫理」。

本對照表科目經：109年3月25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系、所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年5月12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院、通識中心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年6月4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年7月2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教務會議通過

系所主管核章：

學院、通識中心主管核章：

教務處收件日期：

## 台灣首府大學課程規劃修訂科目對照表

修訂單位：幼兒教育學系

學制：大學日間部 大學進修部 研究所

適用入學年度：105 學年度

原訂共同必修學分	原訂專業必修學分	原訂最低選修學分	原訂畢業應修最低學分
修訂後共同必修學分	修訂後專業必修學分	修訂後最低選修學分	修訂後畢業應修最低學分

原科目名稱	科別	學分	時數	開課學期	(增)修訂後科目名稱	科別	學分	時數	開課學期	(增)修訂原因
幼兒音樂教材教法	必	2	2	107-1	音樂表演專題製作	選	2	2	107	原科目名稱不再開課

本對照表科目經：109年3月25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系、所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年5月12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院、通識中心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年6月4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年7月2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教務會議通過

系所主管核章：

學院、通識中心主管核章：

教務處收件日期：

# 台灣首府大學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教務會議提案表

提案單位：教育與創新管理學院

提案日期：民國109年07月02日

編號	第十四案
案由	有關休閒管理學系學士班課程替代乙案，提請 審議。
說明	<p>一、本案業經休閒系 109 年 5 月 6 日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教育與創新管理學院 109 年 5 月 12 日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及 109 年 6 月 4 日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3 次校級課程委員會議通過。</p> <p>二、休閒 105 學年度課程規劃院必修科目會計學(3 學分)與企業倫理(2 學分)兩門課程於 106 學年度後之課程規劃調整為專業選修科目，為使適用 105 學年度課程規劃學生修課有所依據，故就其課程規劃修訂可替代之科目。</p> <p>三、休閒系所屬教育與創新管理學院後續如未開設會計學或企業倫理兩門科目，擬同意以其他學系/院開設之會計學 (3學分)、企業倫理(2學分)替代。(如附件-台灣首府大學課程規劃修訂科目對照表)。</p>
辦法	如下頁附件
審查 意見	提會討論
決議	<b>照案通過(P.151)</b>

# 台灣首府大學課程規劃修訂科目對照表

修訂單位：休閒管理學系

學制：大學日間部 大學進修部 研究所

適用入學年度：105

原訂共同必修學分	原訂專業必修學分	原訂最低選修學分	原訂畢業應修最低學分
修訂後共同必修學分	修訂後專業必修學分	修訂後最低選修學分	修訂後畢業應修最低學分

原科目名稱	科別	學分	時數	開課學期	(增)修訂後科目名稱	科別	學分	時數	開課學期	(增)修訂原因
會計學(院必修)		3	3	106-1	會計學		3	3		106 學年度後之課規調整為專業選修故106 學度以後可以其他學系、學院(如餐飲管理學院)開設之會計學(3 學分)替代之。
企業倫理(院必修)		2	2	106-2	企業倫理		2	2		106 學年度之課規調整為專業選修故106 學年度以後可以本系專業選修科目-企業倫理(2 學分)或其他學系、學院(如企管系)開設專業必修課-企業倫理(2 學分)替代之。

本對照表科目經：109年5月6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系、所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年5月12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院、通識中心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年6月4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年7月2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教務會議通過

# 台灣首府大學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教務會議提案表

提案單位：教育與創新管理學院

提案日期：民國109年07月02日

編號	第十五案
案由	有關企業管理學系學士班課程替代乙案，提請 審議。
說明	<p>一、本案業經企管系 109 年 3 月 30 日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教育與創新管理學院 109 年 5 月 12 日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 109 年 6 月 4 日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3 次校級課程委員會議通過。</p> <p>二、企管系 105 學年度課程規劃院必修科目會計學(3 學分)於 106 學年度後之課程規劃未開設相同課程，擬同意後續以其他學系/院(如餐飲管理學院)開設之會計學(3 學分)替代。</p> <p>三、105 學年度課程規劃院必修科目企業倫理(2 學分)於 106 學年度後之課程規劃調整為專業必修，擬同意後續以本系專業必修科目企業倫理(2 學分)或其他學系/院(如休閒管理學系)開設之企業倫理(2 學分)替代。</p> <p>四、106 學年度課程規劃專業必科目企業家講座(1 學分)於 107 學年度後之課程規劃未開設相同課程，擬同意後續以餐飲管理學院開設之大學入門(1 學分)替代。</p> <p>五、106 學年度課程規劃專業必修科目企業倫理(2 學分)於 107 學年度後之課程規劃調整為院必修，擬同意後續以本院必修科目企業倫理(2 學分)(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院必修與大四專業必修將同期開課)或其他學系/院(如休閒管理學系)開設之企業倫理(2 學分)替代。</p>
辦法	如下頁附件
審查 意見	提會討論
決議	<b>照案通過(P.153-P.154)</b>

# 台灣首府大學課程規劃修訂科目對照表

修訂單位： 企業管理學系

學制： 大學日間部 大學進修部 研究所

適用入學年度：105

原訂共同必修學分	原訂專業必修學分	原訂最低選修學分	原訂畢業應修最低學分
修訂後共同必修學分	修訂後專業必修學分	修訂後最低選修學分	修訂後畢業應修最低學分

原科目名稱	科別	學分	時數	開課學期	(增)修訂後科目名稱	科別	學分	時數	開課學期	(增)修訂原因
會計學(院必修)		3	3	106-1	會計學		3	3		106 學年度後之課規無開設相同課程故106 學年度以後可以其他學系、學院(如餐飲管理學系)開設之會計學(3 學分)替代之。
企業倫理(院必修)		2	2	107-2	企業倫理		2	2		106 學年度之課規調整為本系專業必修，故106 學年度以後可以本系專業必修科目-企業倫理(2 學分)或其他學系、學院(如休閒管理系)開設課程科目-企業倫理(2 學分)替代之。

本對照表科目經：109 年 3 月 30 日 108 學年度 第 2 學期 第 1 次系、所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 年 5 月 12 日 108 學年度 第 2 學期 第 2 次院、通識中心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 年 6 月 4 日 108 學年度 第 2 學期 第 3 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 年 7 月 2 日 108 學年度 第 2 學期 第 3 次教務會議通過

系所主管核章：

學院、通識中心主管核章：

教務處收件日期：

# 台灣首府大學課程規劃修訂科目對照表

修訂單位： 企業管理學系

學制： 大學日間部 大學進修部 研究所

適用入學年度：106

原訂共同必修學分	原訂專業必修學分	原訂最低選修學分	原訂畢業應修最低學分
修訂後共同必修學分	修訂後專業必修學分	修訂後最低選修學分	修訂後畢業應修最低學分

原科目名稱	科別	學分	時數	開課學期	(增)修訂後科目名稱	科別	學分	時數	開課學期	(增)修訂原因
企業家講座		1	1	109	大學入門		1	1		107 學年度後之課規無開設相同課程，擬以餐旅管理學院開課之課程-大學入門(1 學分)替代之。
企業倫理		2	2	109	企業倫理		2	2		107 學年度後之課規為院必修(109-1 院必修與大四專業必修將同期開課) 故 107 學年度以後可以本系專業必修科目-企業倫理(2 學分)或其他學院、學系(如休閒管理系)開設選修課-企業倫理(2 學分)替代之。

本對照表科目經：109 年 3 月 30 日 108 學年度 第 2 學期 第 1 次系、所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 年 5 月 12 日 108 學年度 第 2 學期 第 2 次院、通識中心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 年 6 月 4 日 108 學年度 第 2 學期 第 3 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 年 7 月 2 日 108 學年度 第 2 學期 第 3 次教務會議通過

系所主管核章：

學院、通識中心主管核章：

教務處收件日期：

## 台灣首府大學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教務會議提案表

提案單位：教務處

提案日期：民國109年07月02日

編號	第十六案
案由	有關本校「辦理學生抵免學分辦法」修正乙案，提請 審議。
說明	<p>一、依據108年5月2日教育部臺教高通字第1080039411號函、109年1月12日臺教高(二)字第1080192307號函規定，修正本辦法。</p> <p>二、本辦法若經本次會議討論通過，陳請校長發布施行，並報教育部備查。</p>
辦法	如下頁附件
審查 意見	提會討論
決議	<b>照案通過(P.156-P.163)</b>

## 1067-台灣首府大學-108-辦理學生抵免學分辦法-條文修正對照表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說明
同原條文	第一條 本校為辦理學生抵免學分事宜，特訂定「台灣首府大學辦理學生抵免學分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下列學生得申請抵免學分： 一、轉學生。 二、曾在大專校院就讀後再就讀本校之新生。 三、依照法令規定准許先修讀學分後考取修讀學位者。 四、經本校核准出境研修之學生。 五、學生在學期間其他依法准予抵免之本校學生。	第二條 下列學生得申請抵免學分： <del>一、轉系生。</del> 二、轉學生。 三、重考生。 四、推廣教育學分班學員修讀期滿經考試及格，由學校發給學分證明，其經大學入學考試錄取者，或大學推廣教育實施辦法施行前已取得推廣教育學分證明，其經大學入學考試錄取者。 五、先修生於修畢規定之課程及學分數者，參加入學考試，經錄取後取得學籍者。 <del>六、學生經系所同意，得以替代專業科目抵修已停開之專業必修科目者。</del> <del>七、通過專業檢定考試或取得證照，符合各系(所)訂定學分抵免者。</del>	1. 刪除原文第一、五、六、七之資格。 2. 原條文第三、四之身分說明簡化並調整至修正後第二、三款。 3. 配合學海飛颺、學海習珠，爰增訂修正後條文第四款之資格。
第三條 抵免學分之範圍如下： 一、通識教育課程。 二、專業科目。 三、輔系學分。 四、雙主修學分。 五、取得同等學力所修之推廣教育學分，不得申請抵免。	第三條 抵免學分之範圍以各學期開課之課程為限，包括： 一、必修學分(含共同必修課程，含各系所必修專業課程)。 二、選修學分(含共同課程，含各系所選修課程)。 三、輔系學分。 四、雙主修(學分)。 五、教育學程學分。	配合抵免審查單位修正抵免學分之範圍。
第四條 抵免學分之原則規定如下： 一、學生申請抵免之科目需與所屬教學單位(含通識教育課程)	第四條 抵免學分之原則規定如下： <del>一、科目名稱相同者。</del> <del>二、科目名稱不同而內容相近者，</del>	1. 依據 108 年 5 月 2 日教育部臺教高通字第 1080039411

<p>所訂之科目名稱相同；如名稱不同而性質相同者，由教學單位主任認定之。申請抵免之科目以一次為限。</p> <p>二、申請抵免之科目學分不得低於規定之學分數，性質類似及相關課程得合併計算學分，由教學單位主任審核認定之。</p> <p>三、以多學分抵免少學分者，抵免後，以少學分登記。</p> <p>四、以少學分抵免多學分者，所缺修學分應由教學單位指定補修科目以補足所差學分，若無科目名稱相同、內涵或性質相近之科目可補修者，不得辦理抵免。</p> <p>五、五專成績抵免之申請範圍，以四、五年級修習科目為限。</p> <p>六、持推廣教育學分班核發之學分證明書，其抵免後在校修業，不得少於該學制修業期限二分之一，且不得少於一年。</p>	<p><del>經審核單位審核通過者。</del></p>	<p>號函之說明，明訂抵免學分原則。</p> <p>2. 原條文第五條調整至本條文一併規範。</p>
	<p><del>第五條 不同學分互抵後之處理，規定如下：</del></p> <p><del>一、以多抵少者：即原修科目之學分多於本校，以本校之學分數登錄。</del></p> <p><del>二、以少抵多者：該科目不予抵免。</del></p>	<p>1. 本條文調整至第四條一併規範。</p>
<p><u>第五條 抵免學分申請與審核程序如下：</u></p> <p><u>學生抵免學分之申請，應於取得抵免資格第一個學期加退選週前完成申請辦理，以辦理一次為原則；另學生經核准至國外學校修課之抵免，則須於修課完畢取得成績後一個月內辦理，且以一次為限，逾期不予受理。</u></p> <p><u>抵免科目之審核單位：</u></p> <p><u>一、專業科目由各學系(所)負責審核。</u></p> <p><u>二、通識教育課程由通識教育中心負責</u></p>	<p><u>第六條 各專業科目、通識課程、教育學程、軍訓課程，實際抵免學分之審核是否符合抵免學分之規定及可抵免之學分數，分別由各系所、通識教育中心、教育學程中心及軍訓室負責認定，並由教務處複核。</u></p>	<p>1. 條次變更。</p> <p>2. 依據 108 年 5 月 2 日教育部臺教高通字第 1080039411 號函之說明，明訂抵免學分之申請期限。</p> <p>3. 配合現行之組織，爰修正抵免之審查單位。</p>

<p>審核。</p> <p>三、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由軍訓室負責審核。</p> <p>以上審查結果均需送教務處備查。</p>		
<p>第六條 學生可抵免學分數規定如下：</p> <p>(一)學士班學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凡轉入二年級者，其抵免學分總數以轉入該系一年級應修學分總數為原則，轉入三年級者，其抵免學分總數以轉入該系一、二年級應修學分總數為原則。<u>學生成績經抵免者，自轉入學期起，每學期仍應修滿最低學分數。</u></li> <li>2. 一年級之新生(含重考生及專科畢業生)在不變更修業年限及畢業學分數之原則下，最高可抵免四十學分。</li> </ol> <p>(二)碩士班學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u>研究所之重考生、推廣教育學分班學員最高可抵免十二學分。</u></li> <li>2. <u>本校學士班畢業生經本校碩士入學考試錄取取得碩士班入學資格者，得將在大學期間所修讀之碩士班課程中，成績達七十分以上之科目，至多可申請抵免四分之三之應修學分數(不含論文學分)，但碩士班課程若已計入學士班畢業學分數內，不得再申請抵免碩士班學分數。</u></li> </ol>	<p>第七條 學生可抵免學分規定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u>轉系或轉學生</u>轉入二年級者，其抵免學分總數以轉入該系一年級應修學分總數為原則，轉入三年級者，其抵免學分總數以轉入該系一、二年級應修學分總數為原則；轉入年級起，每學期至少應修學分數不得減少。又轉入三年級者抵免相當學分後，可於修業年限內(不包括延長年限)依照學期限修學分規定而可修畢轉入學系最低畢業學分；否則，應降級轉入二年級。</li> <li>二、<u>學生抵免學分後，得申請提高編級</u>，並依下列原則處理提高編入年級：抵免四十學分以上者得編入二——年級、抵免七十八學分以上者得編入三年級、轉學生比照前款規定辦理。</li> <li>三、<u>大學部之重考生、推廣教育學分班學員及先修生</u>在不變更修業年限及畢業學分數之原則下，最高可抵免四十學分。</li> <li>四、<u>二技學系(含進修部)之重考生、推廣教育學分班學員</u>最高可抵免十八學分，惟在專科學校修習之專業科目之學分不可抵免，共同科目最高可抵十學分。</li> <li>五、<u>研究所之重考生、推廣教育學分班學員</u>最高可抵免十二學分。</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條次變更。</li> <li>2. 刪除提高編級之規定。</li> <li>3. 本校現已無二技學系，故刪除相關規定。</li> <li>4. 修正後條文第六條第二項研究所重考生最高可抵免12學分之考量為本校研究所招收學生數皆低於15人，考量學習氛圍，爰訂定可抵免之學分數約占總分數之1/3，即12學分。</li> <li>5. 為鼓勵本校學生繼續留在本校就讀碩士班，爰修正後條文將本校學士班畢業生經本校碩士入學考錄取取得入學資格者，若於入學前曾修習本校碩士班課程且成績達70分(含)以上者，得申請抵免學分；另為提高學生就讀意願且參酌國立臺灣海洋大學之相關辦法，爰訂定可抵免至多四分之三之應修學分數。</li> </ol>

<p>第七條 辦理學分抵免者，其獲准抵免之科目及其學分數，應登記於歷年成績單上並註明「抵」字樣。</p>	<p>第八條 辦理學分抵免者，其獲准抵免之科目及其學分數，應登記於歷年成績單上並註明「抵」字樣。</p>	<p>修次變更。</p>
<p>第八條 本辦法未盡事宜，悉依本校學則及有關規章辦理。</p>	<p>第九條 本辦法未盡事宜，悉依本校學則及有關規章辦理。</p>	<p>條次變更。</p>
<p>第九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發布施行，並報教育部備查，<u>修正時亦同</u>。</p>	<p>第十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發布施行，並報教育部備查。</p>	<p>1. 條次變更。 2. 文字變更。</p>

# 台灣首府大學辦理學生抵免學分辦法(原條文)

92年9月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3年2月19日台高(二)字第0930014260號函准予備查

96年11月7日96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97年1月23日台高(二)字第0970009339號函准予備查

99年7月14日校務會議通過更名

103年9月2日臺教高(二)字第1030129762號函核準備查

第1、4、5、8、9、10條

- 第一條 本校為辦理學生抵免學分事宜，特訂定「台灣首府大學辦理學生抵免學分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第二條 下列學生得申請抵免學分：  
一、轉學生。  
二、重考生。  
三、推廣教育學分班學員修讀期滿經考試及格者，由學校發給學分證明，經入學考試錄取者。  
四、經本校核准出境研修之學生。  
五、學生在學期間其他依法准予抵免之本校學生。
- 第三條 抵免學分之範圍以各學期開課之課程為限，包括：  
一、必修學分(含共同必修課程，含各系所必修專業課程)。  
二、選修學分(含共同課程，含各系所選修課程)。  
三、輔系學分。  
四、雙主修(學分)。  
五、教育學程學分。
- 第四條 抵免學分之原則規定如下：  
一、科目名稱相同者。  
二、科目名稱不同而內容相近，且經審核單位審核通過者。
- 第五條 不同學分互抵後之處理，規定如下：  
一、以多抵少者：抵免後以少學分登記。  
二、以少抵多者：所缺學分應予補修，如無法補足學分數者，不得抵免。
- 第六條 各專業科目、通識課程、教育學程、軍訓課程，實際抵免學分之審核是否符合抵免學分之規定及可抵免之學分數，分別由各系所、通識教育中心、教育學程中心及軍訓室負責認定，並由教務處複核。
- 第七條 學生可抵免學分規定如下：  
一、轉系或轉學生轉入二年級者，其抵免學分總數以轉入該系一年級應修學分總數為原則，轉入三年級者，其抵免學分總數以轉入該系一、二年級應修學分總數為原則；轉入年級起，每學期至少應修學分數不得減少。又轉入三年級者抵免相當學分後，可於修業年限內(不包括延長年限)依照學期限修學分規定而可修畢轉入學系最低畢業學分；否則，應降級轉入二年級。  
二、學生抵免學分後，得申請提高編級，並依下列原則處理提高編入年級：抵免四

十學分以上者得編入二年級、抵免七十八學分以上者得編入三年級、轉學生比照前款規定辦理。

三、大學部之重考生、推廣教育學分班學員及先修生在不變更修業年限及畢業學分數之原則下，最高可抵免四十學分。

四、二技學系（含進修部）之重考生、推廣教育學分班學員最高可抵免十八學分，惟在專科學校修習之專業科目之學分不可抵免，共同科目最高可抵十學分。

五、研究所之重考生、推廣教育學分班學員最高可抵免十二學分。

第八條 辦理學分抵免者，其獲准抵免之科目及其學分數，應登記於歷年成績單上並註明「抵」字樣。

第九條 抵免學分申請時間為每學期開學後二週內，以入學當學期辦理一次為原則。

第十條 本辦法未盡事宜，悉依本校學則及有關規章辦理。

第十一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發布施行，並報教育部備查。

# 台灣首府大學辦理學生抵免學分辦法(修正後)

92年9月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3年2月19日台高(二)字第0930014260號函准予備查

96年11月7日96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97年1月23日台高(二)字第0970009339號函准予備查

99年7月14日校務會議通過更名

103年9月2日臺教高(二)字第1030129762號函核准備查

第1、4、5、8、9、10條

109年7月2日108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第一條 本校為辦理學生抵免學分事宜，特訂定「台灣首府大學辦理學生抵免學分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下列學生得申請抵免學分：

- 一、轉系生。
- 二、曾在大專校院就讀後再就讀本校之新生。
- 三、依照法令規定准許先修讀學分後考取修讀學位者。
- 四、推廣教育學分班學員修讀期滿經考試及格，由學校發給學分證明，其經大學入學考試錄取者，或大學推廣教育實施辦法施行前已取得推廣教育學分證明，其經大學入學考試錄取者。
- 五、先修生於修畢規定之課程及學分數者，參加入學考試，經錄取後取得學籍者。
- 六、學生經系所同意，得以替代專業科目抵修已停開之專業必修科目者。
- 七、通過專業檢定考試或取得證照，符合各系(所)訂定學分抵免者。

第三條 抵免學分之範圍如下：

- 一、通識教育課程。
- 二、專業科目。
- 三、輔系學分。
- 四、雙主修學分。
- 五、為取得同等學力所修之推廣教育學分，不得申請抵免。

第四條 抵免學分之原則規定如下：

- 一、學生申請抵免之科目需與所屬教學單位(含通識教育課程)所訂之科目名稱相同；如名稱不同而性質相同者，由教學單位主任認定之。申請抵免之科目以一次為限。
- 二、申請抵免之科目學分不得低於規定之學分數，性質類似及相關課程得合併計算學分，由教學單位主任審核認定之。
- 三、以多學分抵免少學分者，抵免後，以少學分登記。
- 四、以少學分抵免多學分者，所缺修學分應由教學單位指定補修科目以補足所差學分，若無科目名稱相同、內涵或性質相近之科目可補修者，不得辦理抵免。
- 五、五專成績抵免之申請範圍，以科四、五年級修習科目為限。
- 六、持推廣教育學分班核發之學分證明書，其抵免後在校修業，不得少於該學制修業期限二分之一，且不得少於一年。

第五條 抵免學分申請與審核程序如下：

學生抵免學分之申請，應於取得抵免資格第一個學期加退選週前完成申請辦理，以辦理一次為原則；另學生經核准至國外學校修課之抵免，則須於修課完畢取得成績後一個月內辦理，且以一次為限，逾期不予受理。

抵免科目之審核單位：

- 一、專業科目由各學系(所)負責審核。
- 二、通識教育課程由通識教育中心負責審核。
- 三、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由軍訓室負責審核。

以上審查結果均需送教務處備查。

第六條 學生可抵免學分數規定如下：

(一)學士班學生：

1. 凡轉入二年級者，其抵免學分總數以轉入該系一年級應修學分總數為原則，轉入三年級者，其抵免學分總數以轉入該系一、二年級應修學分總數為原則。學生成績經抵免者，自轉入學期起，每學期仍應修滿最低學分數。
2. 一年級之新生(含重考生及專科畢業生)在不變更修業年限及畢業學分數之原則下，最高可抵免四十學分。

(二)碩士班學生：

1. 研究所之重考生、推廣教育學分班學員最高可抵免十二學分。
2. 本校學士班畢業生經本校碩士入學考試錄取取得碩士班入學資格者，得將在大學期間所修讀之碩士班課程中，成績達七十分以上之科目，至多可申請抵免四分之三之應修學分數(不含論文學分)，但碩士班課程若已計入學士班畢業學分數內，不得再申請抵免碩士班學分數。

第七條 辦理學分抵免者，其獲准抵免之科目及其學分數，應登記於歷年成績單上並註明「抵」字樣。

第八條 本辦法未盡事宜，悉依本校學則及有關規章辦理。

第九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發布施行，並報教育部備查，修正時亦同。

## 台灣首府大學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教務會議提案表

提案單位：教務處

提案日期：民國109年07月02日

編號	第十七案
案由	有關本校「學生選課辦法」修正乙案，提請 審議。
說明	<p>一、 經統計本校學生成績級距，80-89分學生約佔整體的43%，為避免學生於一~三年級因辦理超修，導致在高年級時其畢業學分數皆已符合規定，而影響其修課意願，爰擬將原訂前一學期學業成績達八十分(含)以上者，調整為85分。</p> <p>二、 本辦法若經本次會議討論通過，擬於109學年度第1學期始實施，另陳請校長發布施行。</p>
辦法	如下頁附件
審查 意見	提會討論
決議	<b>照案通過(P.165-P.171)</b>

# 台灣首府大學「學生選課辦法」第四條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sup>1</sup>

(請依下例註明法規訂定及修正沿革)

90年10月05日教務會議通過

91年01月15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1年4月10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6年1月16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6年4月18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6年11月07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7年11月12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8年6月10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8年11月04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9年7月14日臨時校務會議通過更名

101年3月7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2年7月30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5年10月11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8年7月24日107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9年2月11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9年7月2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修正後法規名稱	法規現行名稱	說明
台灣首府大學學生選課辦法	台灣首府大學學生選課辦法	
修正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一條 同原條文	第一條 台灣首府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輔導學生相關選課規定，以期建構公平、合理及制度化的選課機制，特訂定本辦法。(通識教育課程修業規定另訂之)	
第二條 同原條文	第二條 本校學生選課分為第一階段選課、第二階段選課及人工加退選三階段。學生均應於規定時間內辦理選課，選課期間結束後，不再接受任何選課異動。	
第三條 同原條文	第三條 學生不得選修上課時間衝突之科目。開始上課以後，因為課程表時間調動，而發生上課時間衝突者，須經系主任簽核，	

<sup>1</sup>依據《台灣首府大學法規範制定辦法》第十三條規定：

一、全案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指修正條文(點)達全部條文二分之一者，應將法規全數條文之序數重新排序。

二、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指修正條文在四條(點)以上，但未達全部條文之二分之一者，不變動原法規之條文序數。新增某條文時，以「第○條之一」、「第○條之二」…等為其條文之序數。刪除某條文時，逕刪除其條文內容而保留其序數，該刪除條文與其他未刪除條文之序數均不予變動。

三、少數條文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指修正條文(點)在三條以內者，得衡情依前二目辦理之。

	<p>及時辦理加退選。未辦理者一經查出，互相衝突之科目均以零分計算。</p>	
<p>第四條 學生每學期修習之學分數上下限如下：</p> <p>日間大學部：第一學年至第三學年上學期不得少於十六學分，不得多於二十五學分；第三學年下學期至第四學年每學期不得少於八學分，不得多於二十五學分。</p> <p>進修學士班：第一至第三學年每學期不得少於八學分，不得多於二十五學分；第四學年不得少於二學分，不得多於二十五學分。</p> <p>研究所碩士班：每學期所選學分數，第一學年各學期不得少於六學分，第二學年各學期不得少於二學分。</p> <p>每學期修課總學分數須符合限修學分數之規定。</p> <p>學生選課除經系(所)主管同意者外，宜按年循序就各學系(所)規定課程規劃表修讀，如有下列情形得填寫「台灣首府大學超修學分數申請表」於人工加退選規定時間內，經教務長核定後完成加修一至二個科目，但當學期總修習學分數以不超過 31 學分為限。</p> <p>(一)研究所先修大學部課程。</p> <p>(二)於本校前一學期學業成績達<u>八十五分</u>(含)以上者。</p> <p>(三)畢業班學生為如期畢業，須超修學分數。</p> <p>(四)因修習雙主修、輔系、學分學程及大三轉學生(指轉入時為大三，大二不適用)等，須超修學分。</p>	<p>第四條 學生每學期修習之學分數上下限如下：</p> <p>日間大學部：第一學年至第三學年上學期不得少於十六學分，不得多於二十五學分；第三學年下學期至第四學年每學期不得少於八學分，不得多於二十五學分。</p> <p>進修學士班：第一至第三學年每學期不得少於八學分，不得多於二十五學分；第四學年不得少於二學分，不得多於二十五學分。</p> <p>研究所碩士班：每學期所選學分數，第一學年各學期不得少於六學分，第二學年各學期不得少於二學分。</p> <p>每學期修課總學分數須符合限修學分數之規定。</p> <p>學生選課除經系(所)主管同意者外，宜按年循序就各學系(所)規定課程規劃表修讀，如有下列情形得填寫「台灣首府大學超修學分數申請表」於人工加退選規定時間內，經教務長核定後完成加修一至二個科目，但當學期總修習學分數以不超過 31 學分為限。</p> <p>(一)研究所先修大學部課程。</p> <p>(二)於本校前一學期學業成績達<u>八十分</u>(含)以上者。</p> <p>(三)畢業班學生為如期畢業，須超修學分數。</p> <p>(四)因修習雙主修、輔系、學分學程及大三轉學生(指轉入時為大三，大二不適用)等，須超修學分。</p>	

第五條 同原條文	第五條 課程內容有先後順序且設有擋修者，得經授課教師及系主任之核可後修習。	
第六條 同原條文	第六條 學生選課科目以電腦記錄為準，學生務必逕自校務系統確認。 校務系統選課記錄檔上未列之科目，若學生仍到班上課、參加考試及繳交作業者，仍視同無修習該課程；若學生已選科目未完成退選手續而無學期成績者，該科目成績以零分計算。	
第七條 同原條文	第七條 學生選課人數碩士班須達三人(含)以上始可開課，大學部選修科目開課得視當學年度各年級課程規劃及當年度學生人數進行合理開課，惟至少應開設2門選修課程；通識教育選修科目開課下限人數以15人為原則。專案核准者，不在此限。	
第八條 同原條文	第八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發布施行，修正時亦同。	

# 台灣首府大學學生選課辦法(原條文)

90年10月05日教務會議通過

91年01月15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1年4月10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6年1月16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6年4月18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6年11月07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7年11月12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8年6月10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8年11月04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9年7月14日臨時校務會議通過更名

101年3月7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2年7月30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5年10月11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8年7月24日107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9年2月11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第一條 台灣首府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輔導學生相關選課規定，以期建構公平、合理及制度化的選課機制，特訂定本辦法。(通識教育課程修業規定另訂之)

第二條 本校學生選課分為第一階段選課、第二階段選課及人工加退選三階段。學生均應於規定時間內辦理選課，選課期間結束後，不再接受任何選課異動。

第三條 學生不得選修上課時間衝突之科目。開始上課以後，因為課程表時間調動，而發生上課時間衝突者，須經系主任簽核，及時辦理加退選。未辦理者一經查出，互相衝突之科目均以零分計算。

第四條 學生每學期修習之學分數上下限如下：

日間大學部：第一學年至第三學年上學期不得少於十六學分，不得多於二十五學分；第三學年下學期至第四學年每學期不得少於八學分，不得多於二十五學分。

進修學士班：第一至第三學年每學期不得少於八學分，不得多於二十五學分；第四學年不得少於二學分，不得多於二十五學分。

研究所碩士班：每學期所選學分數，第一學年各學期不得少於六學分，第二學年各學期不得少於二學分。

每學期修課總學分數須符合限修學分數之規定。

學生選課除經系(所)主管同意者外，宜按年循序就各學系(所)規定課程規劃表修讀，如有下列情形得填寫「台灣首府大學超修學分數申請表」於人工加退選規定時間內，經教務長核定後完成加修一至二個科目，但當學期總修習學分數以不超過31學分為限。

(一) 研究所先修大學部課程。

(二) 於本校前一學期學業成績達八十分(含)以上者。

(三) 畢業班學生為如期畢業，須超修學分數。

(四) 因修習雙主修、輔系、學分學程及大三轉學生(指轉入時為大三，大二不適用)等，

須超修學分。

第五條 課程內容有先後順序且設有擋修者，得經授課教師及系主任之核可後修習。

第六條 學生選課科目以電腦記錄為準，學生務必逕自校務系統確認。

校務系統選課記錄檔上未列之科目，若學生仍到班上課、參加考試及繳交作業者，仍視同無修習該課程；若學生已選科目未完成退選手續而無學期成績者，該科目成績以零分計算。

第七條 學生選課人數碩士班須達三人(含)以上始可開課，大學部選修科目開課得視當學年度各年級課程規劃及當年度學生人數進行合理開課，惟至少應開設2門選修課程；通識教育選修科目開課下限人數以15人為原則。專案核准者，不在此限。

第八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發布施行，修正時亦同。

# 台灣首府大學學生選課辦法(修正後)

90年10月05日教務會議通過

91年01月15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1年4月10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6年1月16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6年4月18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6年11月07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7年11月12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8年6月10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8年11月04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9年7月14日臨時校務會議通過更名

101年3月7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2年7月30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5年10月11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8年7月24日107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9年2月11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9年7月2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第一條 台灣首府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輔導學生相關選課規定，以期建構公平、合理及制度化的選課機制，特訂定本辦法。(通識教育課程修業規定另訂之)

第二條 本校學生選課分為第一階段選課、第二階段選課及人工加退選三階段。學生均應於規定時間內辦理選課，選課期間結束後，不再接受任何選課異動。

第三條 學生不得選修上課時間衝突之科目。開始上課以後，因為課程表時間調動，而發生上課時間衝突者，須經系主任簽核，及時辦理加退選。未辦理者一經查出，互相衝突之科目均以零分計算。

第四條 學生每學期修習之學分數上下限如下：

日間大學部：第一學年至第三學年上學期不得少於十六學分，不得多於二十五學分；第三學年下學期至第四學年每學期不得少於八學分，不得多於二十五學分。

進修學士班：第一至第三學年每學期不得少於八學分，不得多於二十五學分；第四學年不得少於二學分，不得多於二十五學分。

研究所碩士班：每學期所選學分數，第一學年各學期不得少於六學分，第二學年各學期不得少於二學分。

每學期修課總學分數須符合限修學分數之規定。

學生選課除經系(所)主管同意者外，宜按年循序就各學系(所)規定課程規劃表修讀，如有下列情形得填寫「台灣首府大學超修學分數申請表」於人工加退選規定時間內，經教務長核定後完成加修一至二個科目，但當學期總修習學分數以不超過31學分為限。

(一) 研究所先修大學部課程。

(二) 於本校前一學期學業成績達八十五分(含)以上者。

(三) 畢業班學生為如期畢業，須超修學分數。

(四)因修習雙主修、輔系、學分學程及大三轉學生(指轉入時為大三，大二不適用)等，須超修學分。

第五條 課程內容有先後順序且設有擋修者，得經授課教師及系主任之核可後修習。

第六條 學生選課科目以電腦記錄為準，學生務必逕自校務系統確認。

校務系統選課記錄檔上未列之科目，若學生仍到班上課、參加考試及繳交作業者，仍視同無修習該課程；若學生已選科目未完成退選手續而無學期成績者，該科目成績以零分計算。

第七條 學生選課人數碩士班須達三人(含)以上始可開課，大學部選修科目開課得視當學年度各年級課程規劃及當年度學生人數進行合理開課，惟至少應開設2門選修課程；通識教育選修科目開課下限人數以15人為原則。專案核准者，不在此限。

第八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發布施行，修正時亦同。

## 台灣首府大學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教務會議提案表

提案單位：教務處

提案日期：民國109年07月02日

編號	第十八案
案由	有關廢除本校「學生修讀學、碩士五年一貫學位辦法」乙案，提請 審議。
說明	<p>一、依據109年1月21日臺教高(二)字第1080192307號來函說明教育部並無五年一貫之學制，爰擬廢除本辦法。</p> <p>二、本辦法若經本次會議討論通過，陳請校長發布施行，另各教學單位若有訂定相關辦法，請依程序提案廢除。</p>
辦法	如下頁附件
審查 意見	提會討論
決議	<b>照案通過(P.173)</b>

# 台灣首府大學學生修讀學、碩士五年一貫學位辦法

96年11月7日96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通過

99年7月14日校務會議通過更名

102年3月7日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通過

109年7月2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廢止

- 第一條 為鼓勵本校大學部優秀學生繼續留在本校就讀碩士班，並期達到連續學習及縮短修業年限之目的，特訂定「台灣首府大學學生修讀學、碩士五年一貫學位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第二條 大學部學生入學後，修業滿五學期表現優良者，得於第六學期第九週前向各系所碩士班提出申請。  
錄取名額、甄選程序及甄選辦法由各系所自訂，並提教務會議同意後生效。
- 第三條 經申請核准之學生兼具學士學位候選人及碩士班預備研究生（以下簡稱預研究生）資格。
- 第四條 取得預研究生資格後，必須於第八學期（含）之前取得學士學位，並參加本校碩士班入學考試，經錄取後始正式取得碩士班研究生資格。  
錄取預研究生所佔名額，包含於當學年度碩士班招生名額中。
- 第五條 預研究生在大學期間所選修之研究所課程，須先填寫修習研究所課程學分採認申請表，經錄取入學後再以此表提出學分抵免，至多可抵免四分之三碩士班研究生應修學分數（不含論文學分），但研究所課程若已計入大學部畢業學分數內，不得再申請抵免碩士班學分數。
- 第六條 學生必須符合原學系學士學位與欲就讀系所碩士學位之規定，方發給學、碩士學位證書。
- 第七條 本辦法未盡事宜，悉依本校學則相關法令辦理。
- 第八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 伍、臨時動議

### 台灣首府大學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教務會議提案表

提案單位：教育與創新管理學院

提案日期：民國109年07月02日

編號	第一案
案由	有關本系「台灣首府大學幼兒教育學系辦理師資生隨班附讀修習幼兒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作業要點」新增乙案，提請 審議。
說明	依教育部中華民國109年5月4日臺教師(二)字第1090058269號函辦理。
辦法	如下頁附件
審查 意見	提會討論
決議	<b>修正後通過(P.175)</b>

## 台灣首府大學辦理師資生隨班附讀修習幼兒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作業要點(草案)

109年06月10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系務會議通過

109年06月17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院務會議通過

109年07月02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教務會議通過

XXX年XX月XX日教育部臺教師(二)字第XXXXXXXXXX號函同意備查

- 一、台灣首府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提供機會使師資生隨班附讀修習本校幼兒園師資類科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以協助師資生完成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之目的，特依教育部「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師資職前教育注意事項」第十條規定，本校「台灣首府大學推廣教育實施辦法」及「台灣首府大學辦理隨班附讀作業要點」，訂定本要點。
- 二、九十七學年度(含)以後取得師資生資格之本校畢業師資生，欲取得「第一張證之修畢幼兒園師資類科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取得師資生資格時，依本校經教育部核定或備查之課程版本審認後有超過10年致教育專業學分為失效學分，得申請以隨班附讀之方式回本校補修幼兒園師資類科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學分，並於申請日2年內完成補修及認定。
- 三、隨班附讀修習規定：
  - (一)隨班附讀人數依本校「台灣首府大學辦理隨班附讀作業要點」第四點規定，大學學士班隨班附讀人數以六人為限。但有特殊原因報經教育部核定者，不在此限。
  - (二)隨班附讀修讀總學分數至多為幼兒園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總學分數之四分之一，每學期學士班至多修習六學分為原則。
  - (三)隨班附讀收費標準依本校「台灣首府大學辦理隨班附讀作業要點」第六點規定。
- 四、申請本校隨班附讀修習課程之流程依本校「台灣首府大學辦理隨班附讀作業要點」第三點規定辦理。
- 五、隨班附讀學員應確實隨班進行課業學習活動並參與考試，同時遵守本校各項法規。在學期間若有違反校規，得依本校相關規定加以議處。修讀科目之成績考核方式比照本校學則之成績考核等規定辦理。隨班附讀學員修讀期滿，經考試及格者，由學校發給學分證明，作為「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學分證明書」。
- 六、本要點未規定事項，悉依教育部「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師資職前教育注意事項」、「國內專科以上學校教保相關系科認可辦法」等相關法令規定，以及本校學則等相關規定與教育部函示意旨辦理。
- 七、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呈報教育部備查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教務會議  
出席人員簽到表

◎時間：109 年 7 月 2 日下午 14 時 ◎地點：致宏樓 2 樓會議室

單位職稱	姓名	簽到
教務處教務長兼 通識中心主任	李正豐	李正豐
研發處研發長	陳儒賢	陳儒賢
餐旅管理學院院長兼 教實中心主任	戴文雄	戴文雄
教育與創新管理學院院長兼 休閒系主任	鄭士仁	鄭士仁
教研所所長	郭添財	郭添財
幼教系副主任	賴麗敏	賴麗敏
資多系系主任	楊振銘	楊振銘
休資系副主任	郭淑靜	郭淑靜
餐旅系主任兼烘焙系主任	李明靜	李明靜
飯店系副主任	陳貞如	陳貞如
企管系副主任	楊景如	楊景如
觀光系主任	陳瑩達	陳瑩達
教師代表	林宜樺	林宜樺
教師代表	周嵐瑩	周嵐瑩
教務處註冊課務組	李紹鈴	李紹鈴
教務處教發組	楊富堤	楊富堤
教務處進修組	陸志忠	蔡宜穎代
華語中心	林學遠	林學遠

